

股票代碼：1582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Syncmold Enterprise Corp.

一〇三年度年報

可查詢年報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編製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29 日刊印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許淑芬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6621-5888

電子郵件信箱：

conniehsu@syncmold.com.tw

代理發言人：黃逸群

職稱：董事長特別助理

聯絡電話：(02)6621-5888

電子郵件信箱：

patrick_huang@syncmold.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項目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 168 號 9 樓	(02)6621-5888
分公司	無	無
工廠	新北市新莊區民安路 403 巷 6 號	(02)2202-910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2311-1838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李東峰、張敬人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syncmold.com.tw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年報目錄

一、致股東報告書	1
(一) 一〇二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1
(二) 一〇三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3
二、公司簡介	4
(一) 設立日期	4
(二) 公司沿革	4
三、公司治理報告	7
(一) 組織系統	7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資料	9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 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	34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 資訊	36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7
四、募資情形	38
(一) 資本及股份	38
(二)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四) 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3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六)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5
(七)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5

五、營運概況	48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5
(三)從業員工人數	63
(四)環保支出資訊	63
(五)勞資關係	63
(六)重要契約	64
六、財務概況	6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7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 轉困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7
七、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78
(一)財務狀況	78
(二)經營結果	79
(三)現金流量	8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畫	80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81
(七)其他重要事項	83
八、特別記載事項	8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9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 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89

一、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您好：

謝謝各位股東參加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回顧一〇三年度，本公司合併營業收入較一〇二年度成長 10.9%，出貨數量則較一〇二年度負成長 5%，銷貨毛利率則因高階產品所占比重提高，毛利率自一〇二年度的 22.04% 提升至一〇三年度的 22.84%，毛利率較前一年度提高 0.8%。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合併營收為 10,062,566 仟元，較一〇二年度成長 10.9%，每股盈餘為 5.71 元，預期在 AIO 電腦底座、電視底座帶動的成長，液晶監視器底座高階機種市占率的提升、以及提升零件自製深度及廣度影響下，本公司之底座產品以及塑膠模具、塑膠射出產品將持續成長，預期一〇四年度營運績效將較一〇三年度成長。

底座產品方面，以液晶監視器底座、液晶電視底座及 AIO 電腦底座為主。以液晶監視器底座而言，因液晶監視器市場需求受 PC 產業衰退影響，導致近年液晶監視器底座市場總需求量明顯減少，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液晶監視器底座出貨數量較一〇二年度減少約 12%，但營收因高階產品所占比重增加而較一〇二年度增加約 15%，預期高階產品所占比重可逐步往上提升。以液晶電視底座而言，全球需求量呈現緩步成長趨勢，唯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液晶電視底座出貨數量較一〇二年度成長三成以上，營收亦呈現相當之成長幅度，明顯較市場成長率為高。AIO 電腦底座則因市場需求增加而呈現小幅成長。綜上述，本公司底座產品與國際品牌客戶及主要代工客戶緊密配合，營收呈現穩定成長。底座產品主要應用於承載監視器並使其具有轉動功能，方便使用者從不同角度監看，除需具備結構強度之基本要求外，在功能、材料選用、外觀、造型等方面都需符合輕、薄之要求，加上品牌客戶因成本考量增加委外代工量之影響，代工業者集中化的趨勢明顯，預期在液晶監視器底座高階產品持續增加、液晶電視底座及 AIO 電腦底座出貨量明顯成長趨勢下，本公司底座產品營收將呈現穩定成長。

塑膠模具方面，配合客戶液晶監視器外殼及液晶電視外殼之需要，以滿足對於量產成本及生產效率之需求為首要目標。同時，因應樞紐及塑膠外殼整機組裝交貨之趨勢，藉由具有塑膠模具及塑膠射出之優勢，可以提供完整組裝服務爭取訂單，增加營收貢獻。

展望一〇四年，本公司以營收持續成長及維持毛利率為目標，除監視器底座及模具產品之研發外，將整合零件種類並加以規格化，以優化產品成本，持續投入自動化生產設備之開發，以降低對人工的依賴，同時提高零件自製的深度與廣度，以達成提升毛利的目標，在資源有效整合下，創造營收及獲利之成長。茲將一〇三年度經營績效報告如下：

(一) 一〇三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1.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10,062,566 仟元，較一〇二年度成長 10.9%，主要係因高階產品所占比重提升所致。毛利率則受惠於產品組合較一〇二年度為佳而提高 0.8%。本公司將秉持專注本業的理念，增加研發人力的素質與數量，投入於底座相關產品之開發並將自動化設備推展至各生產據點。在新產品開發方面，除投入機構件與電子件整合產品外，亦投入居家照護相關產品之開發，期能藉由新產品提升營收及獲利。

2.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實際數	103 年預算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10,062,566	9,633,504	104.45%
營業成本	7,764,518	7,461,185	104.07%
營業毛利	2,298,048	2,172,319	105.79%
營業費用	1,098,117	1,047,918	104.79%
營業外收(支)	44,050	7,063	623.67%
稅前利益	1,243,981	1,131,464	109.94%

3.財務收支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項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
利息收入	64,554	43,398	21,156	48.75
利息支出	17,505	6,492	11,013	169.64

(2)獲利能力

項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資產報酬率(%)	9.62	8.5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32	14.22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80.07	66.05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83.01	65.83
純益率(%)	8.51	7.22
每股盈餘(元)	5.71	4.43

4.研究發展：

本公司一〇三年持續開發新技術並取得多項發明及新型專利，如：具導桿之升降結構、顯示器升降裝置與定力彈簧模組、樞紐器及顯示器支撐裝置、雙螢幕結構、電子裝置的承載座、可升降式支撐裝置、連桿式支撐裝置、防盜捲線收裝置等。為因應監視器應用尺寸逐步放大趨勢下，本公司將著重於高結構強度及具備多轉向功能底座之開發，以配合市場趨勢。同時，增加基層研發人力，培育並增聘高素質、經驗豐富之研發人才，以提升研發水準，為未來產品開發奠定基石。

(二)一〇四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經營方針：

- (1) 培養基層研發人力、發掘優秀人才以提升研發能量，開發新創意產品。
- (2) 整合零件規格並加以標準化，以簡化零件種類降低成本。
- (3) 持續開發模組化自動生產設備，以降低人工依賴度。
- (4) 開發輕、薄、高結構強度之底座產品，引領市場趨勢。
- (5) 投入環保、高效率、節能之塑膠模具開發，以提升效能。
- (6) 加強存貨管理效能，提升資金周轉效率。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項 目	預 計 銷 售 數 量
模具合計	682 組
底座合計	46,199 仟個

本公司一〇四年預期銷售數量係以一〇三年度實際銷售數量為基礎，考量PC產業景氣狀況、各類產品接單狀況、新機種及新產品開發進度、主要客戶市占率及成長率、新客戶產品投入量產時間、集團各廠產能及供應鏈產能等因素擬定。

3.重要之產銷政策：

展望一〇四年，除提升高階監視器底座產品市占率外，AIO電腦底座及電視底座將隨市場需求成長而成長，此為一〇四年主要成長來源。同時，本公司投入開發之電子產品及居家照護產品將逐步顯現成效，貢獻營收及獲利之成長。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在底座產品方面，因應監視器底座、電視底座產品走向輕、薄及尺寸放大、特殊結構設計及外觀處理多樣化的趨勢，除致力於開發各項機構專利並加以商業化外，本公司也將簡化零件種類、增加垂直整合深度及廣度，以提升研發及生產效率。在模具產品方面，開發具有環保及快速量產特性的模具，以降低成本，擴展營收規模。

外部競爭係來自本國及其他國家相同或類似行業之競爭，本公司為顯示器底座產品之領導廠商，在專利數量、研發實力、產能及配合代工廠的交貨能力等方面，均非同業在短時間內能及，因此，雖有來自同業之競爭，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均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各項事務，法規環境並未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總體經營環境雖因全球PC產業景氣不佳及電視產業成長趨緩而稍有影響，惟營收仍較以往年度成長，顯示本公司之應變能力。在全球景氣邁入復甦循環過程中，總體經營環境尚不致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恭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陳秋郎



總經理 邱柏森



謹上

二、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七月七日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 168 號 9 樓。

電話：(02) 6621-5888。

2.分公司：無。

3.工廠地址：新北市新莊區民安路 403 巷 6 號。

電話：(02) 2202-9108。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項目
民國 68 年 07 月	成立信錦鋼模有限公司，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伍拾萬元，專事於各種鋼模及塑膠模之加工製造。
民國 69 年 08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佰伍拾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佰萬元。
民國 76 年 06 月	為因應業務量之擴充而增購新莊市民安路 403 巷 6 號之廠辦房地。
民國 77 年 11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仟貳佰萬元，公司並更名為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6 年 08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三百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仟伍佰萬元。
民國 93 年 12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億貳仟伍佰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並取得 ISO9001：2000 之認證。
民國 94 年 02 月	取得 ISO14001 之認證。
民國 94 年 05 月	透過第三地子公司取得福州富鴻齊公司 100%之股權，從事顯示器樞紐之銷售製造。
民國 94 年 06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三仟萬元暨現金增資新台幣柒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億伍仟萬元。
民國 94 年 11 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通過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 94 年 12 月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為興櫃股票。
民國 94 年 12 月	透過第三地子公司投資武漢富鴻齊公司 100%股權，從事模具及樞紐之銷售製造。
民國 94 年 12 月	透過第三地子公司取得福建冠華公司 51.4%股權，從事模具之銷售製造。
民國 95 年 04 月	透過第三地子公司投資福清富群公司 100%股權，從事壓鑄件之銷售製造。
民國 95 年 04 月	武漢富鴻齊公司更名為武漢富群公司。
民國 95 年 05 月	透過第三地子公司再取得福建冠華公司 48.6%股權，累計取得 100%股權，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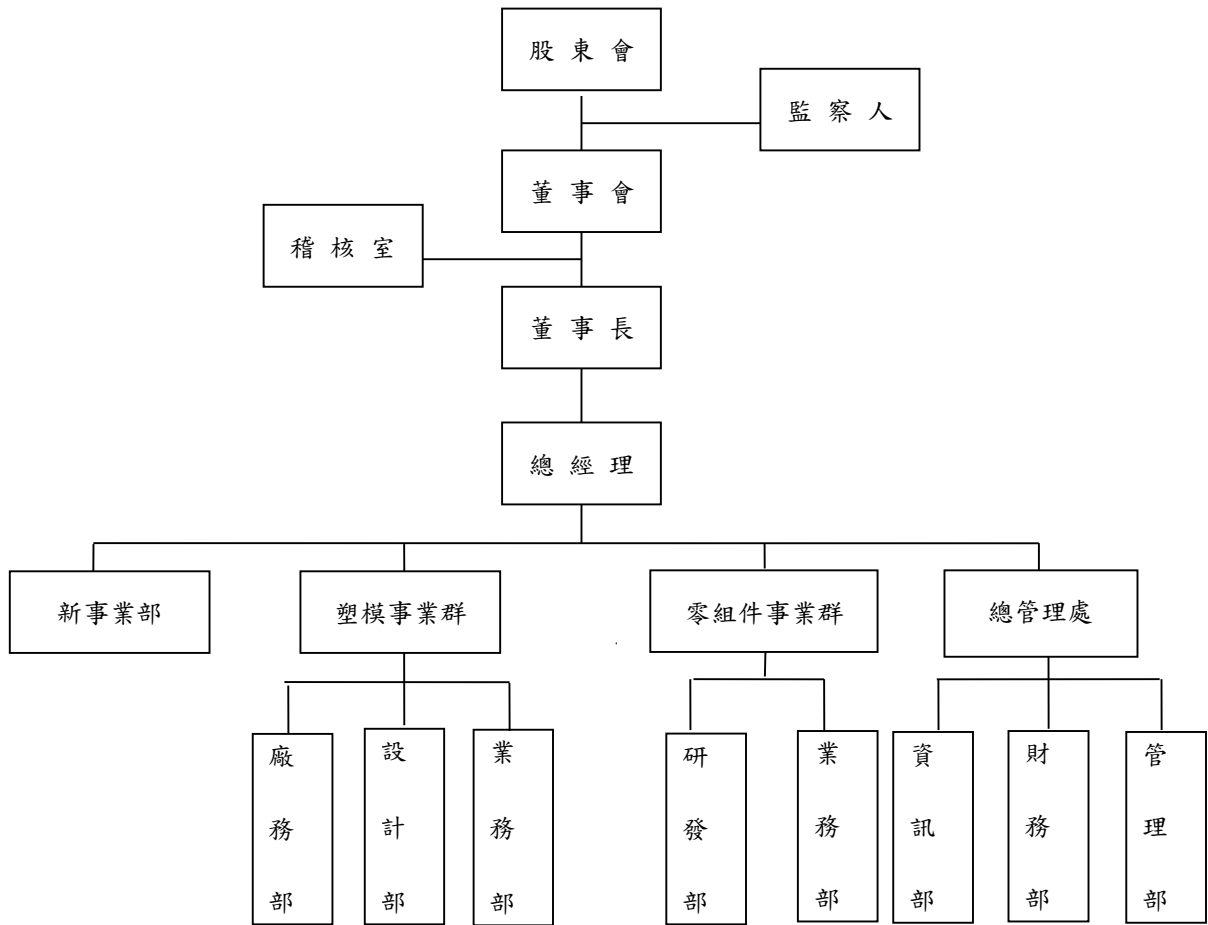
年度	項目
	事模具之銷售製造。
民國 95 年 05 月	投資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股權，從事 TV WALL MOUNT、PROJECTOR CEILING MOUNT 產品之設計及銷售。
民國 95 年 06 月	透過第三地子公司投資天津富群公司 100%股權，從事模具及樞紐之銷售製造。
民國 95 年 10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58,1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捌佰壹拾萬元。
民國 95 年 11 月	通過股票上櫃申請案。
民國 96 年 01 月	股票正式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現金增資 41,9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3.5 億元。
民國 96 年 05 月	透過第三地子公司取得富大有限公司 100%股權，從事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民國 96 年 0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6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肆億壹仟伍佰萬元。
民國 96 年 12 月	投資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100%股權，從事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民國 97 年 04 月	董事會通過吸收合併富鴻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7 年 06 月	股東會通過吸收合併富鴻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7 年 0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0,750 仟元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4,815 仟元，增資及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肆億伍仟伍拾陸萬伍仟元。
民國 97 年 12 月	與富鴻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發行新股金額新台幣 901,120 仟元，合併後股本為新台幣壹拾參億伍仟壹佰陸拾捌萬伍仟元。
民國 98 年 8 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2,070 仟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壹拾參億伍仟參佰柒拾伍萬伍仟元。
民國 98 年 12 月	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掛牌上市。
民國 99 年 4 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4,700 仟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壹拾參億伍仟捌佰肆拾伍萬伍仟元。
民國 99 年 9 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953 仟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壹拾參億陸仟零肆拾萬柒仟伍佰元。
民國 100 年 7 月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5,976 仟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壹拾參億陸萬陸仟參佰捌拾肆仟元。
民國 101 年 10 月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轉換為普通股 11,774 仟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壹拾參億柒萬捌仟壹佰伍拾捌仟元。
民國 101 年 11 月	投資富慶有限公司，轉投資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100%股權，從事底座、樞紐產品之銷售製造。
民國 102 年 2 月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44,354 仟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壹拾肆億貳萬貳仟伍佰壹拾貳仟元。

年度	項目
民國 102 年 4 月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46,220 仟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壹拾肆億陸萬捌仟柒佰參拾貳仟元。
民國 102 年 8 月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7,169 仟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壹拾肆億捌萬伍仟玖佰零壹仟元。
民國 102 年 12 月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2,662 仟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壹拾肆億玖萬捌仟伍佰陸拾參仟元。

三、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總經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承董事會之決議對全體股東負責。 2.對內確保公司營運及未來發展方向。 3.重要文件之處理與核定。 4.公司重大決策之核定及重要合約之簽訂。 5.擬定公司整體業務目標及執行計劃。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檢查、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 2.調查、評估企業中各單位執行公司各項計劃或政策及其指定職能之效率。
業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外產品報價、書信往來及客戶接待等業務處理。 2.訂單之接受、修改及收款之作業。 3.協同各部門確保交期，如無法準時交貨，應與客戶協商。 4.客戶資料整理及客戶服務。 5.開發新訂單/新客戶。
廠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工作環境場所之人體安全/品質安定之防護措施，並維持 5S 整潔。 2.模具生產排程作成/實績確認。 3.執行製程之自主檢查。 4.製程機械設備維護/保養。 5.協力廠商進貨之品質異常/數量不符之聯絡處理。 6.倉庫進出物品之數量清點及入庫儲存等相關事宜。 7.倉庫之整潔、佈置與貨架規劃、庫存品整理標示與安全維護事項等。
研發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研發樞紐產品之專利及技術。 2.開發各式監視器產品。 3.開發監視器模具新技術。
設計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模具之設計計劃與執行及各項工作協調。 2.變更或設計聯絡時，做設計變更管理。 3.模具作成之確認。
新事業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新產品開發設計、市場調查與分析與新產品研發預算編製。 2.新產品設計、樣品製作及各項工作協調。
總管理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負責公司日常會計、稅務及財務報表製作與分析。 2.負責公司各項費用之核銷。 3.負責公司現金保管、銀行往來、票據收兌及調撥事項。 4.負責公司之經營績效評估及成本分析。 5.人力招募作業、人事資料及出/缺勤之管理。 6.員工教育訓練業務之規劃及執行。 7.庶務雜項之管理。 8.負責財產管理相關事宜。 9.相關股務作業。 10.統籌採購全公司電腦軟硬體及規劃其安全、運用與系統整合等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4年4月12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秋郎	68.07.07	103.06.19	3年	4,527,615	3.02%	4,627,615	3.09%	3,190,697	2.13%	—	—	揚子國中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公司、富大有有限公司、永業發展有限公司、廣進有限公司、富京發展有限公司、嘉福國際有限公司、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富耀控股有限公司、富慶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葉廷圭	94.05.24	103.06.19	3年	2,305,125	1.54%	2,108,125	1.41%	5,121	0.00%	—	—	過溝國中	本公司塑模事業群總經理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邱柏森	98.6.19	103.06.19	3年	9,194,108	6.14%	7,858,108	5.24%	—	—	—	—	國立台灣工業技術學院機械系	本公司總經理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翁祖晉	98.6.19	103.06.19	3年	4,504,442	3.01%	3,930,442	2.62%	—	—	—	—	黎明工專機械系 科楠科技業務經理 呈杰業務經理	本公司零組件事業群總經理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振東	100.06.24	103.06.19	3年	600,000	0.40%	600,000	0.40%	—	—	—	—	格致中學	豪士多百貨商行負責人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蔡永祿	94.05.24	103.06.19	3年	—	—	—	—	—	—	—	—	美國密蘇里大學MBA 交通大學管理 學士	五鼎生物技術(股)公司董 事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高文宏	94.12.13	103.06.19	3年	—	—	—	—	—	—	—	—	健行工專電訊 科 捷泰精密(股) 公司總經理	無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鄭棟評	94.12.13	103.06.19	3年	580,000	0.39%	580,000	0.39%	—	—	—	—	十信工商 群鵬電子業務 經理	匯英通電子(股)公司及聯 濤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包金昌	94.05.24	103.06.19	3年	—	—	—	—	115	0.00%	—	—	市立紐約大學 MBA 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部組長	皇田工業(股)公司監察 人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吳瑞台	97.06.27	103.06.19	3年	325,588	0.22%	325,588	0.22%	—	—	—	—	富邦綜合證券 (股)公司承銷 部副理 銳普電子(股) 公司轉投資事 業管理部經理	群貿欣業(股)公司董事長 博敦電子(股)公司董事	—	—	—

(2)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秋郎	—	—	✓	—	—	—	—	✓	✓	✓	✓	✓	✓	✓	—
葉廷圭	—	—	✓	—	—	—	—	✓	✓	✓	✓	✓	✓	✓	—
邱柏森	—	—	✓	—	—	—	—	✓	✓	✓	✓	✓	✓	✓	—
翁祖晉	—	—	✓	—	—	—	—	✓	✓	✓	✓	✓	✓	✓	—
陳振東	—	—	✓	—	✓	✓	✓	✓	✓	✓	✓	✓	✓	✓	—
蔡永祿	—	—	✓	—	✓	✓	✓	✓	✓	✓	✓	✓	✓	✓	—
高文宏	—	—	✓	—	✓	✓	✓	✓	✓	✓	✓	✓	✓	✓	—
鄭棟評	—	—	✓	—	✓	✓	✓	✓	✓	✓	✓	✓	✓	✓	—
包金昌	—	—	✓	—	✓	✓	✓	✓	✓	✓	✓	✓	✓	✓	—
吳瑞台	—	—	✓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4年4月2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邱柏森	97.12.31	7,858,108	5.24%	—	—	—	—	國立台灣工業技術學院機械系	本公司總經理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	—	—	—
零組件事業群總經理	中華民國	翁祖晉	97.12.16	3,930,442	2.62%	—	—	—	—	黎明工專機械系 科楠科技業務經理 呈杰業務經理	本公司零組件事業群總經理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	—	—	
塑模事業群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葉廷圭	97.12.31	2,108,125	1.41%	5,121	0.00%	—	—	過溝國中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淑芬	95.6.1	23,851	0.02%	—	—	—	—	台灣大學會計系 台灣大學EMBA會計所 富邦金控－富邦綜合證券投資銀行部業務副總經理 會計師高考及格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顏清輝	97.12.16	1,000	0.00%	—	—	—	—	成大機械研究所 明基電通研究員 瑞健科技專案經理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金忠賢	97.12.16	19,000	0.01%	—	—	—	—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機械系 明基電通機構副理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湯紹裕	99.12.1	—	—	—	—	—	—	日本拓殖大學 語學研修畢 致恩科技經理 致福副理	—	—	—		
協理	中華民國	謝偉珈	100.5.16	—	—	—	—	—	—	中原大學機械 鳳凱科技(股)公司經理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洪瑞宏	101.2.15	270,424	0.18%	—	—	—	—	大華工專機械科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張雅惠	102.4.22	—	—	—	—	—	—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 華邦電子部經理 中華開發研究副理 國泰人壽投資主任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李科賢	102.7.22	—	—	—	—	—	—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 緯創資通經理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廖紳普	103.1.13	—	—	—	—	—	—	台灣大學日本語文學系研究所 堡達實業主任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張靜怡	103.3.10	—	—	—	—	—	—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研究所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深處長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國外業務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嘉翊	104.2.24	2,000	0.00%	—	—	—	—	立人工商職業學校資訊科 聯福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	—	—	—	
稽核室 協理	中華民國	黃裕程	102.1.8	2,000	0.00%	—	—	—	—	元智大學經營管理系 亞歲機電(股)公司稽核主管	—	—	—	—	

3.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

(1) 一〇三年度支付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註1)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註1)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 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 得認購股數(H)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陳秋郎																												
副董事長	葉廷圭																												
董事	邱柏森																												
董事	翁祖晋	-	-	-	-	13,400	13,400	490	490	1.62%	1.62%	5,070	16,868	-	-	5,311	-	5,311	-	-	-	-	2.84%	4.21%					無
董事	陳振東																												
董事	蔡永祿																												
董事	高文宏																												

註1：103年度擬議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17,000千元及68,500千元，分配明細待104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決定。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H)
低於2,000,000元	葉廷圭、蔡永祿、高文宏、 邱柏森、陳振東	葉廷圭、蔡永祿、高文宏、 邱柏森、陳振東	蔡永祿、高文宏、陳振東	蔡永祿、高文宏、陳振東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陳秋郎、翁祖晋	陳秋郎、翁祖晋	邱柏森、葉廷圭、翁祖晋	邱柏森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0	0	陳秋郎	陳秋郎、葉廷圭、翁祖晋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0	0	0	0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0	0	0	0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0	0	0	0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0	0	0	0
100,000,000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7人	7人	7人	7人

(2) 一〇三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註)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吳瑞台	—	—	3,600	3,600	220	220	0.45%	0.453%	無
監察人	鄭棟評									
監察人	包金昌									

註：103年度擬議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17,000仟元及68,500仟元，分配明細待104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決定。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吳瑞台、鄭棟評、包金昌	吳瑞台、鄭棟評、包金昌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0	0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3 人	3 人

(3) 一〇三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股)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邱柏森	4,139	4,139	-	-	-	15,030	6,561	-	6,561	-	1.25%	3.01%	-	-	無
塑模事業群總經理	葉廷圭															
零組件事業部總經理	翁祖晉															
副總經理	許淑芬															
副總經理	顏清輝															

註1：103年度擬議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17,000仟元及68,500仟元，分配明細待104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決定。

註2：103年度並未給付退職退休金。103年度提列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退職退休金總額為252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0	0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邱柏森、翁祖晉、葉廷圭、許淑芬、顏清輝	邱柏森、葉廷圭、許淑芬、顏清輝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0	翁祖晉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5 人	5 人

(4) 一〇三年度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股數	市價	金額	金額		
經理人	總經理	邱柏森	-	-	-	10,000	10,000	1.17
	塑模事業部總經理	葉廷圭						
	零組件事業部總經理	翁祖晉						
	副總經理	許淑芬						
	副總經理	顏清輝						
	協理	金忠賢						
	協理	湯紹裕						
	協理	謝偉珈						
	協理	林克明(註2)						
	協理	洪義松(註2)						
	協理	洪瑞宏						
	協理	張雅惠						
	協理	李科賢						
	協理	廖紳普(註3)						
	協理	張靜怡(註3)						
協理	林嘉翊(註3)							
協理	黃裕程							

註1：103年度擬議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17,000仟元及68,500仟元，分配明細待104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決定。

註2：協理洪義松於103.1.13解任；協理林克明於103.11.30解任。

註3：協理廖紳普於103.1.13任職；協理張靜怡於103.3.10任職；協理林嘉翊於104.2.24任職。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職 稱	102 年度本公司及支付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103 年度本公司及支付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事	3.06%	4.79%	2.84%	4.21%
監察人	0.44%	0.44%	0.45%	0.4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65%	4.00%	1.25%	3.01%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之酬勞、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之發放，悉依本公司章程股利政策及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章等相關規定辦理，依其所擔任之職位及所負擔之責任，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本公司已於100年12月成立薪酬委員會，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相關酬金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董事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董事出席率、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9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秋郎	9	0	100	
副董事長	葉廷圭	6	2	67	
董事	邱柏森	0	0	0	
董事	翁祖晉	8	1	89	
董事	陳振東	8	0	89	
獨立董事	蔡永祿	9	0	100	
獨立董事	高文宏	9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 (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鄭棟評	9	100	
監察人	包金昌	5	56	
監察人	吳瑞台	8	89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可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繫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董事會並做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監察人不定期與會計師就公司財務狀況進行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揭露。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委託專業股務代理公司辦理股務業務。 (二)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及內部人定期申報董監事及經理人股權異動情形，了解及掌握主要股東結構。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管理權責劃分明確，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及「對子公司之監理與管理辦法」，且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會計等皆獨立運作，並受本公司控管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管理辦法」，適用對象涵蓋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及受雇人等；並不定期進行相關訊息更新與宣導。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V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注重多元化要素，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訂定之，惟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該委員會每年針對董事、監察人績效適當評估後，做為發放董監酬勞之依據。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未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且非本公司股東，並遵守會計師法暨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二號規定。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與供應商、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維持良好關係，於公司網站上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即時且適當回覆利害關係人所提出的問題及回應其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設有網站www.syncmold.com.tw介紹公司狀況及有關業務；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各項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除架設中文網站，並設有發言人負責對外溝通，且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料蒐集，以提供予發言人及相關業務部門回覆利害關係人及主管機關之詢問，並由專人依據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相關資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針對各類利害關係人，已設置專門的處理窗口，如管理部專門處理員工權益，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來關懷員工的需求，目前皆運作順利。</p> <p>(二)投資者關係：設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之溝通管道，用以回覆股東詢問之相關問題。</p> <p>(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關係。</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尊重、維護利害關係人應有之合法權益，與客戶、員工、供應商等均保持良好溝通之溝通管道，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及時提供各項公司資訊。</p> <p>(五)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情形：本公司若獲取有相關公司治理之課程，均主動將該訊息通知董事及監察人，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於103年度之進修時數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內部控制制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內部控制制度之落實程度。</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均維持良好關係，並依據各內部管理辦法以提供客戶服，並將「客戶滿意」列為品質政策之重要內容。</p> <p>(八)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本公司並未編制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出具評鑑報告。	未來將依據本公司所制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範進行自評並編製公司治理自評報告。

4. 薪資報酬委員會：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酬 委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蔡永祿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高文宏	—	—	✓	✓	✓	✓	✓	✓	✓	✓	✓	—	
其他	任鳴鉅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本屆委員任期三年為103年6月27日至106年6月18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四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蔡永祿	4	100	
獨立董事	高文宏	4	100	
其他	任鳴鉅	4	100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p> <p>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p>				

5.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p>(一)本公司業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明確宣示致力於遵守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規定，執行成效定期向最高主管呈報。</p> <p>(二)本公司已陸續對各部門及人員進行公司社會責任之宣導說明，並持續依不同主題需要不定期舉辦或依客戶需求進行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由總管理處擔任專責窗口，並統合管理部及生產各單位共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業務，並向董事會定期報告。</p> <p>(四)公司會定期評估營運成本、獲利能力、物價指數、內外部薪資公平性與績效管理等，結合社會責任考量，訂立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於公司工作規則及相關管理辦法中規劃執行激勵及獎懲。</p>	<p>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一)本公司推廣回收紙張再利用並宣傳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再利用並執行無紙化作業，且本公司之生產製程並無能產生有害物質之製程，而針對生產所剩之紙箱等之廢棄物，皆委由專業廠商報廢及回收處理。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V		(二)已建立環境與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取得ISO14001、OHSAS 18001等認證。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V		(三)本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倡導隨手關閉電源及非辦公區域減少燈管使用量且持續進行垃圾分類、回收與減量，並加強宣導節能減碳之重要性。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V		(一)公司各項管理規定制定均遵守並符合政府相關法令規定，致力符合國際間社會責任相關規定，確保員工權益。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V		(二)公司設有員工申訴管道及員工關懷諮商輔導機制，以處理員工投訴或勞資爭議調解。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V		(三)工作環境符合政府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並依據政府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相關法規辦理各項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V		(四)訂定溝通管理程序，建立系統化溝通機制，主管並藉由經常性面談與員工保持溝通，公司設有電子佈告欄，員工可即時了解公司各項重要訊息。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V		(五)公司每年會從組織需求、部門需求及個人需求上調查檢視員工在能力落差上的盤點，以規劃安排人員能力補強或人才發展的培訓計畫。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各項生產與客戶簽訂合約，明定雙方權利及義務關係；允許客戶稽核公司生產活動並依客戶建議進行各種生產效率之提升。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訂定客訴處理作業程序，建立以客戶滿意為導向的品質系統，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各利害關係人有效之申訴管道。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公司主要生產之底座產品係屬於顯示器產品之零配件，故並未對終端使用始進行相關品牌行銷及明顯標示，但本公司進行產品設計研發皆會避免侵權，相關成果皆會申請專利，遵守國際相關專利權規定。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本公司於評估採購對象時，將綠能環保之實施制度列入考量項目，並要求供應商共同致力於維護環境及節能減碳。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為使產品符合環保關聯物質規範，本公司清楚的向供應商宣達對環保關聯物質規範的要求，請供應商承諾不得將違反此項規定的材料直接或間接經第三方流入本公司，要求供應商保證其公司產品完全符合此規定，如違反此規定，本公司將啟動淘汰機制，優先予以淘汰。同時與供應商加強合作，共同致力不得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V		(一)本公司於本公司網站、年報中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資訊。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規範訂定於公司各項人事、環保、安衛作業標準中，符合法令要求。</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環保、安全衛生部分：配合政府政策推動節能減碳、垃圾分類及回收、綠色採購等活動，事業廢棄物依法委託合格廠商清除處理或回收。 人權部分：本公司招募員工無差別待遇，依法加入各項保險，提供員工良好之工作環境；。 社會公益：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慈善事業，最近二年度捐贈台南縣私立施恩教養院、財團法人台南縣私立育愛教養院、私立明德教養院及台南縣私立豐德教養院等。</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6.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一)本公司業已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由專責單位負責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V		(二)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包含如何防範不誠信行為及收受不正當利益之處理程序，透過教育訓練宣導誠信經營政策，並將該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V		(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明訂全體員工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且業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V		(一)本公司藉由客戶信用額度評核及供應商評鑑，以避免不誠信商業活動，並與往來對象合載明相關誠信行為條款，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V		(二)專責單位為董事長室，由其負責「誠信經營作業程序」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已依法令制訂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於討論及表決時皆予以迴避。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為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已制定有效會計制度，且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將陸續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育訓練，並由高階管理階層不定期向所屬員工傳達誠信之重要性。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責人員？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於公司內部網站已設立「意見箱」做為申訴機制管道及舉報程序，並設有專人負責處理，另於公司網站設置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各利害關係人有效之申訴管道。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舉報程序設有保密機制，保密當事人資料之責任。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舉報程序設有保密機制，禁止對於善意檢舉人進行報復。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本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公告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揭露企業文化及經營方針等資訊。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落實執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等法令及上市上櫃相關規章，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根本。				

7. 公司治理相關規則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將公司章程、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資金貸與他人作業、內部重大資訊管理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等，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syncmold.com.tw>。

8.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於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於新北市新莊區舉行，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事項及執行情形如下：

(1) 承認 102 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核准 102 年度盈餘分派之議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3) 核准公司章程修訂之議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4) 核准修訂公司內部規章-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之議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5) 第十三屆新任董事競業禁止責任免除之議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9.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已制訂『內部重大資訊管理辦法』並不定期向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全體同仁進行宣導，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2) 本公司針對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等內部人，於就任時即加強宣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等規範。

9.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90 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10.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1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請參閱第 91 至 114 頁。

1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1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	張敬人	103 年度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		√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1.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不適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	2,250	-	-	-	120	120	查核期間 103 年度。	其他內容包括可轉換公司債申報覆核、股東會年報核閱及營業稅直接抵扣法。
	張敬人								

2.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3.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不適用。

(五)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更換會計師資訊：

1.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3年3月28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會計師及劉水恩會計師，因該事務所內部調動，變更為李東峰會計師及張敬人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2.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李東峰會計師、張敬人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3年3月28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3.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

本公司與前任會計師對於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並無不同之意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3 年度		104 年截至 4 月 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陳秋郎	100,000	0	0	0
副董事長	葉廷圭 (註 1)	1,230,000 (110,000)	0	(113,000)	0
董事	邱柏森	(1,163,000)	0	(550,000)	0
董事	翁祖晉	(926,000)	0	0	0
董事	陳振東	(18,000)	0	0	0
董事	蔡永祿	0	0	0	0
董事	高文宏	0	0	0	0
監察人	鄭棟評	0	0	0	0
監察人	包金昌	0	0	0	0
監察人	吳瑞台	0	0	0	0
副總經理	許淑芬	0	0	0	0
副總經理	顏清輝	0	0	0	0
協理	金忠賢	(2,000)	0	0	0
協理	湯紹裕	0	0	0	0
協理	謝偉珈	0	0	0	0
協理	洪瑞宏	(10,000)	0	0	0
協理	黃裕程	(7,000)	0	0	0
協理	張雅惠	0	0	0	0
協理	李科賢	0	0	0	0
協理(註 2)	廖紳普	0	0	0	0
協理(註 2)	張靜怡	0	0	0	0
協理(註 2)	林嘉翊	0	0	0	0
協理(註 3)	洪義松	0	0	0	0
協理(註 3)	林克明	0	0	0	0

註 1：副董事長原委託專業人士代為管理之股份，已全數解除委託。

註 2：協理廖紳普於 103.1.13 任職；協理張靜怡於 103.3.10 任職；協理林嘉翊於 104.4.24 任職。

註 3：協理洪義松於 103.1.13 解任；協理林克明於 103.11.30 解任。

2.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3.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104年4月12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720,000	7.82%	-	-	-	-	-	-	
邱柏森	7,858,108	5.24%	-	-	-	-	-	-	
陳建宏	5,679,039	3.79%					陳秋郎	一親等	
							陳王碧鑾	一親等	
							陳建源	二親等	
陳秋郎	4,627,615	3.09%	3,190,697	2.13%	-	-	陳王碧鑾	配偶	
							陳建宏	一親等	
							陳建源	一親等	
陳建源	4,595,957	3.07%	-	-	-	-	陳秋郎	一親等	
							陳王碧鑾	一親等	
							陳建宏	二親等	
翁祖晉	3,930,442	2.62%	-	-	-	-	-	-	
匯豐銀行託管惠理高股息股票基金投資專戶	3,661,000	2.44%	-	-	-	-	-	-	
陳王碧鑾	3,190,697	2.13%	4,627,615	3.09%	-	-	陳秋郎	配偶	
							陳建宏	一親等	
							陳建源	一親等	
富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陳王碧鑾	2,658,853	1.77%	-	-	-	-	陳秋郎	配偶	
							陳建宏	一親等	
							陳建源	一親等	
匯豐銀行託管寬虹自由新興市場股票基金合夥戶	2,606,000	1.74%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4年4月30日

轉投資事業 (長期投資)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3,545,584股	100%	-	-	3,545,584股	100%
廣進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高誠科技(股)公司	2,280,000股	38%	-	-	2,280,000股	38%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嘉福國際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富耀控股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富大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富慶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武漢富群電子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四、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1.股本來源

(1)股份種類

104年4月12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49,856,339	50,143,661	200,000,000	1.上市公司股票 2.保留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3,000 仟股。

(2)股本形成經過

104年4月12日；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充股者	其他
93.12	10元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現金增資125,000仟元	—	93年12月13日經授中字第09333164610號函核准。
94.07	10元	40,000	400,000	25,000	250,000	現金增資70,000仟元 盈餘轉增資30,000仟元	—	94年7月7日經授中字第09432406570號函核准。
95.10	10元	40,000	400,000	30,810	308,100	盈餘轉增資58,100仟元	—	95年11月17日經授中字第09533140020號函核准。
96.03	10元	40,000	40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41,900仟元	—	96年3月2日經授中字第09631749920號函核准。
96.09	10元	50,000	500,000	41,500	415,000	盈餘轉增資65,000仟元	—	96年9月19日經授中字第09632780680號函核准。
97.09	10元	160,000	1,600,000	45,057	450,565	盈餘暨員工認股權轉增資35,565仟元	—	97年9月19日經授中字第09733104880號函核准。
97.12	10元	160,000	1,600,000	135,169	1,351,685	合併富鴻齊公司增發新股	—	98年2月23日經授商字第09801032360號函核准。
98.09	10元	160,000	1,600,000	135,376	1,353,755	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2,070 仟元	—	98年9月14日經授商字第09801210290號函核准。
99.04	10元	160,000	1,600,000	135,845	1,358,455	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4,700 仟元	—	99年4月21日經授商字第09901078050號函核准。
99.09	10元	160,000	1,600,000	136,040	1,360,408	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1,953 仟元	—	99年9月16日經授商字第09901208440號函核准。
100.07	10元	160,000	1,600,000	136,638	1,366,38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598 仟股	—	100年7月22日經授商字第10001166200號函核准。
101.10	10元	160,000	1,600,000	137,816	1,378,15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177 仟股	—	101年10月31日經授商字第10101225400號函核准。
102.02	10元	160,000	1,600,000	142,251	1,422,51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4,435 仟股	—	102年2月1日經授商字第10201022320號函核准。
102.04	10元	160,000	1,600,000	146,873	1,468,73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4,622 仟股	—	102年4月24日經授商字第10201075050號函核准。
102.08	10元	160,000	1,600,000	148,592	1,485,90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719 仟股	—	102年8月5日經授商字第10201154290號函核准。
102.12	10元	160,000	1,600,000	149,856	1,498,56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264 仟股	—	102年12月6日經授商字第10201241380號函核准。

2.股東結構

104年4月12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8	76	8,541	110	8,735
持有股數	0	13,396,000	13,516,176	89,377,104	33,567,059	149,856,339
持股比例	0%	8.94%	9.02%	59.64%	22.40%	100.00%

3.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04年4月12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1-999	599	103,358	0.07
1,000-5,000	6,270	12,912,638	8.62
5,001-10,000	913	7,460,328	4.98
10,001-15,000	267	3,483,451	2.32
15,001-20,000	198	3,729,824	2.49
20,001-30,000	142	3,654,954	2.44
30,001-40,000	59	2,096,961	1.40
40,001-50,000	57	2,682,054	1.79
50,001-100,000	87	6,332,353	4.23
100,001-200,000	55	8,135,834	5.43
200,001-400,000	39	10,567,441	7.05
400,001-600,000	17	8,498,828	5.67
600,001-800,000	6	4,464,481	2.98
800,001-1,000,000	4	3,487,177	2.33
1,000,001股以上	22	72,246,657	48.20
合計	8,735	149,856,339	100.00

4.主要股東名單

104年4月12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720,000	7.82
邱 柏 森	7,858,108	5.24
陳 建 宏	5,679,039	3.79
陳 秋 郎	4,627,615	3.09
陳 建 源	4,595,957	3.07
翁 祖 晉	3,930,442	2.62
匯豐銀行託管惠理高股息	3,661,000	2.44
陳 王 碧 鑾	3,190,697	2.13
富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58,853	1.77
匯豐銀行託管寬虹自由	2,606,000	1.74

5.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2 年	103 年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57.60	75.30	70.80
	最低		47.45	49.70	61.70
	平均		51.63	60.20	67.41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2.84	37.13	37.78
	分配後		29.34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47,770	149,856	149,856
	每股盈餘	調整前	4.43	5.71	1.06
		調整後	—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3.5	4.5	—
	無償配股	調整前	—	—	—
		調整後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1.64	10.54	—
	本利比		14.75	13.38	—
	現金股利殖利率		6.78%	7.47%	—

註一：103 年度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二：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6.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形

(1)股利政策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分派股利之政策，將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兼顧股東利益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5%~100%，實際發放金額以股東會通過金額為之。

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撥補以往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再分派如下：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員工紅利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且加計其他分配項目及保留未分配盈餘合計為百分之百。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擬議分配之股東紅利共計 674,353,526 元，即每股配發股東現金紅利 4.5 元。

(2)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情形：不適用。

7.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8.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參閱上述 6.(1)之說明。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a.本公司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68,500 仟元

- 及 17,000 仟元，佔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 8.00% 及 1.99%。
- b. 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不適用。
- c. 股東會決議之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a.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帳列數	擬議數(註)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紅利	68,469	68,500	31	會計估計提列所致。	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 104 年度費用加(減)項。
董監酬勞	17,117	17,000	(17)		

註：經 103 年董事會通過。

- b.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年度無配發員工股票股利。
- c.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5.63 元。
-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帳列數	實際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紅利	52,393	54,000	1,607	會計估計提列所致。	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 103 年度費用加(減)項。
董監酬勞	13,098	12,000	(1,098)		

9.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1. 公司債發行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104 年 1 月 20 日
面額	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國內發行，櫃檯買賣中心掛牌
發行價格	依面額發行
總額	新台幣捌億元整
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期限	三年期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 兆豐證券(股)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股)公司 富蘭德林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 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張敬人 會計師	
償還方法	本轉換公司債，除下列情形外，於到期日以債券面額之101.5075%(實質收益率 0.5%)金額一次償還本金： (1)債券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本公司行使贖回權(詳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七條)。 (3)本公司於次級市場買回債券註銷。	
未償還金額	新台幣 800,000 仟元整(截至 104 年 4 月 30 日止)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 800,000 仟元，104 年 4 月 30 日流通在外餘額為 800,000 仟元，最新轉換價格為 63.8，假設轉換公司債債權人於日後皆依轉換價格 63.8 元全數轉換為普通股時，將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2,539 仟股，以本公司 104 年 4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本 149,856 仟股加計預計可轉換股數計算，對原股東持股比率最大稀釋為 7.72%，對股東權益不致有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2.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總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 轉換公司債
年度		當年度
項目		截至104年4月30日
轉換 公司債 市價	最高	114.50
	最低	107.00
	平均	112.59
轉換價格		63.80
發行(辦理)日期 及發行價時轉換 價格		發行日期：104年1月20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63.80
履行義務方式		交付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無。

2. 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 員工認股權憑證(95年第一期)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104年4月30日)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元)	已執行認股金額(元)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股)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葉廷圭	119,000	0.08%	71,500	29.2~ 37.7	2,446,300	0.05%	47,500	37.7	1,790,750	0.03%
	副總經理	楊世光(註1)										
	副總經理	許淑芬										
	協理	何秀真(註1)										
	協理	陳其彌(註1)										
員工	經理	劉威宜	493,000	0.33%	479,000	29.2~ 37.7	16,262,050	0.32%	14,000	37.7	527,800	0.01%
	經理	林振億										
	經理	黃真淇										
	經理	郭齡芳										
	副理	張忠										
	副理	蔡曉菁										
	課長	蘇鴻昌										
	課長	楊文樺										
	課長	王麗鳳										
	專員	廖姿香										

註1：楊世光、何秀真、陳其彌已離職，其持有未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業已註銷

註2：發行時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僅5人

2.員工認股權憑證(96年第一期)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104年4月30日)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元)	已執行認股金額(元)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股)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葉廷圭	125,000	0.08%	32,500	65.4	2,125,500	0.02%	92,500	65.4	6,049,500	0.06%
	副總經理	楊世光(註1)										
	副總經理	許淑芬										
	協理	陳其彌(註1)										
員工	廠區主管	鄭基祥	465,000	0.31%	232,500	65.4	15,205,500	0.16%	232,500	65.4	15,205,500	0.14%
	廠區主管	林振億										
	經理	陳建宏										
	經理	劉威宜										
	副理	蔡曉菁										
	副理	鄭平仁										
	課長	王麗鳳										
	課長	楊文樺										
	課長	李敏寧										
	專員	廖姿香										

註1：楊世光、陳其彌已離職，其持有未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業已註銷

註2：發行時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僅4人

3.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資金計畫

(1)計畫內容

a.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11 月 27 日經審二字 10300281030 號函核准通過。

b.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800,000 仟元。

c.資金來源：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公司債依面額 10 萬元發行，發行張數 8,000 張，募集金額為 800,000 仟元。

d.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4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4 年第一季	624,200	624,200	-	-	-
轉投資子公司 (昆山鴻嘉駿)	104 年第四季	182,520 (美金 6,000)	-	60,840	30,420	91,260
合計		806,720	624,200	60,840	30,420	91,260

註：104年第二季至第四季轉投資子公司之金額分別為美金2,000仟元、1,000仟元、3,000仟元

e.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a)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於 104 年第一季資金募集完成後，預計以 624,200 仟元做為償還銀行借款之用，在長期利率趨勢看漲之情況下，鎖定低資金成本應是較佳之選擇。本次預計償還之借款利率在 1.16%至 1.25%之間，預估陸續還款後 104 年度節省利息支出 6,865 仟元，往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7,490 仟元，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對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之改善有所助益，且所取得之長期資金足以支應較長期的營運週期，其效益將可強化財務結構。

(b)轉投資子公司

為持續進行上下游整合、增加上游材料自製比率，以降低整體生產成本增加競爭優勢，除 104 年度因實際營運期較短，且前三個月為未達經濟規模稅後產生虧損外，後續年度基於保守穩健原則，營收為穩定狀態，每年度可貢獻稅後純益為 14,432 仟元，若股本保持不變，105 年度起每年度 EPS 可增加 0.096 元。

(2)執行情形及產生之效益

a.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104 年 第一季累計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 進計劃
	支用 金額	預定 實際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 金額	預定	624,200	按預計進度執行完畢
		實際	624,200	
	執行 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轉投資子公司 (註)	支用 金額	預定	-	該公司轉投資項目將按 預計進度於 104 年第二 季開始執行
		實際	-	
	執行 進度	預定	-	
		實際	-	
合計	支用 金額	預定	624,200	
		實際	624,200	
	執行 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註：104年第二季至第四季轉投資子公司之金額分別為美金2,000仟元、1,000仟元、3,000仟元

b.執行效益

- 1.償還銀行借款部分，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中預計以 624,2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可減少因營運週轉需要而向銀行借款之利息負擔，除降低財務負擔外，尚能改善財務結構，提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以本公司實際償還銀行借款明細計算，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6,865 仟元，其效益應已顯現。
- 2.本次轉投資部分，配合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購置土地及興建廠房之需求匯出部分轉投資金額，因本次轉投資金額按預計進度將於 104 年第二季匯入部份資金，待實際資金運用完畢後評估其效益。

五、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CQ01010	模具製造業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C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Z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2 年度 營業淨額	營業比 重 (%)	103 年度 營業淨額	營業比 重 (%)
模 具	976,054	10.76	896,829	8.91
底 座 產 品	8,095,459	89.24	9,165,737	91.09
營業收入淨額	9,071,513	100.00	10,062,566	100.00

(3)公司目前商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服務項目為液晶監視器底座、液晶電視底座、AIO 電腦底座之設計、製造，以及塑膠模具之造型/機構設計、模型製作、模具製造、塑膠射出等業務。在底座產品方面，自 ID 檢討、機構設計、材料選用、樣品設計、外觀設計、模具製造到試產、量產，提供一條龍的完整服務。在塑膠模具產品方面，提供產品外觀或機構設計，以及模具、樣品製作至塑膠產品射出等垂直整合之完整服務。

產品(服務)項目	說 明
液晶監視器底座、液晶電視底座、AIO 電腦底座之設計製造	液晶監視器底座、液晶電視底座、AIO 電腦底座，設計符合客戶需求之多軸（轉）向或其他特殊功能底座、樞紐，可於各生產據點提供大量生產、改善良率、縮短工時、導入自動化生產流程，以增加產能及降低成本。
模具造型/機構設計	可提供客戶由產品外觀設計、機構設計及模具製作等一貫開發作業，直至塑膠成品完成量產，並可提供客戶新產品開發設計之改善建議，以降低模具成本及生產成本。
模 型 製 作	配合新產品之開發可提供小量產品之模型製作以減少開模風險，並可以此模型樣品作為商品行銷用。

模 具 製 造	依據客戶提供之 2D、3D 圖檔，透過專業設計軟體設計程式，以 CNC、放電加工等自動化設備製造精密模具。
---------	---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本公司現有產品項目涵括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AIO 電腦之底座、樞紐產品，以及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外殼、汽車零配件等產品之模具製作及塑膠射出產品量產服務。在底座產品方面，以既有專利技術為基礎，除持續開發新專利及新技術應用外，產品將以應用於輕、薄、大尺寸、具旋轉功能之監視器、電視、AIO 電腦及 3C 產品底座為主力，同時，也投入醫療及居家照護產品之開發，將可逐步顯現成效。在模具產品方面，朝向多元化產品應用，開發高附加價值、環保、節能之產品，以增加新產品應用領域並符合市場潮流。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產品以液晶顯示器底座及塑膠模具、塑膠射出產品為主。底座產品營收約占本公司整體營收之九成，應用領域包含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及 AIO 電腦，產品設計趨勢為輕、薄、大尺寸、特殊材料應用及特殊外觀處理。塑膠模具及塑膠射出產品約占公司營收之一成，應用領域包含液晶監視器外殼、液晶電視外殼及汽車配件等。本公司已於中國大陸蘇州、福建、廣東、武漢及重慶等地設立生產據點，以快速交貨，就近服務客戶。以下分為底座產品及塑膠模具產品，分別就其產業現況與發展說明：

A. 底座產品

本公司所生產之底座產品，為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AIO 電腦之必備零組件，功能為使顯示幕可以轉動，主要應用在包含 Dell、HP、Acer、Lenovo、AOC、SONY、Funai、東芝等國際資訊、家電品牌廠商之產品。本公司所設計製造之底座、樞紐產品即供應該等國際品牌廠商的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及 AIO 電腦所需，本公司所生產之底座、樞紐產品已符合國際大廠之各項要求。茲就液晶顯示器之產業現況概述如下：

隨著科技進步，傳統映像管（CRT）已完全被平面顯示器（Flat Panel Display）取代，平面顯示器中，以液晶顯示器具有價格優勢最為市場接受。液晶顯示器相較於傳統映像管顯示器之好處極多，包括平面顯示、低輻射性、不占空間、數位化、環保、節能等優勢。液晶顯示器推出初期，價格明顯較傳統映像管顯示器為高，近年來受惠於 TFT-LCD 面板產能擴增以及技術、良率的提升，導致面板價格大幅下滑，促使液晶顯示器之價格隨之走低，應用明顯普及。液晶顯示器從 2000 年萌芽至今，根據 Display Search 之資料顯示，液晶顯示器之產值已於 2002 年正式超越映像管顯示器，躍居各顯示器之主流地位，2003 年以後更由於液晶面板價格之快速下跌導致液晶顯示器與映像管顯示器之價差明顯縮小，更刺激了終端客戶的需求，加上品牌廠商及系統廠商幾已全部採用液晶顯示器，使液晶顯示器完全取代映像管顯示器。目前專業顯示器代工製造廠商以冠捷科技、富士康、佳士達、緯創、韓國三星（Samsung）及樂金（LG）為此產業之領導廠商，上述公司占全球之總出貨量即達七成以上，預估未來短期內，其餘廠商將不易撼動該等公司於液晶顯示器產業之領導地位。

B. 塑膠模具

模為產業大量製造產品之必備器具，舉凡金屬、塑膠、橡膠、玻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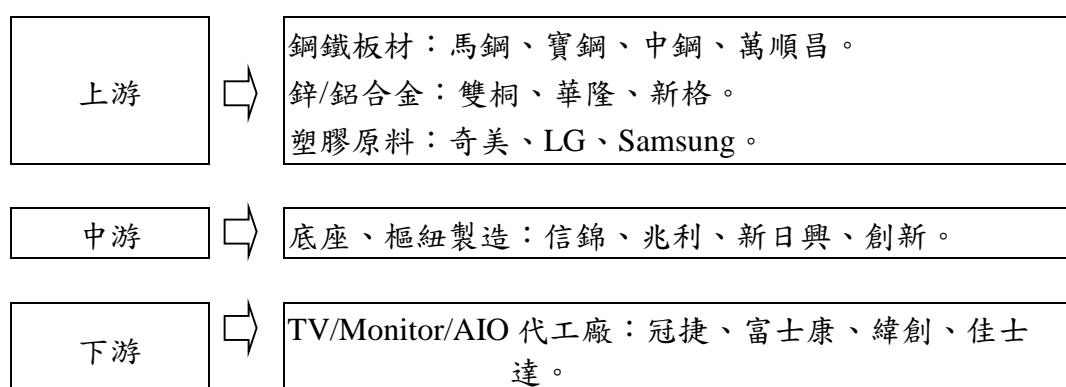
材料經過高溫、高壓或高衝擊之製程而形成一定形狀之成品，皆需靠模具方得以完成。依據經濟部分類，金屬模具分為壓鑄模具、鍛造模具、沖壓模具、塑膠成型模具及其他模具等五個項目，本公司即屬於塑膠成型模具領域之廠商。

台灣模具工業起步較歐、美及日本等國家晚，約民國 52 年金屬工業發展中心成立後，民間才有專業模具廠。在應用市場方面，日本、韓國、美國、德國以汽車模具為大宗產品，台灣則以電子通訊產品用模具為主，於 1998 年產值達到 604 億元，為最高產值紀錄。之後因受到亞洲金融風暴後續影響致東南亞之模具訂單減少，且國內土地、人力等生產成本逐漸升高，導致下游產業外移至中國或東南亞各國設廠等因素，產值開始逐年下滑。在國際間以分工模式運作、外包等全球運籌(Global Logistics)經營模式盛行之下，使得供應鏈體系已產生明顯改變。廠商已大規模將生產基地外移到中國大陸或東南亞等開發中國家，希望藉由其廉價之勞動力及土地取得成本，以獲取較高之獲利或成本優勢，並就近搶占廣大之市場商機。在經歷金融風暴及 2011 下半年歐債影響後，近年景氣已逐步邁入復甦循環，預期未來隨電子資訊、家電、塑膠製品及機械五金等各產業之發展與品質要求，模具產業可望隨市場擴大與精密度要求提高而成長，模具產業前景仍有可為。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底座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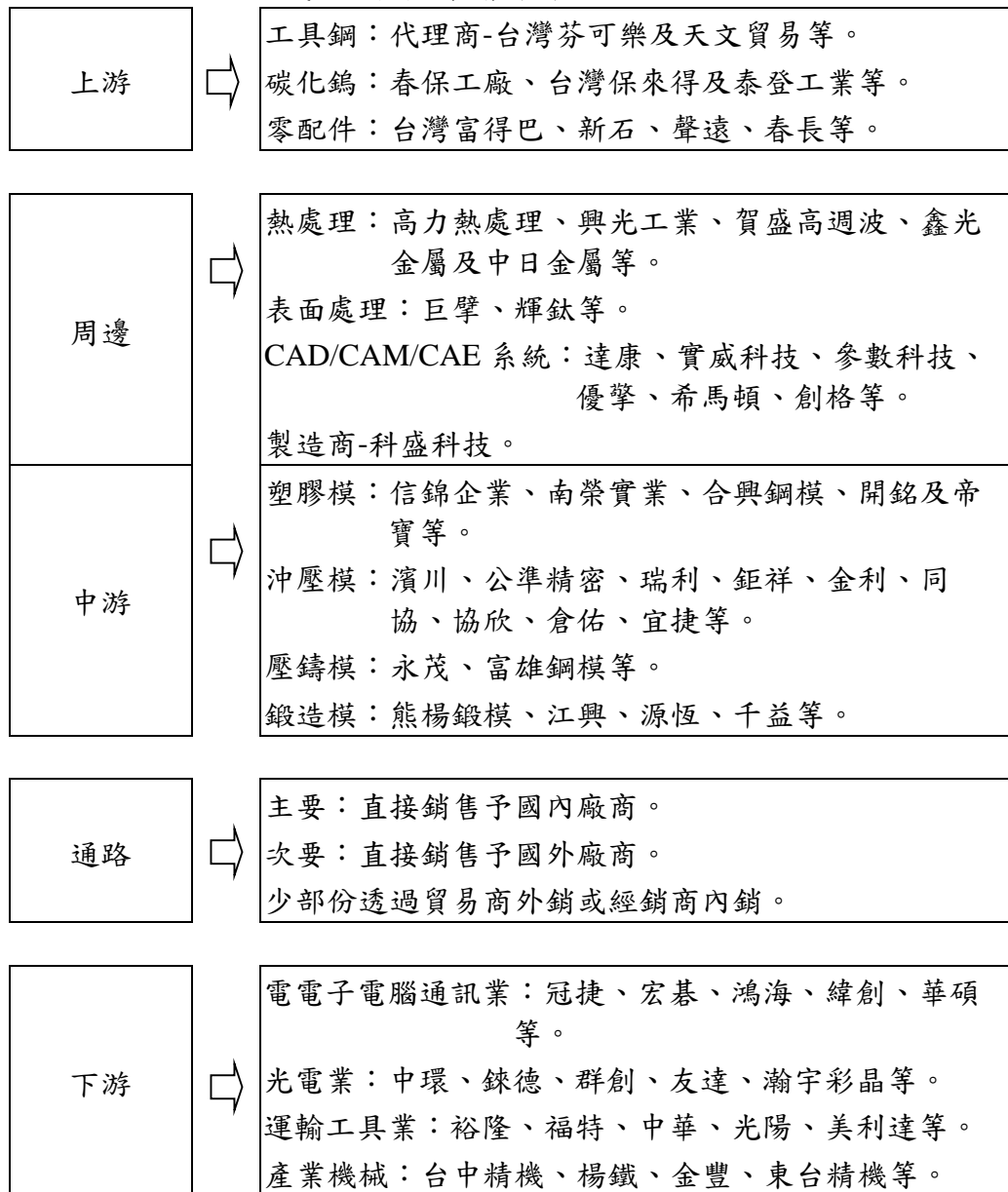
本公司所生產之底座、樞紐產品主係為支撐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與 AIO 電腦之用，並提供前俯後仰、左右旋轉及升降等功能之主要組件。上游為提供製造底座、樞紐之製造原材料，包含鋼板材料、塑膠材料、玻璃、鐵（不鏽鋼）管、製作彈簧之線材及壓鑄用鋅鋁合金等，下游則為將所有關鍵零組件，組裝成具影像顯示功能與其它相關功能之監視器或電視之系統組裝廠商。彼此間之關聯性如下圖概述：



B. 模具

本公司設計之模具主要係供生產電子產品、家電及汽車零配件等相關零組件所用，於模具產業中係屬中游之領域。於國內目前模具之塑膠模、沖壓模、壓鑄模、鍛造模及其他模具等五大領域中，係屬應用最廣泛之塑膠模具領域，茲將該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列示如下圖：

我國模具產業關聯圖



資料來源：金屬中心 ITIS 計畫及本公司彙整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底座產品

本公司所生產之底座及樞紐產品，主要應用於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AIO 電腦等資訊或家電產品，其中以應用於液晶監視器底座及液晶電視底座比重較高。由於液晶監視器屬相對較成熟之產品，近年受 PC 產業景氣不佳影響，全球出貨量呈現衰退趨勢，本公司底座產品出貨數量亦受影響，一〇三年度出貨數量較一〇二年度微幅下滑，惟營收因高階產品所占比重增加而較一〇二年度成長。液晶電視因售價逐年大幅下跌，已完全取代傳統映像管電視，成為家庭必備家電而有較大之成長空間，應用尺寸明顯放大，且近年來 LED 背光源已大量應用於電視面板，使大尺寸、薄型電視及曲面電視已成為產品主流。預期隨著面板價格下滑及新興國家需求成長以及訊號數位化之普及，監視器底座、電視底座及 AIO 電腦底座產品將可維持穩定之成長。

B.模具

我國模具產業主要之優勢在於我國在亞洲之塑膠模具製造實力僅次於日本，價格卻較日本更具競爭優勢。但我國存有土地取得困難、人力成本提高、同業削價競爭及大陸與東南亞國家技術競爭等隱憂，使國內塑膠模具產業必須轉型。低單價及簡單之塑膠模具，於國內已喪失競爭優勢，故研發高精密度、高附加價值之模具成為必然之趨勢，未來模具之發展於配合產品輕、薄、精密與複合式成型化、成型一體化及環保節能之要求下，將面臨更多技術層面之挑戰，而其中模具設計/製造技術扮演極重要角色。在此趨勢下，研發人力資源及技術益形重要，不但促進了模具業另一波轉型之需求，亦使該產業未來之發展趨勢益形明確及必要。

(4)產品競爭情形

A.底座產品

冠捷、富士康、緯創、佳士達等系統組裝廠商及戴爾、惠普、索尼、船井等品牌廠商均為本公司主要客戶，前述系統組裝廠商為全球主要監視器及液晶電視之代工廠，本公司在液晶監視器及液晶電視底座、樞紐產業居於領導地位，具備完整研發製造整合能力，目前除韓系廠商外，主要顯示器系統組裝廠商均為本公司客戶。本公司在研發能力、採購成本、服務品質、生產據點、交貨能力等各方面均優於同業，預期在品牌廠商因成本效益考量，釋出之代工量將持續增加趨勢下，藉由各項競爭優勢，將可維持本公司於業界之領導地位。

B.模具

依據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之研究報告指出，我國模具產業經營型態仍以中小企業為主，為數眾多，資本額在 1,000 萬元以下者約占整體同業之八成。本公司之規模於同業中為相對較高者，輔以長期合作之良好客戶關係，與從設計至模具製造到協同試產之整體服務及技術經驗，本公司之模具及服務於市場具相當之競爭力。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

A.底座產品

由於底座組件之應用範圍廣泛，無論目前液晶顯示器產品如何變化，本公司所生產之各類底座、樞紐產品均為液晶顯示器不可或缺之重要組件。在產品研發方面，本公司在四連桿升降結構與上下升降、前俯後仰等高階、需具備強大支撐力需求之底座產品有堅強的專利優勢，可做為市場競爭後盾。本公司為拓展產品領域，已積極朝向相關領域多角化研究發展，除持續現有液晶監視器底座、液晶電視底座、樞紐、AIO 電腦底座之技術開發外，也已投入醫療及居家照護器材之開發，以提升營收及獲利。

B.模具

滿足客戶對於模具之品質、成本、交期及生產效率（成型時間）之四大需求為模具產業競爭之基本要素，因此本公司之模具不論在設計、加工技術或整體流程上，均力求與市場需求脈動結合並走在顧客需求之前。本公司為模具產業中之塑膠模具產業，相關機構、研發人員已累積相當數量之專利、技術及經驗，輔以各項嚴格之生產控管及管理制度，使本公司模具之產出品質獲得客戶肯定，本公司亦擁有產品繪製及模具設計能力，使本公司之服務整合更顯完整。

(2)研發概況

本公司主要生產液晶監視器底座、液晶電視底座及 AIO 電腦底座，以及各項資訊、家電產品外殼之塑膠射出成型模具。基於液晶監視器及液晶電視仍將持續成長，為求公司永續發展及拓展營運規模之目標下，除研發與改良液晶監視器及液晶電視底座產品外，亦已投入與本業專利技術相關產品之研發，如多功能電腦桌支撐架等。本公司並在 102 年及 103 年度取得多項產品專利並加以商業化，展現研發單位之研發能量及效益。

A.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投入之研發費用

103 年度		104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佔營收比率	金額	佔營收比率
106,362	1.06%	28,626	1.32%

本公司 103 年度投入之研究發展費用較 102 年度微幅增加。除研發與改良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AIO 電腦底座、樞紐產品外，亦投入相當之資源於塑膠射出模具及樞紐之新發明、新結構之設計，並在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取得相關產品專利。

B.研發成果

本公司 102 及 103 年研發成果如下：

(A)底座產品

主要有液晶監視器及液晶電視具導桿之升降結構、顯示器升降裝置與定力彈簧模組、樞紐器及顯示器支撐裝置、雙螢幕結構、電子裝置的承載座、可升降式支撐裝置、連桿式支撐裝置、防盜捲線收裝置等相關專利。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劃

A.生產政策及產品研發

- (A)簡化零件種類並統一規格，以優化研發及生產效率。
- (B)增加研發人力，培養新人並招募具有專業經驗人才，以傳承研發能量。
- (C)協助客戶開發新機種並導入新材料應用，使客戶能在短時間內量產，取得市場先機。
- (D)提高高附加價值零件自製比率以降低成本。
- (E)藉由教育訓練提昇人員素質，以提高產品良率並降低製造成本。

B.營運管理策略

- (A)持續改善員工工作環境，規畫適當激勵政策，以提升向心力。
- (B)執行精實管理制度，讓集團之物流、人流及資訊流能發揮最好的效益。

C.財務策略

- (A)強化客戶信用資訊之掌握，並透過持續監控及管理，降低營運風險。
- (B)妥善運用各項金融工具以降低資金成本，並適度規避匯率風險，以因應各項資本投資之需求並強化財務結構。

D.行銷策略

- (A)在嚴謹之前期開發及製程管理、縮短交期及優良之品質前提下，提升客戶依賴度，以提高市占率。
- (B)培養專業業務人才以拓展中、亞、美、歐等海外品牌市場，以爭取高附加價值客戶。

(2)長期發展計劃

A.生產政策及產品研發

- (A)開發自動化生產設備並推展至各生產據點，提升生產效率。
- (B)自行開發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掌握關鍵技術，設計各式外觀推廣予客戶。
- (C)自行開發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掌握關鍵技術，設計各式外觀推廣予客戶。
- (D)在既有產品基礎下，增加高附加價值自製零件種類及朝向產品多元化發展。
- (E)投入環保、節能模具之開發。

B.營運管理策略

- (A)發掘有潛力經理人才並加以培育，建構全球競爭力企業。
- (B)建立有價值、量化、及時之資訊管理系統，進而掌握正確營運資訊，持續推動成本改善以提升企業競爭力。

C.財務策略

- (A)在平衡財務槓桿效益與財務風險原則下，適度以舉債或增資方式籌措資金，以因應擴充營業規模及營運周轉之資金需求。
- (B)有效運用成本分析資訊，以作為公司決策之支援系統。

D.行銷策略

- (A)提高客戶依賴度，從既有產品擴增至新產品，以提供完整服務。
- (B)評估設置海外業務據點，就近服務客戶。
- (C)藉由既有之專利、技術及經驗，跨入高階或特殊產品應用領域，以擴大營業規模，提升獲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本公司業務於最近兩年度呈現成長趨勢，目前之銷售地區以外銷為主，最近兩年度之銷售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外銷	9,040,838	99.66	10,038,007	99.76
內銷	30,675	0.34	24,559	0.24
營業收入淨額	9,071,513	100.00	10,062,566	100.00

(2)市場占有率

A.底座產品

本公司底座產品涵括液晶監視器底座、液晶電視底座及 AIO 電腦底座，茲以專業統計機構資料為依據，概估本公司各項產品之市場占有率如下段說明。本公司主要出貨客戶為全球主要液晶顯示器系統組裝廠商之冠捷、富士康、緯創、佳士達及液晶電視品牌廠商之索尼、船井等，該等產品下游應用領域長期需求仍穩定成長，且朝向輕、薄、大尺寸之趨勢發展，以此觀之，預期本公司未來在底座、樞紐產品之市場占有率應可逐步提升。

依據專業機構統計資料顯示，2014 年全球液晶監視器及 AIO 電腦底座出貨量約 150,054 仟台，本公司出貨量約 35,095 仟台，市占率約 23.4%。2014 年全球液晶電視出貨量約 216,648 仟台，本公司出貨量約 8,897 仟台，市占率約 4.1%。整體而言，液晶監視器及 AIO 電腦因 PC 產業負成長致出貨量減少，本公司液晶監視器底座及 AIO 電腦之市占率亦微幅下滑，惟產值因銷售組合較以往為佳而呈現成長趨勢。液晶電視則維持成長趨勢，本公司液晶電視底座市占率相對不高，未來成長潛力較大。

B.模具

目前國內從事塑膠射出模具之生產廠商眾多，大多數營運規模不大，且製作技術及模具水準均稱不上專業品質。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專業模具廠自許，致力於模具開發技術及生產效率之提升，對於產品開發及新技術、軟體之引進不遺餘力，多年來培養許多穩定配合之客戶，多以國際大廠為主，產品品質及生產技術均受到國內外客戶肯定。

依據台灣區模具同業工會研究發展處之資料顯示，103 年度國內模具總產值約 470.3 億元，塑膠模具之產值約為 132.4 億元，本公司 103 年度塑膠模具營收約 8.9 億元，本公司占塑膠模具產值比率約 6.7%，未來尚有

相當的成長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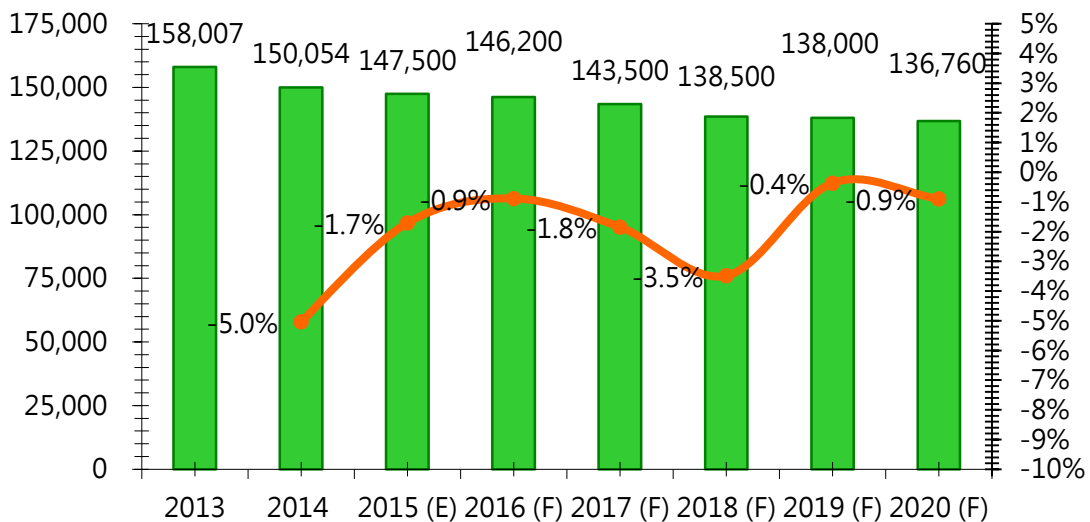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底座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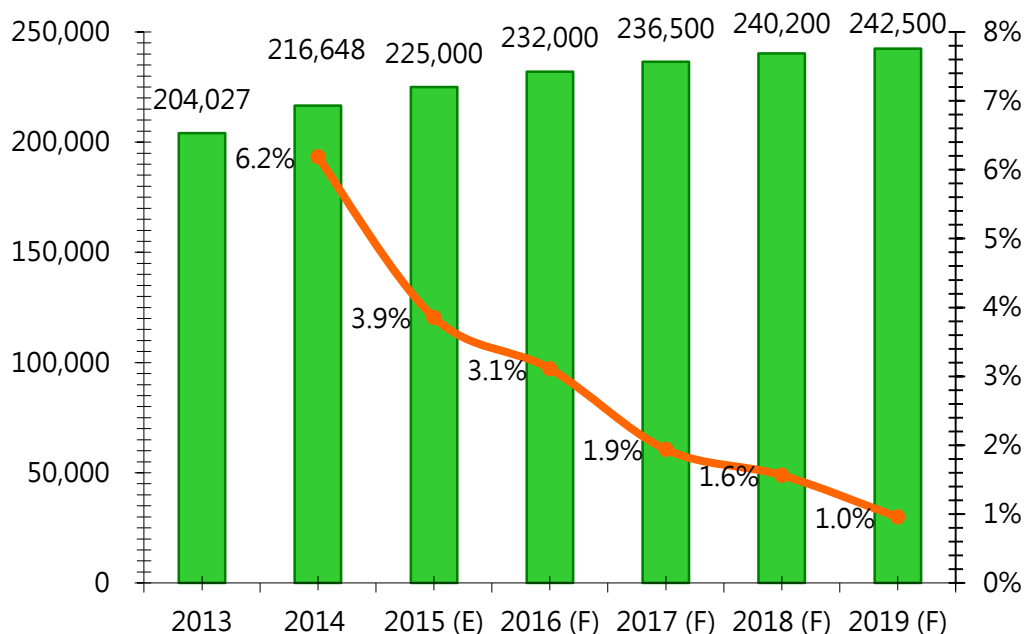
本公司所生產之底座、樞紐產品主要應用於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以及 AIO 電腦，該項下游應用產品之供需量與本公司之底座、樞紐產品有高度連動性，故說明液晶監視器、AIO 電腦及液晶電視之未來成長如下：

依據專業機構統計資料顯示，液晶監視器及 AIO 電腦出貨量受全球經濟景氣復甦緩慢及平板電腦、手持式行動裝置等電子產品逐漸普及影響，預期未來年度出貨量呈現小幅衰退趨勢，2014 年全球液晶監視器及 AIO 電腦出貨量約 150,054 仟台，預估 2015 年出貨量為 147,500 仟台，出貨量較 2014 年微幅下滑。全球液電視出貨量在 2014 年為 216,648 仟台，預估 2015 年全球出貨量為 225,000 仟台，較 2014 年小幅成長 3.9%，液晶電視因受惠於面板價格下跌而呈現小幅成長趨勢，預期未來年度液晶電視之出貨量將持續微幅成長，歐美國家雖遭受金融海嘯及歐債風暴影響，惟換機需求仍然存在，液晶電視呈現穩定成長；而新興市場如中南美洲及東南亞國家之需求則因價格快速下跌呈現較大幅度之成長，依據專業統計機構資料顯示，液晶電視全球需求量在 2008 年突破一億台之後即明顯往上成長，預估至 2019 年全球出貨量約達 2.43 億台。在每台液晶監視器、AIO 電腦及液晶電視均需配備底座、樞紐之需求下，底座、樞紐產品之成長空間仍屬可期。

全球液晶監視器及 AIO 電腦出貨量預估



全球液晶電視出貨量預估



資料來源：Wits View

B. 模具

根據 ITIS 之研究資料顯示，我國模具產業之供需面自 2002 年起呈現回升之趨勢，2003 年至 2008 年之產值均介於 500 億元規模上下，在經歷金融海嘯後逐步恢復成長。2011 年下半年受到歐債風暴影響，導致 2011 年需求約與 2010 年相當。至 2012 年，景氣復甦腳步仍不明顯，消費性電子產品應用並無重大突破，故 2012 年較 2011 年小幅衰退。近年受到客戶及模具產業外移影響，我國模具業產值在 2014 年較 2013 年衰退 1.5%，惟本公司已完成海外模具生產據點佈局，可配合客戶之模具及塑膠射出產品需求，就近交貨。預期在資訊、光電及 3C 產品外觀持續求新、求變需求下，模具產業仍可維持成長趨勢。

單位：新台幣億元

項目 (年)	產值 A	出口值 B	進口值 C	國內總需求 D=A-B+C	需求成長率 E	出口比例 F=B/A	進口依存度 G=C/D	國內自給率 H=1-G
1998	604.1	154.7	48.2	497.6	2.30%	25.61%	9.69%	90.31%
1999	531.8	169.6	46.3	408.5	-17.91%	31.89%	11.33%	88.67%
2000	481.4	203.5	69.2	347.1	-15.03%	42.27%	19.94%	80.06%
2001	394.1	184.8	49.3	258.6	-25.50%	46.89%	19.06%	80.94%
2002	425.6	183.1	37.1	279.6	8.12%	43.02%	13.27%	86.73%
2003	501.0	192.4	35.4	344.0	23.03%	38.40%	10.29%	89.71%
2004	567.7	200.6	58.8	425.9	23.81%	35.34%	13.81%	86.19%
2005	550.0	202.1	40.8	388.7	-8.73%	36.75%	10.50%	89.50%
2006	550.4	191.5	44.3	403.2	3.73%	34.79%	10.99%	89.01%
2007	566.6	185.9	60.9	441.6	9.52%	32.81%	13.79%	86.21%
2008	495.6	191.2	55.7	360.1	-18.46%	38.58%	15.47%	84.53%
2009	386.2	125.7	24.0	184.5	-48.7%	32.55%	13.0%	87%
2010	458.4	143.8	29.9	344.5	86.7%	31.37%	8.68%	91.32%
2011	469.3	149.1	28.1	348.3	1.10%	31.78%	8.1%	91.9%

2012	468.2	155.6	32.4	345.0	-0.95%	33.23%	9.39%	90.61%
2013	456.4	146.7	26.4	336.1	-2.6%	32.14%	7.85%	92.15%
2014	470.3	168.5	29.2	331.0	-1.5%	35.83%	8.82%	91.18%

資料來源：台灣模具公會，信錦整理

依專業統計機構統計顯示，2013 年全球液晶電視出貨量約為 207,756 仟台，2012 年全球液晶電視出貨量約為 203,289 仟台，較 2012 年成長 2.1%。預期 2014 年及 2015 年分別將達 217,509 仟台及 228,570 仟台，液晶電視外殼材質仍以塑膠為主，新機種之開發都需要模具的配合才能完成，因此，塑膠射出模具之需求將維持穩定成長。

近年來面板因供給量大幅成長導致售價快速下跌，自 2006 年起液晶電視價格即一路下滑，尤其 2008 年中起下跌幅度再次擴大，隨後在平板電腦及觸控產品廣泛應用下，跌勢稍見緩和。大尺寸面板受到電視價格大幅下滑帶動市場需求增加之影響，近期價格已逐漸趨穩，下跌幅度不若往年嚴重。在全球景氣復甦、高解析度面板需求增加及供給量增幅減緩下，預估 2015 年面板整體銷售量應能向上提升，但銷售額之成長幅度將不若銷售量之成長幅度，依據專業統計機構資料顯示，未來液晶電視成長幅度將明顯趨緩，惟因大尺寸及解析度需求增加，將有可能帶動面板及相關產業，本公司在液晶監視器及液晶電視產品之營收應可維持成長態勢。

(4) 競爭利基

A. 具有強大開發能力的研發團隊

在底座、樞紐產品方面，本公司擁有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底座、樞紐相關專利逾百項，為業界最早投入具有大支撐力及多軸轉向產品研發之專業廠商，有堅強的研發團隊、優異的研發成果及實務經驗的傳承，全球主要監視器品牌廠商及主要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系統組廠商均為本公司客戶，本公司為全球液晶顯示器底座之領導廠商。

在塑膠射出模具方面，本公司之模具研發人才已累積多年之專業模具工程師經驗並藉由與品牌廠商及系統組裝廠商之密切合作關係，能提前掌握客戶需求及市場走向，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已累積堅實之模具開發能力，使本公司得以及時配合客戶產品創新而開發模具，本公司之模具設計能力深受客戶肯定。

藉由塑膠模具、塑膠射出與底座、樞紐產品之結合，本公司能在短時間內完成從圖面設計、機構建議、材料選用、樣品製作、試產到量產的全部流程，並配合品牌廠商委託不同系統組裝廠商生產之需求，於各系統組裝廠商完成交貨，以爭取新產品上市時效。

B. 藉由兩岸佈局以服務客戶

本公司已於中國大陸福州、深圳、中山、武漢、蘇州、昆山、重慶等地設立生產據點以就近服務客戶，此策略不但可降低土地取得及運輸成本，更可提供更及時與完整之服務。

C. 產能彈性及生產流程嚴密管控

在座產品方面，藉由與系統組裝廠商的密切配合，本公司可以在客戶下單後五天內完成出貨，滿足客戶零庫存及時上線組裝之需求。在模具產品方面，本公司已實施即時生產流程查核系統，客戶可於需要時確認目前模具製造進度等相關資料，此功能可使客戶掌握本公司之交期及目前生產程度，進而增加本公司之附加價值以獲取更高之效益。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造技術優勢，建立市場區隔

在底座產品方面，本公司擁有各項底座、樞紐機構專利，長期與各品牌廠商及系統組裝廠商合作開發新設計結構，同時投入人力開發新專利並加以商業化，也自行設計具市場潛力之產品推廣給客戶，降低客戶研發成本。在模具產品方面，本公司已量產高亮、超薄、窄邊框液晶顯示器之模具，具有節省塑膠材料、高強度的優點，符合環保潮流，將可推廣於資訊產品市場。

(B)擴大產品領域以提供客戶更完整服務

本公司為有效擴大規模及分散營運風險，除藉由監視器底座、樞紐之技術經驗，跨入液晶電視樞紐、底座以及 AIO 電腦底座之開發外，亦已投入手持式資訊產品底座及工業電腦零件之開發，預期將能發揮相當之成效。

(C)國際品牌之穩定訂單來源

本公司除致力於研發能力及品質之提昇外，對客戶服務及交期之需求均能使客戶滿意，目前主要客戶多為國際品牌廠商或系統組裝廠商，客戶穩定且有長期合作關係，此項優勢亦為本公司得以穩定成長之重要基礎。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因原物料價格波動，材料取得成本增加

本公司所生產之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底座、樞紐及模具，主要原料為特殊鋼材、鍍鋅鋼板、塑膠粒、彈簧、鋁鋅合金、玻璃、鐵（不鏽鋼）管等，近期原物料價格稍見平穩，惟波動幅度較大時，將間接影響本公司成本之控管。

因應對策：

本公司於合理漲價範圍內將自行吸收該等成本，或藉由大量採購以降低材料價格，如原物料上漲為長期趨勢且超過本公司可承受範圍，則與客戶協商合理之調漲幅度以反應該原物料成本以為因應。為因應材料價格波動，本公司亦致力於開發具有相同或類似功能、結構強度、外觀之新規格產品，以降低材料使用量或人工需求。對於需求量較大之零件，本公司已規劃增加自製的深度與廣度，以降低成本。

(B)勞工成本大幅上揚，增加製造成本

中國大陸自實施勞動合同法後，逐年調高勞工基本工資，同時導致加班費等相關人事成本亦隨之大幅增加，製造成本明顯上揚，影響毛利率。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於新產品報價時考量該因素外，亦致力於產品設計及生產流程之簡化，並已開發完成自動化生產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率，降低人工需求量，同時減少或調整假日加班，以減低勞工成本上漲之衝擊。

(C)同業削價競爭，市場競爭逐漸趨於激烈

因同業削價競爭致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將影響本公司之業務拓展及獲利維持。

因應對策：

同業之研發能力、營運規模、效率均不及本公司，本公司以大量

採購優勢及自製零件發揮降低成本效果。且本公司多年累積之專利、技術與經驗及客戶信賴均非同業所能望其項背。本公司將持續以高附加價值之服務為目標，鎖定高階產品市場，以降低同業削價競爭所帶來之影響。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 底座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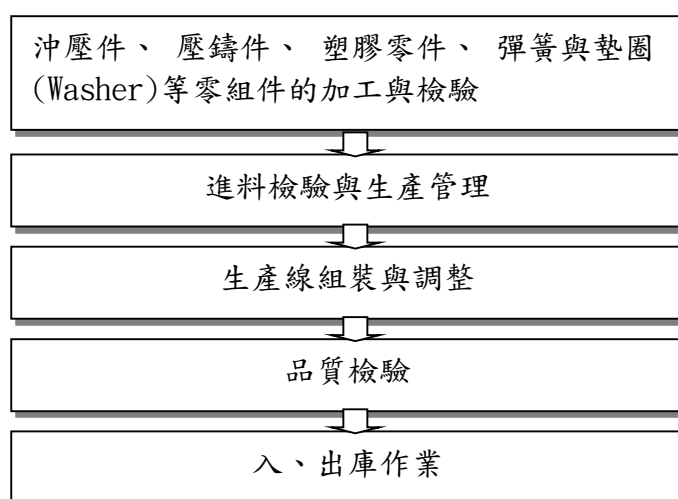
本公司所生產之底座、樞紐產品，主要應用於液晶監視器底座、液晶電視底座及 AIO 電腦底座，除須符合基本之重量支撐與接連螢幕外，尚可依各產品需求不同而設計出具有前俯後仰、左右旋轉、升降以及垂直旋轉等多功能及高附加價值之高階底座、樞紐產品。

B. 模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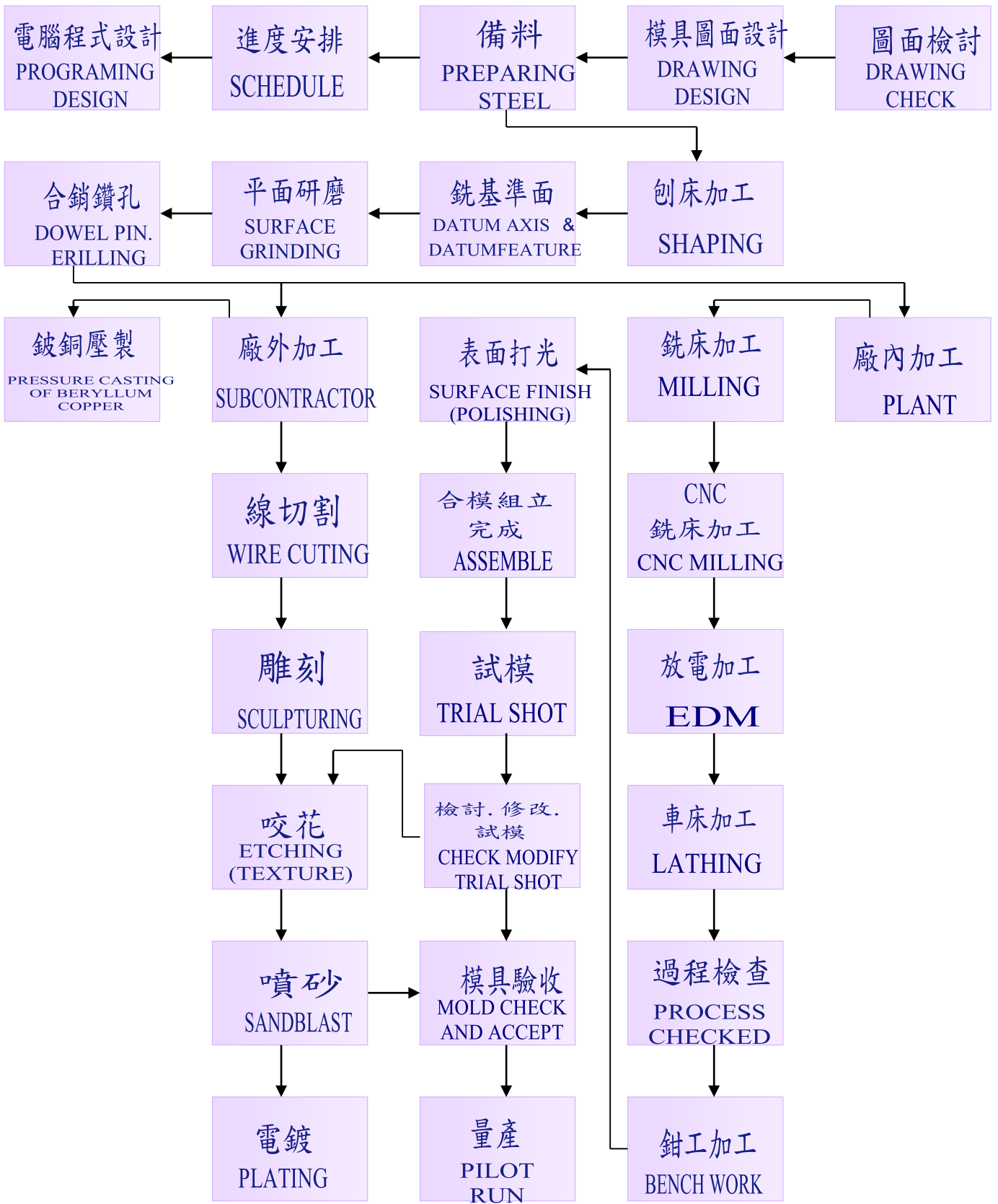
本公司所生產之塑膠模具，主要供大量及標準生產之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汽車配件等產品之零組件所用，且已大量生產具亮（鏡）面效果之模具，此項技術已廣泛應用於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及資訊產品外殼。

(2) 產製過程

A. 底座產品



B. 模具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底座產品

本公司之底座、樞紐產品，其主要原料為鋼鐵板材、鋅鋁合金、塑膠粒、華司、彈簧、軸心、螺絲等，皆為大宗原物料且其價格有公開市場可供查詢，並無特殊或壟斷特性，故本公司並未與供應商訂有長期供貨合約，且各項主要原物料皆保持至少二家以上之供應廠商，可有效控制取得原料品質與價格之範圍，其他相關之風險諸如進貨過度集中亦可有效降低。

(2)模具

本公司模具之主要原料為模具用特殊鋼材及零組件，因其規格、硬度、材料特性等種類繁多，且模具用料尚需依據客戶模具屬性需求而決定，故本公司並未與供應商訂定有長期之供貨合約，惟就主要原料來源，皆能保持至少二家以上之供貨商，貨源供應能充份取得，故尚不致有貨源過度集中之虞，且價格與品質上亦能合理穩定。

4.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本公司供應商進貨極為分散，並無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名次	102 年度				10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2,575,649	28.39	無	A 公司	2,117,923	21.05	無
2	B 公司	1,235,218	13.62	無	B 公司	1,783,188	17.72	無
3	D 公司	1,202,500	13.26	無	D 公司	1,103,130	10.96	無
4	F 公司	1,033,118	11.39	無	其它	5,058,325	50.27	-
	其他	3,025,028	33.34	-	-	-	-	-
	銷貨淨額	9,071,513	100.00		銷貨淨額	10,062,566	100.00	

1

5.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組/組/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產能	產量 (仟 PCS)	產值	產能	產量 (仟 PCS)	產值
底座產品(仟組)		—	45,275	5,425,830	—	60,016	6,481,980

註：本公司所生產底座零組件及模具產品有部分為自行使用，亦可對外銷售，故正常產能無法明確統計。

6.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組/組/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底座產品(仟組)	65	30,675	45,203	9,040,838	68	24,559	52,805	10,038,00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人)	直接員工		2	1	0
	間接員工		108	97	101
	研發人員		63	69	71
	合計		173	167	172
平均年歲(歲)			37.5	37.7	37.8
平均服務年資(年)			4.8	4.9	4.9
學歷 分布 比率 (%)	碩士以上		10.59%	15.06%	15.12%
	大專		77.65%	76.51%	76.74%
	高中及以下		11.76%	8.43%	8.14%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向來秉持穩健、永續之經營理念，對員工福利極其重視，於九十三年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即每月提撥福利金，由福利委員會安排活動，以推動員工各項福利措施，相關福利措施如下：

- (A)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險，由公司負擔保險費，提供員工意外及醫療保障。
- (B)在職員工因意外等急難事件，致生活發生困頓，提供急難慰問金。
- (C)提供各項補助金：包括結婚禮金、生日禮金、員工一等親屬喪亡慰問金。
- (D)舉辦各式戶外活動(旅遊、聚餐)。

(E)定期舉行員工身體健康檢查。

(F)三節禮（禮金或禮品）：端午節、中秋節、勞動節、年終獎金。

(2)進修及訓練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及工作技能，加強工作之效率及品質，對於新進員工到職時即實施新進人員職前引導教育訓練，並不定期對全體員工實施內部教育訓練，且選派員工依各項專長實施外部教育訓練，以期達到培養優秀專業人才，進而提升營運績效且有效開發利用人力資源。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訂立員工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退休金之給付按員工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按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勞工退休金條例」後，亦依規定為選擇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提撥 6%之退休金。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措施情形

本公司向來秉持勞資和諧之理念，一切運作皆依循勞動基準法之規範，定期舉辦勞資會議，故內部溝通管道順暢，迄今並無勞資糾紛之情形發生。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本公司成立迄今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造成損失。

(2)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在現有制度及公司依法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增進勞資雙方意見交流下，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可能性極低。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股權認購合約	伍豐科技有限公司、力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014/11/20~	本公司與伍豐科技有限公司、力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認購合約，依約與香港新濠環彩有限公司、伍豐科技有限公司、力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OZ Gaming 共同成立合資公司-Express Wealth Enterprise Limited 進行喬治亞共和國之賭場投資	無

六、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截至 104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5,879,415	6,810,175	8,422,907	8,082,14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3,892	49,794	59,446	60,9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4,476	831,047	797,689	775,918
無形資產				20,226	18,602	21,553	20,969
其他資產				512,258	515,036	570,414	638,675
資產總額				7,270,267	8,224,654	9,872,009	9,578,67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49,178	2,909,213	3,907,136	2,724,816
	分配後			2,177,178	2,384,716	註2	註2
非流動負債				728,278	394,073	400,876	1,192,61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977,456	3,303,286	4,308,012	3,917,431
	分配後			2,905,456	2,778,789	註2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292,811	4,921,368	5,563,997	5,661,246
股本				1,378,158	1,498,564	1,498,564	1,498,564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44,354	—	—	—
資本公積				1,692,990	1,918,504	1,918,504	1,940,07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61,535	1,431,029	1,763,494	1,922,478
	分配後			775,535	906,532	註2	註2
其他權益				(184,226)	73,271	383,435	300,132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292,811	4,921,368	5,563,997	5,661,246
	分配後			3,706,811	4,396,871	註2	註2

註1：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資料係以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制，故請參閱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資料。

註2：因股東常會尚未召開，盈餘分配案尚未確定。

註3：104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完竣。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460,977	782,561	941,32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764,362	5,175,852	5,878,9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4,633	119,717	116,194
無形資產				7,600	11,680	12,871
其他資產				397,683	400,802	409,230
資產總額				5,755,255	6,490,612	7,358,58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35,688	1,177,928	1,395,643
	分配後			663,688	653,431	註2
非流動負債				726,756	391,316	398,94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62,444	1,569,244	1,794,590
	分配後			1,390,444	1,044,747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292,811	4,921,368	5,563,997
股本				1,378,158	1,498,564	1,498,564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44,354	—	—
資本公積				1,692,990	1,918,504	1,918,50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61,535	1,431,029	1,763,494
	分配後			775,535	註2	註2
其他權益				(184,226)	73,271	383,435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292,811	4,921,368	5,563,997
	分配後			3,706,811	4,396,871	註2

註1：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資料係以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制，故請參閱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資料。

註2：因股東常會尚未召開，盈餘分配案尚未確定。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544,965	881,908	472,691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3,987,366	4,616,747	4,781,008		
固定資產		122,255	155,874	112,777		
無形資產		369,921	366,777	366,777		
其他資產		22,526	19,779	20,078		
資產總額		5,047,033	6,001,085	5,753,33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62,487	1,116,897	735,688		
	分配後	1,110,487	1,066,897	663,688		
長期負債		—	533,042	313,972		
其他負債		387,612	406,479	410,29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50,099	2,056,418	1,459,955		
	分配後	1,498,099	2,006,418	1,387,955		
股本		1,360,408	1,366,384	1,378,158		
資本公積		1,439,027	1,531,773	1,691,37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83,009	812,248	1,129,457		
	分配後	306,866	762,248	543,45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780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88,290)	234,262	50,03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3,496,934	3,944,667	4,293,376		
	分配後	3,020,791	3,894,667	3,707,376		

註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合併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截至104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8,422,337	9,071,513	10,062,566	2,161,047
營業毛利				1,959,187	1,999,523	2,298,048	488,382
營業淨利				1,047,448	989,808	1,199,931	215,3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2,829	(3,359)	44,050	29,717
稅前淨利				1,090,277	986,449	1,243,981	245,02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35,659	654,915	855,859	158,98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				735,659	654,915	855,859	158,9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5,356)	258,076	311,267	(83,3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50,303	912,991	1,167,126	75,68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29,416	654,915	855,859	158,98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243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44,060	912,991	1,167,126	75,68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6,243	—	—	—
每股盈餘				5.29	4.43	5.71	1.06

註1：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資料係以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制，故請另參閱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資料。。

註2：104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完竣。

(5)個體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				716,415	1,241,303	1,538,015
營業毛利				347,996	395,529	473,503
營業淨利				87,946	116,249	159,6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57,141	635,657	809,145
稅前淨利				845,087	751,906	968,81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29,416	654,915	855,859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				729,416	654,915	855,8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5,356)	258,076	311,2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44,060	912,991	1,167,12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29,416	654,915	855,85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44,060	912,991	1,167,1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5.29	4.43	5.71

註 1：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資料係以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制，故請另參閱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資料。

(2)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1,145,777	1,423,288	716,415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利		358,473	433,783	347,996		
營業(損)益		92,195	160,493	73,04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37,804	457,471	793,38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3,173	51,654	24,1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16,826	566,310	842,32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523,123	505,382	727,124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523,123	505,382	727,124		
每股盈餘		3.85	3.71	5.27		

註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 核 意 見
99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張敬人	無保留意見
100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劉水恩、張敬人	無保留意見
101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劉水恩、張敬人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劉水恩、張敬人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張敬人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合併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截至104年 3月31日財 務資料(註2)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95	40.16	43.64	40.9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09.00	639.61	747.77	883.32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261.40	234.09	215.58	296.61
	速動比率(%)			229.58	208.01	196.55	265.03
	利息保障倍數(倍)			46.41	152.95	72.06	67.10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47	2.49	2.40	2.05
	平均收現日數			147.67	146.39	151.83	178.02
	存貨週轉率(次)			10.20	11.10	11.46	9.2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51	4.05	3.77	3.53
	平均銷貨日數			35.77	32.89	31.84	39.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22	10.92	12.61	11.1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6	1.10	1.02	0.9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9.99	8.51	9.59	6.6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87	14.22	16.32	11.3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76.64	65.83	83.01	65.40
	純益率(%)			8.73	7.22	8.51	7.36
	每股盈餘(元)(註3)			5.29	4.43	5.71	1.06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1.94	10.07	20.43	0.3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1.24	84.51	68.08	63.39
	現金再投資比率(%)			6.16	-	4.44	0.15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12	1.14	1.19	1.32
	財務槓桿度			1.02	1.01	1.01	1.02

最近二年度合併報表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各轉投資公司營運所需，公司整體短期借款增加 601,485 仟元，致 103 年度利息費用較 102 年度增加 11,013 仟元，故利息保障倍數減少。
- 2.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每股盈餘：主要係 103 年度營業收入成長 991,053 仟元，並有效降低營業成本，致整體毛利較 102 年度增加 298,525 仟元，毛利率提升 0.8%；103 年度營業費用因控制得宜佔營業收入比率 10.91%，亦較 102 年度營業費用佔營業收入比率 11.13%，減少約 0.22%，致營業淨利增加 210,123 仟元，營業淨利率增加 1.01%，在營業外收支金額及所得稅佔營業收入比率無重大變動下，致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每股盈餘增加。
- 3.現金流量比率：102 年度營業規模及應收帳款成長，但資金尚未流入，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數下降，另因短期借款增加，致合併報表之現金流量比率下降較 101 年度下降；103 年度則因營運持續獲利，應收帳款穩定成長且陸續到期收回，故現金流量比率隨之增加。

(2)個體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41	24.18	24.3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701.09	4,110.83	4,788.5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2.66	66.44	65.51
	速動比率(%)			60.63	66.06	64.91
	利息保障倍數(倍)			36.12	63.86	101.8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61	3.18	3.03
	平均收現日數			226.98	114.73	120.29
	存貨週轉率(次)			25.98	72.28	139.0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68	3.44	3.77
	平均銷貨日數			14.05	5.05	2.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75	10.37	13.2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2	0.19	0.2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75	10.86	12.4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71	14.22	16.3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1.32	50.18	64.65
	純益率(%)			101.81	52.76	55.65
	每股盈餘(元)(註3)			5.29	4.43	5.7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19	2.74	註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6.11	17.19	註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註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3	1.09	1.07
	財務槓桿度			1.38	1.11	1.06

最近二年度個體報表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增加：因102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執行提早轉換，致103年度之利息費用較102年度減少，故利息保障倍數提升。
- 2.存貨週轉率、平均銷貨天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個體財務報表財務比率變動較大係因103年度銷售底座產品之金額持續回升，而底座產品之生產週期、銷貨及收款天數都較模具產品短，因此應付款項週轉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均較102年提升；而平均銷貨天數則相對降低。
-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每股盈餘：主要係103年度營業淨利成長且轉投資收益大幅增加，致稅前純益增加200,944仟元，致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每股盈餘增加。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資料係以我國財務會計準編制，故請參閱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資料。

註2：104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完竣。

註3：每股盈餘業已追溯調整。

註4：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計算。

註5：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
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
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3)個體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71	34.27	25.38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177.41	4,215.09	4,449.1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6.88	78.96	64.25			
	速動比率(%)	45.25	77.19	60.63			
	利息保障倍數(倍)	40.53	23.33	36.0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1	2.90	1.61			
	平均收現日數	114	126	227			
	存貨週轉率(次)	54.80	74.19	25.9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81	2.87	1.72			
	平均銷貨日數	6.66	4.92	14.05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9.37	12.28	6.3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3	0.24	0.1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54	9.53	12.7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31	13.58	17.65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6.78	11.75			5.13
		稅前利益	37.99	41.45			59.21
	純益率(%)	45.66	35.51	101.49			
	每股盈餘(元)(註2)	3.85	3.71	5.2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9.61	註3	62.9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8.62	註3	48.00			
	現金再投資比率(%)	(4.26)	註3	1.1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6	1.09	1.15			
	財務槓桿度	1.17	1.19	1.4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不適用。							

註1：上述年度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業已追溯調整。

註3：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計算。

註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
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
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4)

(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5)。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以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鄭棟評



監察人：包金昌



監察人：吳瑞台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15 至 193 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94 至 270 頁。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七、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一 ○ 三 年 度	一 ○ 二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 動 資 產		8,422,907	6,810,175	1,612,732	23.68
採權益法之投資		59,446	49,794	9,652	19.38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797,689	831,047	(33,358)	(4.01)
商 譽		366,777	366,777	-	-
無 形 資 產		21,553	18,602	2,951	15.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43,550	45,153	(1,603)	(3.55)
存 出 保 證 金		86,600	64,272	22,328	34.74
資 產 總 額		9,872,009	8,224,654	1,647,355	20.03
流 動 負 債		3,907,136	2,909,213	997,923	34.30
負 債 總 額		4,308,012	3,303,286	1,004,726	30.42
股 本		1,498,564	1,498,564	-	-
資 本 公 積		1,918,504	1,918,504	-	-
保 留 盈 餘		1,763,589	1,431,029	332,560	23.24
其 他 權 益		383,435	73,271	310,164	423.31
權 益 總 額		5,563,997	4,921,368	642,629	13.06

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之分析說明：

- 1.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102 年度客戶新產品/機種陸續開始交貨，103 年度銷量逐漸增加，不論是子公司直接出貨至大陸或外銷至歐美地區之銷貨金額較 102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款)相對增加所致。
- 2.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係本公司 103 年因營運所需，持續向銀行舉借短期借款，且因營業規模提升相關應付款項增加，致流動負債較 102 年度增加。
另本公司 100 年度所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600,000 仟元，已於 102 年度將尚未轉換普通股之部份公司債提前贖回，因此長期負債減少。但流動負債增加金額大於長期負債減少金額，致負債總額仍較 102 年度增加。
- 3.保留盈餘增加，係本公司 103 年度綜合利益成長，加上依規定提列之法定盈餘公司所致。
- 6.其他權益增加，係匯率變動影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

-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例 (%)
	一 ○ 三 年 度	一 ○ 二 年 度		
營業收入淨額	10,062,566	9,071,513	991,053	10.92
營業成本	7,764,518	7,071,990	692,528	9.79
營業毛利	2,298,048	1,999,523	298,525	14.93
營業費用	1,098,117	1,009,715	88,402	8.76
營業淨利	1,199,931	989,808	210,123	21.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4,050	(3,359)	47,409	1411.40
稅前淨利	1,243,981	986,449	257,532	26.11
所得稅	388,112	331,534	56,588	17.07
稅後淨利	855,859	654,915	200,944	30.68
其他綜合損益	311,267	258,076	53,191	20.6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67,126	912,991	254,135	27.84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 以上者之分析說明：

- 1.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增加：102 年度客戶新產品/機種陸續開始交貨，103 年度銷量持續提升，不論是子公司直接出貨至大陸或外銷至歐美地區之銷貨金額較 102 年度大幅增加。
- 2.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增加：本公司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營業收入較 102 年度增加，因原料成本及營業費用控制得宜，致營業毛利率由 102 年度的 22.04% 提升至 103 年度的 22.84%，營業淨利率由 102 年度的 10.91% 提升至 103 年度的 11.92%；另營業外收支金額及所得稅佔營業收入比率無重大變動下，致稅前純益及稅後淨利同樣增加。
-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增加，主要係子公司受人民幣對美金升值於 102 年產生較大金額之外幣兌換淨損，而 103 年度整體人民幣升值幅度趨緩，子公司受人民幣對美金升值的影響較小所致。
- 4.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 103 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較 102 年增加所致。

- 2.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本公司未編製 104 年度財務預測，但經本公司考量全球經濟景氣狀況、市場需求、新產品量產、價格趨勢及各項產品銷售統計等整體模具產業之評估，本公司預期 104 年度之營收應可較 103 年度成長，銷售數量亦將隨之成長。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最近年度（103）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合併財務報表

年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淨流量	現金剩餘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881,063	798,272	833,750	2,714,813	-	-

(1)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淨流入主要係本公司營業淨利、無現金活動支出之折舊及攤銷所產生之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流出主要係取得其他金融資產、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預付投資款所增加之現金流出所致。

(3)籌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流入主要係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2.未來一年（104）現金流動性分析

年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淨流量	現金剩餘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714,813	934,763	119,767	2,834,580	-	-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視資金狀況輔以借款或其他籌資方式因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故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為在既有技術、相關產業之基礎上，利用本身研發優勢，轉投資可提升獲利、跨入新產品領域或發展垂直整合之投資策略。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度認列各海外子公司之投資收益為新台幣 835,080 仟元，主要係轉投資大陸子公司之生產及銷售情況雖維持一定成長，毛利率因生產效率提升及統一採購策略，降低原物料波動的影響，另加強對營業費用控管，故整體獲利情況尚佳。

3.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公司之營運尚稱順利，足見本公司之投資方向正確，未來持續評估多角化經營之需求，適當進行轉投資作業，相關之投資決策均會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第一季
利息費用(A)	17,505	3,707
稅前利益(B)	1,243,981	245,028
(A)/(B)	1.41%	1.51%

資料來源：信錦 103 年度及 104 年第一季合併報表

本公司為營運所產生之銀行短期借款，於貸款時比較市場上各銀行借款條件及利率，以最佳條件及利率為優先借款對象，103 年度及 104 年第一季利息費用佔稅前利益比率為 1.41% 及 1.51%，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

B.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仍將視整體資金及營運狀況，與銀行進行短期融資，並擬與銀行約定採浮動利率計息，對於已簽訂之借款合同，則協調銀行調降利率或轉貸利率較低之銀行，以降低利息負擔。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第一季
兌換(損)益(A)	(6,218)	12,280
營業收入(B)	10,062,566	2,161,047
稅前利益(C)	1,243,981	245,028
(A)/(B)	(0.06%)	0.57%
(A)/(C)	(0.50%)	5.01%

資料來源：信錦 103 年度及 104 年第一季合併報表

本公司產品內、外銷皆有，本公司採用保留銷貨收入之外幣部位以支應外幣採購支出，故可藉由相同進銷幣別達到自然避險的功能，以降低匯率波動之風險。

本公司 103 年度兌換損失佔營業收入比率為 0.06%，另 103 年度兌換損失佔稅前純益比率為 0.50%，所佔比率皆不到 1%，104 年第一季兌換利益佔營業收入比率為 0.57%，但佔稅前純益比率為 5.01%，主要係轉投資大陸公司所持有之人民幣資產，因人民幣於 2014 年第四季後升值趨勢不再，且於 2015 年第一季貶值約 0.3% 所致，是以本公司管理當局密切注意長、短期匯率走勢，並加強匯率風險的管理，以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獲利之影響。

B.未來因應措施：

為有效降低匯率變動對營收及獲利之影響，本公司採取之因應方式為：a.積極蒐集匯率變化資訊，以充份掌握匯率變化；b.於報價時考量匯率變動之影響；c.適度保留銷貨收入之該外幣部位以支應外幣採購支出；d.於外幣銷貨收入額度內，以避險為目的，適度承做遠期外匯預售；e.擬與供應商協議，改為以外幣支付貨款，經由以上措施，以期降低匯率波動之影響。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原物料價格雖因通貨膨脹上漲，本公司除吸收部份漲幅外，亦已反映部分成本於新機種售價中並要求供應商降低漲價幅度，故通貨膨脹尚不致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悉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及「背書保證作業」辦理，並僅針對本公司轉投資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為之，本公司為子公司從事之背書保證係依與授信銀行所簽署之合約，履行保證人責任。

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依據證期局「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與本公司內部相關規定辦理，以規避市場風險為目標，視公司營運狀況、市場趨勢的改變，定期評估並機動調整持有部位與相關之避險策略。

3.未來年度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 103 年度投入研究發展費用新台幣 106,362 仟元，約佔營收之 1.1%，除研發與改良液晶顯示器及 LCD TV 之螢幕底座產品外，亦投入相當多之心力於模具開發技術之提升，並在 103 年度取得多項產品專利，展現研發單位之效益。預計 104 年度仍將持續投入相當比率之研發費用開發新產品及新技術，以提升公司之競爭力。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因此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5.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之發展演變，並著手評估及研發以迎合市場潮流。最近年度並無重大科技改變，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有專責之發言人，負責與社會大眾及投資人間之關係維護、公司形象之樹立。故本公司近期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04 年第二季起轉投資子公司(昆山鴻嘉駿)將擴建廠房，主要為持續進行上下游整合、增加上游材料自製比率，以降低整體生產成本增加競爭優勢，廠房之擴充與增建，皆有經相關技術團隊進行可行性評估及財務分析以掌握其可能風險，並備妥相關因應措施。

因此除供公司未來營運擴充之需求外，亦有助於新應用領域之開發，並可增加

與委外製造商之斡旋談判籌碼，具有提高生產彈性、降低委外製造營運風險及開發新應用領域業務市場等優點，有助於提升本公司整體競爭力。未來在產能利用率逐步提昇後，對本公司營運獲利貢獻尚屬可期。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尚無進貨集中之情況，故不適用。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尚無銷貨集中之情況，故不適用。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經營權重大改變之事項。

12.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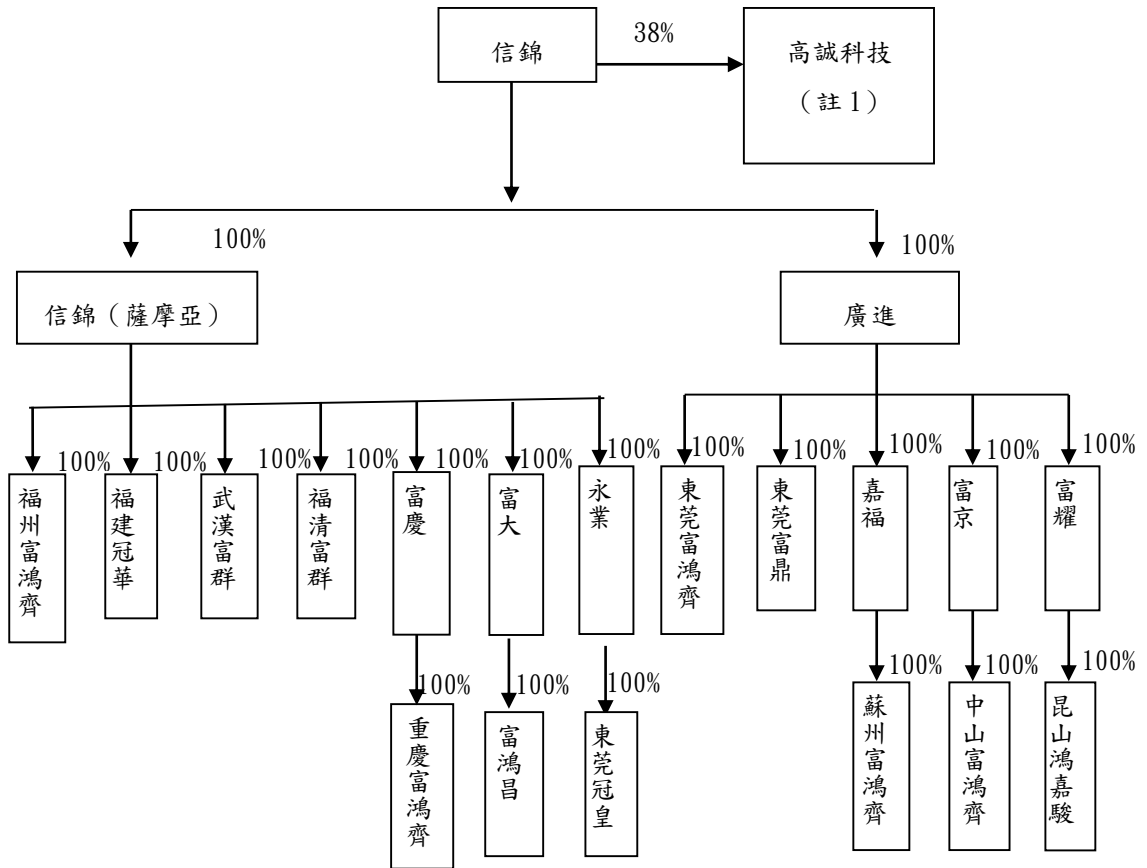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八、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103年12月31日)



註 1：母公司於一〇〇年度之法人代表佔高誠公司董事會席次過半數，故具有控制能力，即構成母子關係；惟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九日母公司法代表退出高誠公司董事會，未佔有高誠公司董事會任何席次，故不具有控制能力，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母公司對該公司喪失控制能力，是以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起退出合併財務報表個體。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2005/01/10	薩摩亞國愛匹亞境外會館大樓 217 號郵政號碼	112,218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003/07/15	福建省福清市洪寬工業區洪智路	126,356	各種金屬模具及塑膠模具等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2002/05/29	福建省福清市融僑經濟技術開發區	49,347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2005/11/08	武漢市經濟技術開發區車城大道 29 號	46,657	電子零件、各種金屬模具及塑膠模具等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2006/04/25	福清市陽下鎮洪寬工業區	67,340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富大有限公司	2006/01/03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15,974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2006/07/13	深圳市保安區觀瀾街道竹園工業區	20,368	各種電子及塑膠五金等零件之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2007/04/03	Portcullis Trust 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126,600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2008/01/04	中國大陸廣東省東莞市樟木頭鎮金河工業區	142,782	各式塑膠模具及塑膠射出等零件之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廣進有限公司	2002/01/10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181,844	電子零件買賣、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2002/06/24	中國大陸廣東省東莞市樟木頭鎮裕豐管理區	65,556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2003/11/24	中國大陸廣東省東莞市高埗鎮上江城工業區	10,844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2008/06/20	香港中環租庇街 1 號喜訊大廈 706 室	158,250	電子零件買賣、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2008/11/14	中山市火炬開發區沙邊路美業工業區	173,776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嘉福國際有限公司	2002/01/10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15,825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2002/03/01	中國大陸江蘇省蘇州市相城經濟開發區	21,073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富耀控股有限公司	2009/09/09	香港中環租庇街 1 號喜訊大廈 706 室	66,465	電子零件買賣、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0/03/04	江蘇省昆山市張浦鎮	71,575	筆記本電腦用精密軸承、精密五金及配件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富慶有限公司	2012/04/03	Le Sanalele Complex, Grand Floor, Vaea Street, Saleufi,, P.O. Box 1868, Apia. Samoa	158,520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2012/06/11	四川省重慶市璧山縣	158,638	各種電子塑膠五金等零件之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營業關係說明：

A.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A)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

(B)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C)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塑膠射出等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B.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其往來分工情形：

(A)本公司製造及銷售高精密模具銷售富大，另台灣母公司信錦為子公司富大、富京、永業及冠華統合採購原物料所收取處理收入。

(B)本公司透過信錦（薩摩亞）轉投資福建冠華，由福建冠華負責製造，而信錦及信錦（薩摩亞）負責銷售。

(C)本公司透過廣進轉投資東莞富鴻齊、東莞富鼎、嘉福、富京及富耀。東莞富鴻齊及東莞富鼎自行承接樞紐零組件訂單，中山富鴻齊之部份外銷訂單由富京承接；富鴻昌之訂單由富大承接；東莞冠皇之外銷訂單由永業承接。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原始投資金額	持股 比例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信錦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3,545,584股	10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董事長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92,601仟元	100%
	董事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廷圭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振億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64,362仟元	100%
	董事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廷圭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基祥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董事長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37,430仟元	100%
	董事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基祥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真淇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董事長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55,680仟元	100%
	董事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基祥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振億		
富大有限公司	董事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16,643仟元	100%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富大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16,643仟元	100%
	董事	富大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振億 富大有限公司代表人：蘇鴻昌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125,957仟元	100%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代表人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代表人：廖姿香	129,586仟元	100%
	監察人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代表人：楊文樺		
廣進有限公司	董事	信錦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470,000仟元	100%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	廣進有限公司代表人：廖姿香	53,212仟元	100%
	監察人	廣進有限公司代表人：楊文樺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代表人	廣進有限公司代表人：廖姿香	8,384仟元	100%
	監察人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代表人：楊文樺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	廣進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160,175仟元	100%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160,175仟元	100%
嘉福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廣進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119,342仟元	100%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	嘉福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17,145仟元	100%
	董事	嘉福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邱柏森		
		嘉福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翁祖晉		
	監察人	嘉福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顏清輝		
總經理	鄭基祥	—	—	
富耀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廣進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64,120仟元	100%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	富耀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64,120仟元	100%
	董事	富耀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翁祖晉		
	董事	富耀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鄭基祥		
	監察人	富耀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顏清輝		
總經理	翁祖晉	—	—	
富慶有限公司	董事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147,710仟元	10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	富慶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秋郎	152,300仟元	100%
	監察人	富慶有限公司代表人：廖姿香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12,218	3,154,982	56,148	3,098,834	21,750	-43,794	390,063	109.82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26,356	902,918	568,203	334,715	900,787	7,633	-6,654	-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49,347	1,387,750	380,475	1,007,275	1,516,961	266,207	215,500	-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46,657	160,547	35,961	124,586	83,558	7,636	7,249	-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67,340	290,987	135,121	155,866	370,264	-1,088	1,027	-
富大有限公司	15,974	1,729,498	827,895	901,603	1,618,597	30,897	68,577	135.64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20,368	1,286,173	226,741	1,059,432	1,654,436	54,841	35,358	-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126,600	230,107	33,206	196,901	212,362	3,065	46155	11.52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142,782	315,323	197,420	117,903	421,902	54,184	45,300	-
廣進有限公司	181,844	2,759,534	38,843	2,720,691	-	-31,978	464,528	80.71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65,556	74,287	11,113	63,174	100,369	1,744	1,773	-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10,844	86,126	51,752	34,374	95,873	6,260	4,011	-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158,250	1,187,900	200,053	987,847	304,187	3,604	234,305	46.78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73,776	1,837,023	768,285	1,068,738	2,507,913	278,197	232,144	-
嘉福國際有限公司	15,825	717,965	-	717,965	-	-	6,118,038	386.6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21,073	1512874	794,921	717,953	2,554,604	265,511	193,636	-
富耀控股有限公司	66,465	60,229	-	60,229	-	-	44839	21.32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71,575	189,389	127,181	62,208	237,181	42,537	41,235	-
富慶有限公司	158,520	296,555	-	296,555	-	-	98,638	19.69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58,638	1,043,947	747,386	296,561	1,172,808	134,947	98,644	-

註：係以 103.12.31 之匯率將各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金額換算為台幣。

2.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考合併財務報告

3.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不適用。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百零四年三月二十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百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四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六人中，六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秋郎

總經理：邱柏森



一、股東會議事錄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節錄)

開會時間：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

開會地點：新北市新莊區建安街26巷4號(新莊後港活動中心)。

出席股數：出席股數90,219,515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49,856,339股之60.20%。

主席：陳秋郎

記錄：黃逸群

宣布開會：各位股東大家好，我現在宣布，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03年股東常會會議正式開始。

主席致詞：略。

報告事項：略。

承認事項(節錄)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承認 (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會計師及劉水恩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 二、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 三、提請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承認 (董事會提)

說明：

- 一、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擬具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 二、本公司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229,959,826元，加計採用TIFRS調整數232,078,577元及首次採用TIFRS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減計230,916,455元，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231,121,948元，再加計精算利益列入保留盈餘計578,472元，調整後未分配盈餘為231,700,420元。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654,915,358元，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65,491,536元，合計可供分配盈餘為821,124,242元，以目前股本1,498,563,390元計算，擬每股發放新台幣3.5元之現金股利，共計新台幣524,497,187元整，經以上分配後，一〇二年度期末尚有未分配盈餘新台幣296,627,055元整，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
- 三、本公司已將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於年度財務報表中估列。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於一〇三年三月二十日通過擬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新台幣12,000,000元及54,000,000元。
- 四、本次擬配發之現金股利按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計算，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俟一〇三年股東常會通過後，

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

五、嗣後如因員工認股權證行使、轉換公司債轉換、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其他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六、提請 承認。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討論暨選舉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董事會 提)

說 明：

一、為醫療器材之生產製造，增列營業項目，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條之條文內容。

二、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三、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 由：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修訂案 (董事會 提)

說 明：

一、為因應法令修訂及實務作業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部份條文內容。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三、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 由：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董事會 提)

說 明：

一、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至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屆滿，擬依公司法第一九九條之一及第二二七條規定提前改選。

二、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次擬選舉董事七人（含獨立董事二人），監察人三人，任期自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起至一〇六年六月十八日止，計三年。

三、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十三條之二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選任二名獨立董事。

四、獨立董事候選人高文宏先生及蔡永祿先生之資格審查，業經本公司一〇三年第二次董事會議審查通過在案。

姓名	身分證字號	主要學(經)歷	持有股數
高文宏	A101*****	健行工專電訊科 捷泰精密(股)總經理 振維電子(股)董事長	0
蔡永祿	H120*****	交通大學管理學士 美國密蘇里大學 MBA 五鼎生物技術(股)董事 振維電子(股)獨立董事 富邦證券副總經理	0

五、提請選舉。

選舉結果：

董事當選名單：

股東戶號/身分證號碼	姓名	當選權數	備註
1	陳秋郎	107,752,847	當選董事
176	邱柏森	79,945,652	當選董事
10	葉廷圭	77,070,633	當選董事
178	翁祖晉	74,895,363	當選董事
5478	陳振東	68,089,426	當選董事
A101*****	高文宏	15,069,052	當選獨立董事
H120*****	蔡永祿	15,069,052	當選獨立董事

監察人當選名單：

股東戶號/身分證號碼	姓名	當選權數
190	鄭棟評	59,480,133
5180	吳瑞台	59,477,133
S121*****	包金昌	59,474,133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第十三屆新任董事競業禁止責任免除案

(董事會提)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二、本公司第十三屆新任董事若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業務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該公司董事或經理之行為，擬提請本次股東常會同意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
- 三、提請討論。

第十三屆新任董事兼任他公司職務情形

職稱	姓名	兼任公司名稱及職務
董事	陳秋郎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公司、富大有限公司、永業發展有限公司、廣進有限公司、富京發展有限公司、嘉福國際有限公司、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富耀控股有限公司、富慶有限公司董事長(以上均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董事	葉廷圭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以上均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獨立董事	蔡永祿	五鼎生物技術(股)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高文宏	無

董事	邱柏森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以上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董事	翁祖晉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以上均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董事	陳振東	豪士多百貨商行負責人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上午九時二十八分。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229,959,826
採用 TIFRS 調整數	232,078,577	-
首次採用 TIFRS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30,916,455)	<u>1,162,122</u>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231,121,948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u>578,472</u>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231,700,420
本期淨利		654,915,358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u>(65,491,536)</u>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u>821,124,242</u>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現金 3.5 元		(<u>524,497,187</u>)
期末未分配盈餘（結轉下年度）		<u>296,627,055</u>

註 1：擬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54,000,000 元整。

註 2：擬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 12,000,000 元整。

二、董事會議記錄

(一) 一〇三年第一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時間：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下午二時。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68號9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陳秋郎、葉廷圭、蔡永祿、高文宏、翁祖晉、陳振東，計六人。

列席：監察人鄭棟評、包金昌、吳瑞台、稽核室黃裕程協理、管理部許淑芬副總。

缺席：董事邱柏森。

主席：陳秋郎

記錄：黃逸群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

- 一、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擬請通過前述報表。
- 二、本案經董事會通過送交監察人查核後，提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承認。
- 三、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

- 一、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擬具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 二、本公司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229,959,826元，加計採用TIFRS調整數232,078,577元及首次採用TIFRS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減計230,916,455元，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231,121,948元，再加計精算利益列入保留盈餘計578,472元，調整後未分配盈餘為231,700,420元。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654,915,358元，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65,491,536元，合計可供分配盈餘為821,124,242元，以目前股本1,498,563,390元計算，擬每股發放新台幣3.5元之現金股利，共計新台幣524,497,187元整，經以上分配後，一〇二年度期末尚有未分配盈餘新台幣296,627,055元整，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
- 三、本公司已將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於年度財務報表中估列。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於一〇三年三月二十日通過擬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新台幣12,000,000元及54,000,000元。
- 四、本次擬配發之現金股利按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計算，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俟一〇三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
- 五、嗣後如因員工認股權證行使、轉換公司債轉換、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其他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

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六、本案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承認。

七、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 明：

一、為醫療器材之生產製造，增列營業項目，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條之條文內容。

二、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三、本案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決議。

四、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改選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 明：

一、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至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屆滿，擬依公司法第一九九條之一及第二二七條規定提前改選。

二、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次擬選舉董事七人（含獨立董事二人），監察人三人，任期自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起至一〇六年六月十八日止，計三年。

三、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十三條之二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選任二名獨立董事。

四、擬於一〇三年股東常會舉行董事及監察人改選。

五、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本公司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 明：

一、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提名人數不得超過應選獨立董事二名之名額，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之人數，亦同；本公司將於一〇三年四月十一日至一〇三年四月二十一日，受理股東就一〇三年股東常會對應選二名之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董事會並於前述受理期間結束後於股東常會召開前，再行召開董事會對符合條件之獨立董事被提名人進行審查。

二、提名股東請應於受理期間檢附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第四項之候選人相關文件，並敘明提名股東戶號、姓名、聯絡住址及電話（郵寄者請於信封封面上註明「獨立董事提名函件」字樣以掛號函件寄送）寄達或送達受理提名處所，以備董事會審查及回覆審查結果。

三、股東提名之獨立董事候選人於公告受理期間外提出、提名股東於公司依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五條第二項或第三項停止股東過戶時持股未達百分之一、提名人數超過獨立董事應選名額及未檢附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第四項之候選人相關文件者，均不得於董事會中列入候選人進行審查。

四、受理股東提名處所：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68號9

樓)

五、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三：本公司擬召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 明：

- 一、本公司擬於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舉行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 二、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上午九時整。
- 三、開會地點：新北市新莊區建安街 26 巷 4 號（新莊後港活動中心）。
- 四、召集事由：
 - 報告事項：
 - (一) 一〇二年度營業概況報告
 - (二) 監察人審查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三) 大陸投資報告。
 - (四) 資金貸與他人報告。
 - (五) 背書保證報告。
 - 承認事項：
 - (一) 承認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案。
 - (二) 承認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 討論暨選舉事項：
 - (一)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 (二)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修訂案。
 - (三) 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 (四) 本公司第十三屆新任董事競業禁止責任免除案。

臨時動議：

五、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四：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召開前受理股東提案等相關事宜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 明：

- 一、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規定，擬辦理一〇三年股東常會召開前受理股東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相關事宜。
- 二、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欲於本次股東常會提出議案者，本公司將於一〇三年四月十一日至一〇三年四月二十一日止受理股東就本次股東常會之提案。
- 三、提案股東務請於上述期間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規定辦理提案手續並敘明聯絡人及方式(郵寄者請於信封封面上註明「股東會提案函件」字樣以掛號函件寄送)寄達或送達受理提案處所，以備董事會審查及回覆審查結果。
- 四、受理提案處所：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 168 號 9 樓）。
- 五、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六：本公司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

- 一、因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自 103 年第 1 季起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變更為李東峰會計師及張敬人會計師。

舊任簽證會計師姓名	新任簽證會計師姓名
張敬人	李東峰
劉水恩	張敬人

- 二、公司通知或接獲通知終止之日期:103 年 3 月 28 日

- 三、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三時五分。

(二) 一〇三年第二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時間：一〇三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二時。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68號9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陳秋郎、葉廷圭、蔡永祿、高文宏、翁祖晉、陳振東，計六人。

列席：監察人鄭棟評、包金昌、吳瑞台、稽核室黃裕程協理、管理部許淑芬副總。

缺席：董事邱柏森。

主席：陳秋郎

記錄：黃逸群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獨立董事被提名人資格審查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

一、茲於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期間，收到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相關文件，請見附件。

二、謹就前開被提名人員及相關證明文件，填具提名檢查表如附件，於審查通過後提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辦理選舉事宜。

三、提請討論。

決議：經出席董事審查後，獨立董事候選人高文宏先生及蔡永祿先生符合提名條件，列入103年股東常會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案由二：資金貸與討論及追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公司書面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十四時二十分。

(三) 一〇三年第三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時間：一〇三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下午二時。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68號9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陳秋郎、葉廷圭(陳秋郎代理)、蔡永祿、高文宏、翁祖晉、陳振東，計六人。

列席：監察人鄭棟評、吳瑞台、稽核室黃裕程協理、管理部許淑芬副總。

缺席：董事邱柏森、監察人包金昌。

主席：陳秋郎

記錄：黃逸群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資金貸與討論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書面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十四時二十分。

(四) 一〇三年第一次臨時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時間：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星期四)下午二時。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68號9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陳秋郎、葉廷圭、蔡永祿、高文宏、翁祖晉(陳秋郎代理)、陳振東，計六人。

列席：監察人鄭棟評、稽核室黃裕程協理、管理部許淑芬副總。

缺席：董事邱柏森、監察人包金昌、吳瑞台。

主席：陳秋郎

記錄：黃逸群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討論事項：

案由：推選本公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案

說明：

一、依公司法第208條及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應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各一位，任期自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起至一〇六年六月十八日止。

二、請董事推選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三、提請討論。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由董事陳秋郎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長，董事葉廷圭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三屆副董事長。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二時二十分。

(五) 一〇三年第四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時間：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下午二時。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68號9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陳秋郎、葉廷圭、蔡永祿、高文宏、翁祖晉(視訊)、陳振東，計六人。

列席：監察人包金昌、鄭棟評、吳瑞台、稽核室黃裕程協理、管理部許淑芬副總。

缺席：董事邱柏森。

主席：陳秋郎

記錄：黃逸群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股息配發，訂定相關作業時程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

一、依本公司一〇三年第一次董事會及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決議辦理。

二、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821,124,242元，擬發放524,497,187元之現金股利，每股發放新台幣3.5元，經以上分配後，一〇二年度期末尚有未分配盈餘新台幣296,627,055元整。

三、擬訂定本次除息相關作業時間如下：

1. 除息基準日：103年7月21日。

2. 停止過戶期間：自103年7月17日起至7月21日止停止過戶，凡持有本公司股票而尚未過戶者，請於103年7月16日下午五時前親臨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過戶手續；郵寄過戶以郵戳日期(103年7月16日)為憑，俾憑配發股息。本次除息作業時程請參閱附件。

四、嗣後如因員工認股權證行使、轉換公司債轉換、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其他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五、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玉山銀行借款額度及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追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資金貸與討論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本公司書面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 明：略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二時二十五分。

(六) 一〇三年第五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時間：一〇三年八月十二日(星期二)下午二時。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68號9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陳秋郎(視訊)、葉廷圭(陳秋郎代理)、蔡永祿、高文宏、翁祖晉、陳振東，計六人。

列席：監察人鄭棟評、吳瑞台、稽核室黃裕程協理(視訊)、管理部許淑芬副總。

缺席：董事邱柏森、監察人包金昌。

主席：陳秋郎

記錄：黃逸群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102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102年度經理人員工紅利分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資金貸與討論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衍生性商品取得或處分追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本公司書面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14時26分。

(七) 一〇三年第六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時間：一〇三年十一月七日(星期五)下午二時。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68號9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陳秋郎、葉廷圭、蔡永祿、高文宏、翁祖晉、陳振東，計六人。

列席：監察人鄭棟評、吳瑞台、包金昌、稽核室黃裕程協理、管理部許淑芬副總。

缺席：董事邱柏森。

主席：陳秋郎

記錄：黃逸群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之子公司薩摩亞廣進有限公司、香港富耀控股有限公司及昆山鴻嘉駿增資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

- 一、為提升塑膠零組件自製、強化垂直整合效益，以降低整體生產成本增加競爭優勢，擬透過子公司薩摩亞廣進有限公司及香港富耀控股有限公司，間接增資大陸地區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建構華東地區塑膠成型零組件基地，該投資款項將用於擴建昆山鴻嘉駿廠房、購置機器設備及營運周轉所需。
- 二、本案預計投資金額為美金六百萬元，有關本案相關投資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三、本案預計投資效益請參閱附件。
- 四、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辦理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

- 一、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海外長期股權投資所需，擬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以新台幣捌億元為上限，採無實體發行，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期間為三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實際發行條件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並於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發行之。
- 二、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
 1. 本次轉換公司債計劃之主要發行條件暫定如附件，並擬採全數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公開銷售。
 2. 本次轉換公司債俟呈報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發行日，並自發行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交易。
- 三、本計畫所需資金之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附件。
- 四、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主要內容(如資金來源、發行條件、資金運用計畫、預定進度、預計可能效益等)及其他發行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有未盡事宜，或因客觀環境而需要變更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五、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借款額度及提供背書保證追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永豐商業銀行借款額度及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追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孫公司福建冠華之廈門銀行借款額度及背書保證追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資金貸與討論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衍生性商品取得或處分追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本公司書面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三時十分。

(八) 一〇三年第二次臨時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時間：一〇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68號9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陳秋郎、蔡永祿、高文宏、翁祖晉、陳振東，計五人。

列席：監察人鄭棟評、吳瑞台、稽核室黃裕程協理、管理部許淑芬副總。

缺席：董事邱柏森、葉廷圭、監察人包金昌。

主席：陳秋郎

記錄：黃逸群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本公司投資博奕事業案

說明：(節錄)

- 一、為拓展經營層面，尋求底座以外事業之獲利成長機會，本公司擬與香港新濠環彩有限公司、伍豐科技有限公司、力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OZ Gaming，投資香港新濠環彩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濠環彩)新設之合資公司”Express Wealth Enterprise”(以下簡稱Express Wealth)，以取得其8.33%股權，共計833股，投資金額為美金950萬元。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五時三十五分。

(九) 一〇三年第七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時間：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二)下午十七時。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68號9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陳秋郎、葉廷圭、蔡永祿、高文宏、翁祖晉、計五人。

列席：監察人鄭棟評、吳瑞台、包金昌、稽核室黃裕程協理、管理部許淑芬副總。

缺席：董事邱柏森、陳振東。

主席：陳秋郎

記錄：黃逸群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預算書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

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預算書業已編製完竣，請參閱附件。

二、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審查本公司102年度第二次經理人員紅利分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審查本公司103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審查本公司104年經理人調薪計畫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本公司一〇四年內部稽核計畫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本公司擬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

一、為建立良好公司治理制度，以及落實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與實踐企業社會責

任，擬參照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制定之相關規範，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二、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資金貸與討論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 明：略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借款額度及提供背書保證追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 明：略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借款額度及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追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 明：略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孫公司福建冠華之廈門銀行借款額度及背書保證追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 明：略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一：本公司書面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 明：略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十七時四十分。

(十) 一〇四年第一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時間：一〇四年三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十四時。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68號9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陳秋郎、葉廷圭、蔡永祿、高文宏、翁祖晉、陳振東計六人。

列席：監察人鄭棟評、吳瑞台、稽核室黃裕程協理、管理部許淑芬副總。

缺席：董事邱柏森、監察人包金昌。

主席：陳秋郎

記錄：黃逸群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

- 一、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提請通過前述報表。
- 二、本案經董事會通過送交監察人查核後，提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承認。
- 三、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

- 一、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擬具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 二、本公司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296,627,055元，加計精算利益列入保留盈餘計1,102,945元，調整後未分配盈餘為297,730,000元。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855,858,979元，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85,585,898元，合計可供分配盈餘為1,068,003,081元，以目前股本1,498,563,390元計算，擬每股發放新台幣4.5元之現金股利，共計新台幣674,353,526元整，經以上分配後，一〇三年度期末尚有未分配盈餘新台幣393,649,555元整，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
- 三、本公司已將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於年度財務報表中估列。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於一〇四年三月十日通過擬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新台幣17,000,000元及68,500,000元。
- 四、本次擬配發之現金股利按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計算，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俟一〇四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辦理相關事宜。
- 五、前項盈餘分配，嗣後如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調整、員工認股權證行使、轉換公司債轉換、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其他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六、本案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承認。
- 七、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修訂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借款額度及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追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本公司資金貸與討論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孫公司福建冠華之廈門銀行借款額度及背書保證追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本公司擬召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

一、本公司擬於一〇四年六月十日舉行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二、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日上午九時整。

三、開會地點：新北市新莊區建安街26巷4號（新莊後港活動中心）。

四、召集事由：

報告事項：

（六）一〇三年度營業概況報告

（七）監察人審查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八）大陸投資報告。

（九）資金貸與他人報告。

（十）背書保證報告。

（十一）發行轉換公司債報告

（十二）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報告

（十三）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報告

承認事項：

（三）承認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案。

（四）承認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

討論事項：

(五)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修訂案。

臨時動議：

五、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召開前受理股東提案等相關事宜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 明：略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本公司書面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 明：略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十四時五十分。

(十一) 一〇四年第二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時間：一〇四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十四時。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68號9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陳秋郎、葉廷圭、蔡永祿、高文宏、翁祖晉、陳振東計六人。

列席：監察人鄭棟評、吳瑞台、稽核室黃裕程協理、管理部許淑芬副總。

缺席：董事邱柏森、監察人包金昌。

主席：陳秋郎

記錄：黃逸群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資金貸與討論及追認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書面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提案人：董事長

說明：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十四時三十分。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68號9樓

電話：(02)662158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5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7~8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9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0~11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9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1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 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33		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57		六~二六
(七)關係人交易	57~59		二七
(八)質抵押之資產	59		二八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承諾	59~60		二九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0		三十
(十二)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61		三一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62~63		三二
(十四)部門資訊	63~65		三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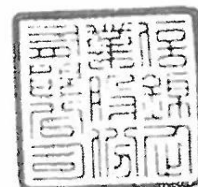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秋 郎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及其投資利益暨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及揭露。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59,446 仟元及 49,794 仟元，分別佔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資產總額之 0.60% 及 0.61%；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為新台幣 16,492 仟元及 15,902 仟元，分別佔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綜合損益之 1.41% 及 1.74%。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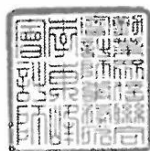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東 峰

李東峰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0 日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714,813	27	\$ 1,881,063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及七)	326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50,920	1	49,092	1
1150	應收票據	357,364	4	328,104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十一、十七、二七及二八)	4,062,179	41	3,535,497	43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二)	630,812	6	584,487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二二及二七)	331,993	3	262,103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及二八)	274,500	3	169,829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422,907</u>	<u>85</u>	<u>6,810,175</u>	<u>83</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11,401	-	21,28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59,446	1	49,79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四及二七)	797,689	8	831,047	10
1805	商譽(附註四及五)	366,777	4	366,777	4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1,553	-	18,60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二)	43,550	-	45,153	1
1960	預付投資款(附註九)	43,952	1	-	-
1915	預付設備款	8,185	-	7,891	-
1920	存出保證金	86,600	1	64,272	1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及十六)	9,949	-	9,65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449,102</u>	<u>15</u>	<u>1,414,479</u>	<u>1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9,872,009</u>	<u>100</u>	<u>\$ 8,224,654</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 1,025,556	10	\$ 424,071	5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248,435	23	1,954,638	24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486,682	5	396,323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95,808	1	94,87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0,655	1	39,30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907,136</u>	<u>40</u>	<u>2,909,213</u>	<u>3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393,974	4	384,061	5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十九)	5,690	-	8,919	-
2645	存入保證金	1,212	-	1,09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00,876</u>	<u>4</u>	<u>394,073</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4,308,012</u>	<u>44</u>	<u>3,303,286</u>	<u>40</u>
	權 益				
3110	股 本	1,498,564	15	1,498,564	18
3200	資本公積	1,918,504	19	1,918,504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8,989	4	313,497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0,916	2	230,916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153,589	12	886,616	1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763,494</u>	<u>18</u>	<u>1,431,029</u>	<u>18</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4,628	4	74,538	1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193)	-	(1,267)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383,435</u>	<u>4</u>	<u>73,271</u>	<u>1</u>
3XXX	權益總計	<u>5,563,997</u>	<u>56</u>	<u>4,921,368</u>	<u>60</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9,872,009</u>	<u>100</u>	<u>\$ 8,224,65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秋郎



代理人：邱柏森



會計主管：許淑芬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七）	\$10,062,566	100	\$ 9,071,51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 十九、二一及二七）	<u>7,764,518</u>	<u>77</u>	<u>7,071,990</u>	<u>78</u>
5900	營業毛利淨額	<u>2,298,048</u>	<u>23</u>	<u>1,999,523</u>	<u>22</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一 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261,942	3	241,821	3
6200	管理費用	729,813	7	667,48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06,362</u>	<u>1</u>	<u>100,412</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98,117</u>	<u>11</u>	<u>1,009,715</u>	<u>11</u>
6900	營業淨利	<u>1,199,931</u>	<u>12</u>	<u>989,808</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附註十三及 二一）	5,219	-	16,474	-
7100	利息收入	64,554	1	43,398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商品淨（損 失）利益（附註四及 七）	778	-	(1,374)	-
7510	利息費用	(17,505)	-	(6,492)	-
7630	外幣兌換淨損（附註二 一）	(6,218)	-	(68,294)	(1)
76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 註四及九）	(18,971)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利益之份額 (附 註四及十三)	\$ 16,193	-	\$ 12,92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44,050	1	(3,359)	-
7900	稅前淨利	1,243,981	13	986,449	11
7950	所得稅 (附註二二)	388,122	4	331,534	4
8200	本期淨利	855,859	9	654,915	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10,090	3	258,764	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 (損失)	74	-	(1,267)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1,329	-	697	-
8390	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部 份有關之所得稅費用	(226)	-	(11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淨利	311,267	3	258,076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67,126	12	\$ 912,991	10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 5.71		\$ 4.43	
9850	稀 釋	\$ 5.63		\$ 4.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秋郎



經理人：邱柏森



會計主管：許淑芬





信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 公 司				附 註 四 及 五				其 他 項 目 (附 註 四 及 五)				
		資本	盈餘	其他權益	合計	資本	盈餘	其他權益	合計	資本	盈餘	其他權益	合計	
A1	\$1,378,138	\$44,354	\$247,583	\$410,949	\$143,150	\$852,372	\$38,926	\$1,692,929	\$240,785	\$230,916	\$1,120,720	\$1,361,535	\$184,226	\$5,292,811
B3														
B1														
B5														
D1														
D3														
D5														
I3														
Z1														
B1														
B5														
D1														
D3														
D5														
Z1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信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主任：張秋郎



會計主任：張秋郎



經理人：邱柏森



董事長：張秋郎

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
信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主任：張秋郎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1,243,981	\$ 986,44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1,640	130,202
A20200	攤銷費用	7,994	7,183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	2,009	(5,41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損失(利益)	(312)	1,374
A21300	股利收入	(1,276)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6,193)	(12,929)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92)	-
A20900	利息費用	17,505	6,492
A21200	利息收入	(64,554)	(43,39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578	1,64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971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43,982)	28,798
A29900	預付租賃款	259	252
A24100	外幣未實現兌換淨損	5,475	3,72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9,175)	(25,436)
A31150	應收帳款	(309,015)	(614,807)
A31200	存貨	33,847	(74,56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0,325)	(59,878)
A32150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65,199	333,345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73,569	9,306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00)	(1,7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80	(8,964)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1,241,883	661,68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5,717)	(\$ 3,62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27,894)	(365,05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98,272</u>	<u>293,00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7,740)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088)	(21,28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增加	(91,390)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	-	6,24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8,553	3,37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051)	(91,53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8,534)	(11,27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7,593)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6,93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173)	(2,88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64,559	42,243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0,916	-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2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800)	-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43,952)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64,461)</u>	<u>(115,91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84,112	335,667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0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32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24,497)	(586,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9,665</u>	<u>(250,66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40,274</u>	<u>218,882</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833,750	145,30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881,063</u>	<u>1,735,761</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714,813</u>	<u>\$ 1,881,06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4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秋郎



經理人：邱柏森



會計主管：許淑芬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68 年 7 月。主要經營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電子零件等之加工製造、買賣、技術授權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於 94 年 12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且於 95 年 11 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審查通過准予辦理股票櫃檯買賣交易，並於 96 年 1 月 11 日掛牌買賣；另於 98 年 11 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上櫃轉上市，並於 98 年 12 月 17 日正式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 104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2 「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3. IFRS 13 「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4. IAS 1 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5. IAS 19 之修正 「員工福利」

「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104 年首次適用修訂後 IAS 19 時，因追溯適用產生 102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係調整 103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惟不調整該日存貨之帳面金額。此外，本公司於編製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時，將選擇不揭露 103 年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首次適用時預計對本年度無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處理」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

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採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放款承諾，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

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5.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合併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合併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合併公司應考量合併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信錦薩摩亞）	各種金屬模具及塑膠模具等之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並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100	100
	廣進有限公司（廣進公司）	電子零件買賣、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00	100
廣進公司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東莞富鼎）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富鴻齊）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嘉福國際有限公司（嘉福公司）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00	100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富京公司）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00	100
	富耀控股有限公司（富耀公司）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00	100
信錦薩摩亞	富大有限公司（富大公司）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永業公司）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富慶有限公司（富慶公司）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福州富鴻齊）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武漢富群）	電子零件、各種金屬模具及塑膠模具等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福建冠華）	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塑膠射出成型等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福清富群）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富大公司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富鴻昌）	各種電子及塑膠五金等零件之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永業公司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東莞冠皇)	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塑膠射出成型等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嘉福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蘇州富鴻齊)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富京公司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中山富鴻齊)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富耀公司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昆山鴻嘉駿)	生產組裝筆記本電腦用精密軸承、精密五金及其配件	100	100
富慶公司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重慶富鴻齊)	各種電子及塑膠五金等零件之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上表併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103及102年度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

(五) 外 幣

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

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5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

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租賃之土地

合併公司營業租賃之租賃土地係中國地區土地使用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攤銷。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

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所得稅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43,550 仟元及 45,153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42,709 仟元及 57,765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三)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如附註二六所述，合併公司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選定用以估計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金融工具之適當評價技術。合併公司係採用市場參與者所通用之評價技術。對衍生金融工具之假設係基於市場價格或利率並依該工具之特性予以調整。債務工具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方式估計，而所使用假設係基於可觀察之市場價格或利率(若可行)。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該等工具之帳面金額分

別為 11,727 仟元及 21,284 仟元。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詳細假設係揭露於附註二六。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所選定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可適當用以決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八)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六)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七)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963	\$ 8,10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153,436	1,330,54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 之銀行定期存款	<u>552,414</u>	<u>542,421</u>
	<u>\$2,714,813</u>	<u>\$1,881,06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1%-4.25%	0.05%-3.2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u>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u>		
遠期外匯合約	<u>\$ 326</u>	<u>\$ -</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 (仟元)
103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人民幣	104.05.26-				USD3,000/RMB18,814
			104.06.26				

合併公司 103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債券投資－中國信託公司	<u>\$ 50,920</u>	<u>\$ 49,092</u>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3 月購買中國信託公司所發行之 3 年期金融債券，票面利率及有效利率為 2.90%。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興櫃普通股		
立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 11,401</u>	<u>\$ 21,284</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11,401</u>	<u>\$ 21,284</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興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經評估後，於 103 年度認列 18,971 仟元之減損損失。

此外，合併公司擬投資 Express Wealth Enterprise，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預付投資款 43,952 仟元（美金 1,425 仟元，帳列預付投資款）。

十、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 165,517	\$ 73,328
質抵押之資產（附註二八）	<u>108,983</u>	<u>96,501</u>
	<u>\$ 274,500</u>	<u>\$ 169,829</u>

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年利率分別為5.00%-5.15%及3.08%-3.30%。

十一、應收帳款淨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4,151,246	\$3,624,112
減：備抵呆帳	(89,067)	(88,615)
	<u>\$4,062,179</u>	<u>\$3,535,497</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為120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帳齡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逾帳齡在0天至365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102年1月1日餘額	\$ 96,277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5,411)
減：本期實際沖銷	(3,665)
外幣換算差額	<u>1,414</u>
102年12月31日餘額	88,615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2,009
減：本期實際沖銷	(3,107)
外幣換算差額	<u>1,550</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89,067</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帳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二、存貨淨額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商 品	\$ -	\$ 35
製 成 品	236,521	182,277
在 製 品	177,491	186,677
原 物 料	<u>216,800</u>	<u>215,498</u>
	<u>\$ 630,812</u>	<u>\$ 584,487</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7,764,518 仟元及 7,071,990 仟元。

103 及 102 年度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43,982) 仟元及 28,798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要係因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9,446	\$ 49,794
冠威(香港)有限公司	-	-
	<u>\$ 59,446</u>	<u>\$ 49,794</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	38%
冠威(香港)有限公司	-	49%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總 資 產	<u>\$ 253,471</u>	<u>\$ 434,915</u>
總 負 債	<u>\$ 97,033</u>	<u>\$ 303,677</u>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本期營業收入	<u>\$ 291,242</u>	<u>\$ 290,293</u>
本期淨利	<u>\$ 42,776</u>	<u>\$ 35,785</u>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2 月處分其對冠威（香港）有限公司之所有持股，處分所認列之利益 92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2 月以現金 22,800 仟元按持股比例認購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資之普通股 1,140 仟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它綜合損益份額，除冠威（香港）有限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自有土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5,187	\$ 386,883	\$ 768,190	\$ 28,583	\$ 59,519	\$ 66,612	\$1,374,974
增 添	-	5,097	76,306	1,039	3,887	5,268	91,597
處 分	-	(422)	(68,744)	(3,427)	(4,308)	(3,699)	(80,600)
重 分 類	-	-	3,444	-	807	79	4,330
淨兌換差額	-	17,873	44,714	1,503	2,967	3,897	70,954
固定資產除帳	-	(14,381)	(2,175)	-	(5,078)	(798)	(22,432)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5,187	\$ 395,050	\$ 821,735	\$ 27,698	\$ 57,794	\$ 71,359	\$1,438,82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52,207	\$ 295,677	\$ 15,587	\$ 39,916	\$ 40,540	\$ 543,927
處 分	-	(91)	(35,323)	(1,858)	(3,872)	(3,325)	(44,469)
折舊費用	-	43,615	71,164	2,931	6,010	7,920	131,640
重 分 類	-	-	-	-	170	(170)	-
淨兌換差額	-	8,945	18,061	940	2,002	2,520	32,468
固定資產除帳	-	(14,381)	(2,175)	-	(5,078)	(798)	(22,432)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90,295	\$ 347,404	\$ 17,600	\$ 39,148	\$ 46,687	\$ 641,134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65,187	\$ 204,755	\$ 474,331	\$ 10,098	\$ 18,646	\$ 24,672	\$ 797,689
成 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5,187	\$ 338,555	\$ 698,119	\$ 28,869	\$ 53,882	\$ 63,207	\$1,247,819
增 添	-	36,137	38,481	4,331	5,540	7,043	91,532
處 分	-	(879)	(4,268)	(3,354)	(1,829)	(5,341)	(15,671)
重 分 類	-	8,976	(4,152)	-	271	(434)	4,661
淨兌換差額	-	16,447	40,888	1,738	2,672	3,735	65,480
固定資產除帳	-	(12,353)	(878)	(3,001)	(1,017)	(1,598)	(18,847)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5,187	\$ 386,883	\$ 768,190	\$ 28,583	\$ 59,519	\$ 66,612	\$1,374,97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17,021	\$ 220,060	\$ 16,223	\$ 32,965	\$ 37,074	\$ 423,343
處 分	-	-	(1,468)	(2,129)	(1,741)	(5,311)	(10,649)
折舊費用	-	39,403	71,160	3,483	7,951	8,205	130,202
重 分 類	-	1,748	(6,487)	-	78	(78)	(4,739)
淨兌換差額	-	6,388	13,290	1,011	1,680	2,248	24,617
固定資產除帳	-	(12,353)	(878)	(3,001)	(1,017)	(1,598)	(18,847)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52,207	\$ 295,677	\$ 15,587	\$ 39,916	\$ 40,540	\$ 543,927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65,187	\$ 234,676	\$ 472,513	\$ 12,996	\$ 19,603	\$ 26,072	\$ 831,047

於 103 及 102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45年
機電動力設備	4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5至10年
生財器具	3至8年
其他設備	3至10年

十五、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成本</u>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31,079
新 增	10,480
無形資產除帳	(2,174)
淨兌換差額	<u>852</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0,237</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2,477)
攤銷費用	(7,994)
無形資產除帳	2,174
淨兌換差額	(<u>387</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8,684)</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21,553</u>
<u>成 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32,719
新 增	11,271
無形資產除帳	(5,863)
重分類	(7,934)
淨兌換差額	<u>886</u>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31,079</u>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腦軟體成本</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2,493)
攤銷費用	(7,183)
無形資產除帳	5,863
重分類	1,614
淨兌換差額	(278)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2,477)</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18,602</u>

電腦軟體成本係以直線基礎按1至5年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十六、預付租賃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279	\$ 259
非流動	<u>9,949</u>	<u>9,659</u>
	<u>\$ 10,228</u>	<u>\$ 9,918</u>

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預付租賃款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十七、短期借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附註二八)</u>		
銀行借款	\$ 105,856	\$ 92,673
應收帳款融資	<u>167,745</u>	<u>61,398</u>
	273,601	154,071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751,955</u>	<u>270,000</u>
	<u>\$ 1,025,556</u>	<u>\$ 424,071</u>

(一)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分別為0.82%-1.90%及1.14%-2.80%。

(二)應收帳款融資係以合併公司部分應收帳款擔保(參閱附註二八)，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3.20%-3.23%及2.94%-3.16%。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58,644	\$ 225,202
應付加工費及模具費	118,910	69,589
其他	<u>109,128</u>	<u>101,532</u>
	<u>\$ 486,682</u>	<u>\$ 396,323</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各家大陸子公司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自員工薪資提撥之退休金，相對提撥一定之比例，一併存入退休基金專戶，該專戶係委由當地法定保險機構管理。員工退休時，可由基金專戶領取員工自提儲金及公司相對提撥儲金暨其孳息。

(二)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875%	1.8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0%	1.5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22	\$ 116
利息成本	437	38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08)	(248)
	<u>\$ 251</u>	<u>\$ 25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	\$ 117
推銷費用	26	18
管理費用	111	62
研發費用	98	54
	<u>\$ 251</u>	<u>\$ 251</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1,103 仟元及 579 仟元精算利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552 仟元及(551)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2,545	\$ 23,28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6,855)	(14,367)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5,690</u>	<u>\$ 8,919</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23,286	\$ 23,570
當期服務成本	122	116
利息成本	437	383
精算利益	(1,300)	(783)
年底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2,545</u>	<u>\$ 23,286</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4,367	\$ 12,25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08	248
精算利益(損失)	29	(86)
雇主提撥數	<u>2,151</u>	<u>1,951</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6,855</u>	<u>\$ 14,367</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337 仟元及 162 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金	19.12%	22.17%
短期票券	1.98%	4.34%
債券	11.92%	9.83%
固定收益額	14.46%	19.11%
權益證券	49.69%	43.64%
其他	<u>2.83%</u>	<u>0.91%</u>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101年1月1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22,545</u>	<u>\$ 23,286</u>	<u>\$ 23,570</u>	<u>\$ 26,657</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6,855</u>	<u>\$ 14,367</u>	<u>\$ 12,254</u>	<u>\$ 10,060</u>
提撥短絀	<u>\$ 5,690</u>	<u>\$ 8,919</u>	<u>\$ 11,316</u>	<u>\$ 16,597</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2,652</u>	<u>\$ 279</u>	<u>(\$ 1,112)</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29</u>	<u>(\$ 86)</u>	<u>(\$ 249)</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及 102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1,920 仟元及 2,151 仟元。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2,000,000</u>	<u>\$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49,856</u>	<u>149,856</u>
已發行股本	<u>\$1,498,564</u>	<u>\$1,498,56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3,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等）及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撥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送請股東會決議行之，惟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可供分配盈餘之 5%，員工紅利 3% 至 10%，且加計其他分配項目及保留未分配盈餘合計為 100%。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分派股利之政策，將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兼顧股東利益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比例應在 5% 至 100% 之間。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68,469 仟元及 52,393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7,117 仟元及 13,098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後，衡量可能發放之比率基礎，依分配區間 3%至 10%及 5%以內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9 日及 102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5,492	\$ 72,712		
普通股現金股利	524,497	586,000	\$ 3.50	\$ 4.004

	102年度		101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54,000	\$ -	\$ 60,000	\$ -
董監事酬勞	12,000	-	12,000	-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改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

103 年 6 月 19 日及 102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以及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54,000	\$ 12,000	\$ 60,000	\$ 12,0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52,393</u>	<u>13,098</u>	<u>58,170</u>	<u>14,542</u>
	<u>\$ 1,607</u>	<u>(\$ 1,098)</u>	<u>\$ 1,830</u>	<u>(\$ 2,542)</u>

上述差異分別調整為 103 及 102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 104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5,586	
現金股利	674,354	\$ 4.5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 10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30,916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二一、淨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 12,052	\$ 37,714	\$ 49,766	\$ 14,177	\$ 25,108	\$ 39,285
確定福利計畫	16	235	251	117	134	251
其他員工福利	934,141	423,813	1,357,954	801,219	387,859	1,189,078
	<u>\$ 946,209</u>	<u>\$ 461,762</u>	<u>\$1,407,971</u>	<u>\$ 815,513</u>	<u>\$ 413,101</u>	<u>\$1,228,614</u>
折舊費用	<u>\$ 87,035</u>	<u>\$ 44,605</u>	<u>\$ 131,640</u>	<u>\$ 85,618</u>	<u>\$ 44,584</u>	<u>\$ 130,202</u>
攤銷費用	<u>\$ 891</u>	<u>\$ 7,103</u>	<u>\$ 7,994</u>	<u>\$ 358</u>	<u>\$ 6,825</u>	<u>\$ 7,183</u>

(二) 其他利益

	103年度	102年度
補助收入	\$ 18,913	\$ 9,228
罰款	(15,525)	-
其他	1,831	7,246
合計	<u>\$ 5,219</u>	<u>\$ 16,474</u>

(三) 外幣兌換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84,141	\$150,58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90,359)	(218,876)
淨損	<u>(\$ 6,218)</u>	<u>(\$ 68,294)</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344,929	\$329,916
未分配盈餘加徵	6,551	6,841

(接次頁)

(承前頁)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以前年度之調整	\$ 23,723	\$ 21,098
	375,203	357,855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9,326	(26,321)
稅率變動	<u>3,593</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u>\$388,122</u>	<u>\$331,534</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稅前淨利	<u>\$1,243,981</u>	<u>\$ 986,44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		
稅費用	\$ 428,265	\$ 333,323
永久性差異	(63,983)	(27,607)
稅率變動	3,59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6,551	6,841
當期產生之虧損留抵	-	24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10,027)	(2,14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 期之調整	<u>23,723</u>	<u>21,09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88,122</u>	<u>\$ 331,534</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除重慶富鴻齊適用之稅率為 15%外，其餘中國地區子公司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4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u>\$ 46,039</u>	<u>\$ 7,150</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95,808</u>	<u>\$ 94,875</u>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兌換差額	稅率變動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 14,177	\$ 228	\$ -	\$ 277	\$ -	\$ 14,682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298	(10,866)	-	716	(994)	11,154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1,516	(323)	(226)	-	-	967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	566	(523)	-	3	-	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225	-	-	-	3,225
其他	6,596	8,797	-	682	(2,599)	13,476
	<u>\$ 45,153</u>	<u>\$ 538</u>	<u>(\$ 226)</u>	<u>\$ 1,678</u>	<u>(\$ 3,593)</u>	<u>\$ 43,55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382,397	\$ 9,510	\$ -	\$ -	\$ -	\$391,907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	746	1,115	-	32	-	1,893
其他	918	761	-	17	-	174
	<u>\$384,061</u>	<u>\$ 9,864</u>	<u>\$ -</u>	<u>\$ 49</u>	<u>\$ -</u>	<u>\$393,974</u>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 15,541	(\$ 1,660)	\$ -	\$ 296	\$ 14,17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075	7,295	-	928	22,298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1,924	(290)	(118)	-	1,516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	1,074	(510)	-	2	566
開辦費	848	(880)	-	32	-
其他	1,584	4,823	-	189	6,596
	<u>\$ 35,046</u>	<u>\$ 8,778</u>	<u>(118)</u>	<u>\$ 1,447</u>	<u>\$ 45,153</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利益	\$401,468	(\$ 19,071)	\$ -	\$ -	\$382,397
外幣資產及負債					
評價利益	100	628	-	18	746
其他	-	900	-	18	918
	<u>\$401,568</u>	<u>(\$ 17,543)</u>	<u>\$ -</u>	<u>\$ 36</u>	<u>\$384,061</u>

(四)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7,411	\$ 41,568
虧損留底	5,298	16,197
	<u>\$ 42,709</u>	<u>\$ 57,765</u>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商譽攤銷。

(五) 截至 103 年底止，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東莞冠皇公司	<u>\$ 21,190</u>	103 (已核定)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1,153,589</u>	<u>\$886,616</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11,729</u>	<u>\$ 68,798</u>
	103年度 (預計)	102年度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7.30%</u>	<u>7.29%</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另所有大陸地區子公司截至 102 年度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本年度淨利	\$855,859	\$654,91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4,24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855,859</u>	<u>\$659,156</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49,856	147,77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		
員工分紅	2,155	2,237
轉換公司債	-	2,08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52,011</u>	<u>152,09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5至10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5年之營業租賃均包括每5年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1年內	\$ 177,435	\$ 175,21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69,972	438,827
超過5年	<u>244,597</u>	<u>205,928</u>
	<u>\$ 892,004</u>	<u>\$ 819,971</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集團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本集團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本集團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本集團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集團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集團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集團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六、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 -	\$ 326	\$ -	\$ 3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債券投資	50,920	-	-	50,9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1,401	11,401
合 計	<u>\$ 50,920</u>	<u>\$ 326</u>	<u>\$ 11,401</u>	<u>\$ 62,647</u>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債券投資	\$ 49,092	\$ -	\$ -	\$ 49,09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1,284	21,284
合 計	<u>\$ 49,092</u>	<u>\$ -</u>	<u>\$ 21,284</u>	<u>\$ 70,376</u>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利率交換係以未來估計之現金流量按報價利率推導適當殖利率曲線折現之現值衡量。
- (3) 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326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7,575,622	6,026,1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62,321	70,37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3,503,241	2,550,92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持有供交易、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完成後，提出報告董事會。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公司政策許可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交易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一。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風險避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資 產</u>		
美 金	\$ 326	\$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上限為契約 1%時須向管理階層報告，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 9,779)	(\$ 11,354)	(\$ 7,233)	(\$ 6,607)

上表所列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人民幣計價應收付款項及總額投資避險之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826,914	\$ 712,250
— 金融負債	962,256	424,07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151,146	1,321,172
— 金融負債	63,30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

增加／減少 20,878 仟元及 13,212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國內金融債券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3 及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509 仟元及 49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749,395仟元及727,075仟元。

(1)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3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83,989	\$1,029,297	\$ 863,187	\$ -
固定利率工具	266,059	642,963	53,234	-
浮動利率工具	63,300	-	-	-
	<u>\$ 913,348</u>	<u>\$1,672,260</u>	<u>\$ 916,421</u>	<u>\$ -</u>

10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58,975	\$ 838,969	\$ 727,815	\$ -
固定利率工具	260,206	163,865	-	-
	<u>\$ 819,181</u>	<u>\$1,002,834</u>	<u>\$ 727,815</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衍生金融資產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	\$ -	\$ 95,276
一流 出	-	-	(94,950)
	<u>\$ -</u>	<u>\$ -</u>	<u>\$ 326</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註1）	<u>\$ 204</u>	<u>\$ 218</u>

與關係人間之銷貨，其價格及收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二）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註1）	<u>\$ 79</u>	<u>\$ 277</u>

與關係人間之進貨，其價格及付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註1及2）	<u>\$ 3,232</u>	<u>\$ 2,256</u>

與其他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條件支付款。

（四）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註1）	<u>\$ -</u>	<u>\$ 1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3 及 102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預付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付費用 (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關係人 (註2)	<u>\$ 71</u>	<u>\$ -</u>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 (註1)	<u>\$ 13,244</u>	<u>\$ -</u>

註 1：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為該公司董事或關聯企業。

註 2：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七)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3 及 102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39,993</u>	<u>\$ 36,307</u>
退職後福利	<u>252</u>	<u>286</u>
	<u>\$ 40,245</u>	<u>\$ 36,59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或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保證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包含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 108,983</u>	<u>\$ 96,451</u>
應收帳款	251,360	78,199
海關保證金 (包含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u>	<u>50</u>
	<u>\$ 360,343</u>	<u>\$ 174,700</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相關資訊如下：

- (一)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信錦薩摩亞公司、富大公司、永業公司及富京公司向甲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分別計 126,600 仟元及 119,220 仟元。
- (二)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富大公司、富京公司及富慶公司向乙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分別計 94,950 仟元及 89,415 仟元。
- (三)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富大公司向丙銀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分別計 126,600 仟元及 119,220 仟元。
- (四)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富大公司、富京公司及永業公司向丁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分別計 558,250 仟元及 178,830 仟元。
- (五)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信錦薩摩亞公司、富大公司及永業公司向戊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395,625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富大公司、富京公司及永業公司向戊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253,343 仟元。
- (六)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富大公司及富京公司向己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分別計 253,200 仟元及 238,440 仟元。
- (七)本公司為中山市富鴻齊公司、深圳富鴻昌公司、東莞冠皇公司、蘇州富鴻齊公司、昆山鴻嘉駿公司、福州富鴻齊公司、福建冠華公司、福清富群公司及重慶富鴻齊公司之軟體採購提供財務保證，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金額計 5,568 仟元。
- (八)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孫公司福州富鴻齊公司為孫公司福建冠華公司向庚銀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分別計 397,972 仟元及 298,050 仟元。

(九)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孫公司蘇州富鴻齊公司為孫公司昆山鴻嘉駿公司向辛銀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4,919 仟元。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本公司及子公司間背書保證金額，除福州富鴻齊公司為福建冠華公司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分別已動用 107,288 仟元及 97,052 仟元外，其餘皆未實際動支。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海外長期股權投資所需，於 104 年 1 月 20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800,000 仟元，每張面額 1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發行期間為 3 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除債券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債券到期時以債券面額之 101.5075% (實質收益率 0.5%) 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

三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445		31.65		\$	552,134		
			(美元：台幣)					
美 元	89,116		6.119			2,820,521		
			(美元：人民幣)					
人 民 幣	59,082		5.092			300,846		
			(人民幣：台幣)					
人 民 幣	82,970		0.1634			422,483		
			(人民幣：美元)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7,710		31.65			877,022		
			(美元：台幣)					
美 元	47,965		6.119			1,518,092		
			(美元：人民幣)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4,381		29.805		\$	428,626		
				(美元：台幣)					
美	元	82,630		6.0969			2,462,787		
				(美元：人民幣)					
人	民	幣	69,873	4.919			343,705		
				(人民幣：台幣)					
人	民	幣	64,434	0.164			316,951		
				(人民幣：美元)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4,781		29.805			738,598		
				(美元：台幣)					
美	元	34,135		6.0969			1,017,394		
				(美元：人民幣)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 20%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附表一、二、四、五及八）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零組件及塑模。

本期並無任何營業單位停業。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電子設備—零組件	\$9,165,737	\$8,095,459	\$1,773,850	\$1,551,044
—塑 模	896,829	976,054	155,894	106,246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10,062,566</u>	<u>\$9,071,513</u>	1,929,744	1,657,29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利益之份額			16,193	12,92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971)	-
利息收入			64,554	43,398
外幣兌換淨損			(6,218)	(68,294)
管理費用			(729,813)	(667,4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商品淨(損)益			778	(1,374)
利息費用			(17,505)	(6,492)
其他利益			5,219	16,474
稅前淨利			<u>\$1,243,981</u>	<u>\$ 986,449</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3及102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管理費用、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淨損、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損)益、利息費用、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其他利益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03年度	102年度
塑模部門	\$ 57,714	\$ 55,923
零組件部門	77,881	77,315
	<u>\$ 135,595</u>	<u>\$ 133,238</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顯示器樞紐	\$ 9,165,737	\$ 8,095,459
模 具	896,829	976,054
	<u>\$10,062,566</u>	<u>\$ 9,071,513</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薩摩亞、中國與台灣，其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中 國	\$ 8,241,996	\$ 7,477,151
台 灣	1,157,497	897,736
薩 摩 亞	663,073	696,626
	<u>\$10,062,566</u>	<u>\$ 9,071,513</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103年及102年度之收入金額10,062,566仟元及9,071,513仟元中，分別有2,117,923仟元及2,575,649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103及102年度單一客戶收入達本集團收入總額10%之資訊如下：

客 戶 代 號	103年度		102年度	
	銷售金額	佔收入 %	銷售金額	佔收入 %
A公司	\$2,117,923	21	\$2,575,649	28
B公司	1,783,138	18	1,235,218	14
C公司	1,103,130	11	1,202,500	13
D公司	NA (註)		1,033,118	11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收入總額之1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及二)	期末餘額 (註一及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340,000	\$ 100,00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廣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40,000	100,00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1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廣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21,550	94,95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大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21,550	94,95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21,550	94,95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76,938	94,95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4,950	94,95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1,280	101,280	37,980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75,355	183,570	25,320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2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1,84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1,84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7,116	106,932	15,276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8,941	138,757	47,101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24,048	224,048	132,392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及二)	期末餘額 (註一及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3	廣進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21,550	\$ 189,900	\$ 47,475	2%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5,725	189,900	47,475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1,415	161,415	66,465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4,950	94,95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48,150	348,150	205,725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11,450	174,075	79,125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8,250	158,250	158,250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4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1,472	81,472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1,472	81,472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1,840	81,472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1,472	81,472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1,472	81,472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1,472	81,472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1,472	81,472	30,552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5	富大有限公司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9,125	79,12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及二)	期末餘額 (註一及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6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79,125	\$ 79,125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9,125	79,12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9,125	79,12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廣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9,125	79,12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7,475	37,98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7,475	37,98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7,475	37,98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大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5,960	37,98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7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廣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7,475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6,012	40,73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6,012	40,73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6,012	40,73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6,012	40,73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6,012	40,73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6,012	40,73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及二)	期末餘額 (註一及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8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40,736	\$ 40,736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0,736	40,73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5,828	45,828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1,656	45,828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5,828	45,828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9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243	14,243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大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243	14,243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243	14,243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註一：係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授權額度。

註二：本期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及實際動支餘額係按 103 年底匯率計算。

註三：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 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信錦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 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 522,225 (美 元 16,500 仟元)	\$ 490,575 (美 元 15,500 仟元) (註一、五及七)	\$ -	\$ -	8.82%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	
		富大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1,281,825 (美 元 40,500 仟元)	1,281,825 (美 元 40,500 仟元) (註一、二、三、四、 五、六及七)	-	-	23.04%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996,975 (美 元 31,500 仟元)	965,325 (美 元 30,500 仟元) (註一、四、五及 七)	-	-	17.35%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949,500 (美 元 30,000 仟元)	949,500 (美 元 30,000 仟元) (註一、二、四、六及 七)	-	-	17.07%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	
		富慶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94,950 (美 元 3,000 仟元)	94,950 (美 元 3,000 仟元) (註二及七)	-	-	1.71%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 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859	-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Y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 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735	-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Y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 膠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624	-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Y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 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761	-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Y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439	-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Y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 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30%)	\$ 966	\$ -	\$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50%)	Y	-	Y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30%)	477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50%)	Y	-	Y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30%)	268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50%)	Y	-	Y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30%)	439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50%)	Y	-	Y
1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30%)	397,972	397,972	107,288	107,288	7.15%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50%)	-	-	Y
2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30%)	5,092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50%)	-	-	Y

註一：為信錦（薩摩亞）公司、富大公司、富京公司及永業公司向甲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126,600仟元。

註二：為富大公司、富京公司及富慶公司向乙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94,950仟元。

註三：為富大公司向丙銀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126,600仟元。

註四：為富大公司、富京公司及永業公司向丁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558,250仟元。

註五：為信錦（薩摩亞）公司、富大公司及永業公司向戊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395,625仟元。

註六：為富大公司及富京公司向己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253,200仟元。

註七：本公司多係為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合計應為1,555,225仟元，另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合計為1,953,197仟元。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u>股 票</u> 立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4,011	\$ 11,401	-	\$ 11,401	(註三及四)
	<u>金融債券</u>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50,920	-	50,920	(註二及三)

-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 註二：金融債券係按 103 年底成交價計算。
- 註三：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受限制之情形。
- 註四：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註五：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富大有限公司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523,188	100	(註一)	\$ -	-	(\$ 574,707)	(74)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77,441	100	(註一)	-	-	(79,440)	(73)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985,214	93	(註一)	-	-	(162,613)	(87)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16,600	58	(註一)	-	-	-	-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貨	179,483	16	(註一)	-	-	(18,046)	(6)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貨	236,479	13	(註一)	-	-	(48,980)	(7)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貨	148,904	9	(註一)	-	-	(39,804)	(7)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貨	137,079	13	(註一)	-	-	(34,920)	13	
富大有限公司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貨	105,234	7	(註一)	-	-	(9,990)	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貨	111,291	6	(註一)	-	-	(28,350)	4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523,188)	(96)	(註一)	-	-	574,707	96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77,441)	(12)	(註一)	-	-	79,440	7	
富大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985,214)	(64)	(註一)	-	-	162,613	72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16,600)	(29)	(註一)	-	-	-	-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貨	(179,483)	(21)	(註一)	-	-	18,046	6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貨	(236,479)	(95)	(註一)	-	-	48,980	91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貨	(\$ 148,904)	37	(註一)	\$ -	-	\$ 39,804	45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貨	(137,079)	37	(註一)	-	-	34,920	38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貨	(105,234)	53	(註一)	-	-	9,990	11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貨	(111,291)	30	(註一)	-	-	28,350	31	

註一：收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廣進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207,472 (註一)	-	\$ -	-	\$ -	\$ -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母公司	574,707	-	-	-	289,439	-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34,968 (註二)	-	-	-	2,576	-
富大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209,166 (註三)	-	-	-	158,842	-
廣進有限公司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60,856 (註四)	-	-	-	2,620	-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4,663 (註五)	-	-	-	83,314	-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4,719 (註六)	-	-	-	-	-

註一：係包含融資款 205,725 仟元及應收利息 1,747 仟元。

註二：係包含融資款 132,392 仟元及應收利息 2,576 仟元。

註三：係包含應收帳款 162,613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46,553 仟元。

註四：係包含融資款 158,250 仟元及應收利息 2,606 仟元。

註五：係包含應收帳款 6,412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128,251 仟元。

註六：係包含融資款 37,980 仟元、應收利息 14,774 仟元及應收股利 51,965 仟元

註七：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各種金屬模具及塑膠模具等之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並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 110,598	\$ 110,598	3,545,584	100	\$ 3,098,835	\$373,524	\$373,524	(註一)
	廣進有限公司	薩摩亞	電子零件買賣、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470,000	470,000	-	100	2,720,691	445,064	445,064	(註一)
	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	設計及銷售電視壁掛產品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36,075	13,275	2,280,000	38	59,446	43,386	16,492	(註一)
廣進有限公司	嘉福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19,342	119,342	-	100	717,965	185,033	185,033	(註一)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60,175	160,175	-	100	987,847	224,326	224,326	(註一)
	富耀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64,120	64,120	-	100	60,229	43,134	43,134	(註一)
	冠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	46,180	-	-	-	(610)	(299)	(註二)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6,643	16,643	-	100	900,784	65,349	65,669	(註一)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25,957	125,957	-	100	196,900	44,083	44,083	(註一)
	富慶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47,710	147,710	-	100	296,555	95,033	95,033	(註一)

註一：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四：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與被投資公司間之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 49,347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信錦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 65,927 (2,083 仟美元)	\$ -	\$ -	\$ 65,927 (2,083 仟美元)	\$ 206,181	100%	\$ 205,907	\$1,006,925	\$ 821,507 (25,956 仟美元)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各種金屬模具及塑膠模具等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46,657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信錦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6,922	100%	6,859	124,516	70,041 (2,213 仟美元)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塑膠射出成型等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26,356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信錦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42,917 (1,356 仟美元)	-	-	42,917 (1,356 仟美元)	(6,325)	100%	(4,889)	331,555	-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67,340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信錦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986	100%	2,212	155,192	25,383 (802 仟美元)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塑膠五金等零件之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20,368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富大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33,742	100%	33,751	1,059,433	153,724 (4,857 仟美元)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塑膠射出成型等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42,78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永業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43,240	100%	41,268	115,398	-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844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廣進公司再投資大陸	51,748 (1,635 仟美元)	-	-	51,748 (1,635 仟美元)	3,830	100%	3,561	33,773	-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65,556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廣進公司再投資大陸	80,170 (2,533 仟美元)	-	-	80,170 (2,533 仟美元)	1,800	100%	620	60,347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21,073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嘉福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185,033	100%	185,033	717,953	460,413 (14,547 仟美元)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已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 173,776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富京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 -	\$ -	\$ 222,308	100%	\$ 222,308	\$1,034,971	\$ 177,936 (5,622 仟美元)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組裝筆記本電腦用精密軸承、精密五金及其配件	71,575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富耀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39,661	100%	43,134	60,228	-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塑膠五金等零件之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58,638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富慶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95,039	100%	95,033	296,555	-
中山嘉緯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五金配件	90,875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冠威(香港)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	-	-	-	-

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40,762 (7,607 仟美元)	\$1,355,633 (42,832 仟美元)	\$3,338,398

註一：除中山嘉緯精密工業有限公司外，餘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二：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廣進公司已於 103 年 12 月處分對冠威(香港)有限公司所有持股。

註三：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之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2,186	依雙方合約議定	-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收入	57,965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041	依雙方合約議定	-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收入	63,112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5,559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收入	97,607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98,174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收入	94,320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29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8,25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勞務收入	10,43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516	依雙方合約議定	-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收入	46,715	依雙方合約議定	-
		1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3	銷貨	105,234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69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2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79,48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04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3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600	依雙方合約議定	-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20,630	依雙方約定價格	-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4,719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4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3	銷貨	277,44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9,44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5	富大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985,214	依雙方約定價格	1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6,55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2,61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6	廣進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7,472	依雙方合約議定	2
		富大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074	依雙方合約議定	-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9,621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277	依雙方合約議定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7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71,672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0,856	依雙方合約議定	2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37,07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92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35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11,29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97,64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8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12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1,087	依雙方合約議定	-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3	銷貨	17,21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9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22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富大有限公司	3	銷貨	1,523,18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5
		富大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74,70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6
10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3,129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4,968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597	依雙方合約議定	-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銷貨	116,60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48,90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80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28,73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42,18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88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8,65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11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20,40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30,12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3	銷貨	17,49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0,65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12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廣進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42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7,32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23,59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3	銷貨	11,90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22,63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13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236,47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8,98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14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廣進有限公司	3	銷貨	12,61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註一：0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1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3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及負債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68號9樓

電話：(02)662158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4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5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6~7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8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8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8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30		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51		六~二二
(七)關係人交易	52~53		二三
(八)質抵押之資產	-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二四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二五
(十二)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55		二六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56~57		二七
(十四)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1~78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及其投資利益暨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及揭露。民國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59,446 仟元及 49,794 仟元，分別佔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之 0.81% 及 0.77%；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對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6,492 仟元及 15,902 仟元，分別佔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損益之 1.41% 及 1.74%。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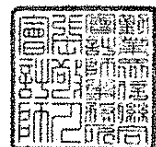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李 東 峰

李東峰



會計師 張 敬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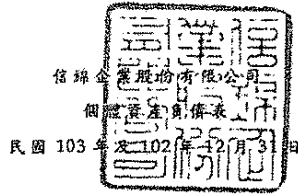
張敬人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59,980	2	\$ 141,933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50,920	1	49,092	1	
1150	應收票據	11,149	-	7,85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207,411	3	164,405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二三)	256,621	3	242,530	4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二三)	162,909	2	157,940	2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十九)	43,339	1	7,150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8,389	-	3,92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3,602	-	7,73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14,320	12	782,561	12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八)	11,401	-	21,28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5,878,972	80	5,175,852	8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及十二)	116,194	2	119,717	2	
1805	商譽(附註四及五)	366,777	5	366,777	6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2,871	-	11,68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十九)	13,777	-	12,188	-	
1960	預付投資款(附註八)	43,952	1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3	-	55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444,267	88	5,708,051	88	
1XXX	資 產 總 計	\$ 7,358,587	100	\$ 6,490,612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751,955	10	\$ 270,000	4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843	-	11,785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170,115	3	357,769	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三)	168,840	2	150,191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三)	279,625	4	351,203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十九)	4,162	-	30,70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103	-	6,27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395,643	19	1,177,928	18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393,257	5	382,397	6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十六)	5,690	-	8,91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98,947	5	391,316	6	
2XXX	負債總計	1,794,590	24	1,569,244	24	
權益						
3110	股本	1,498,564	21	1,498,564	23	
3200	資本公積	1,918,504	26	1,918,504	3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8,989	5	313,49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0,916	3	230,916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153,589	16	886,616	1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763,494	24	1,431,029	2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4,628	5	74,538	1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193)	-	(1,267)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383,435	5	73,271	1	
3XXX	權益總計	5,563,997	76	4,921,368	7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7,358,587	100	\$ 6,490,61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秋郎



經理人：邱柏森



會計主管：許淑芬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四及二三)				
4100	銷貨收入	\$1,129,421	73	\$ 863,704	7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408,594</u>	<u>27</u>	<u>377,599</u>	<u>30</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538,015	100	1,241,303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四、十、十六、十八及二三)	<u>1,064,512</u>	<u>69</u>	<u>845,774</u>	<u>68</u>
5900	營業毛利	<u>473,503</u>	<u>31</u>	<u>395,529</u>	<u>32</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六、十八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68,430	5	56,477	4
6200	管理費用	139,905	9	123,857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05,494</u>	<u>7</u>	<u>98,946</u>	<u>8</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13,829</u>	<u>21</u>	<u>279,280</u>	<u>22</u>
6900	營業淨利	<u>159,674</u>	<u>10</u>	<u>116,249</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	8,812	1	4,029	-
7100	利息收入	2,675	-	4,678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損失 (附註四)	-	-	(1,374)	-
7510	利息費用 (附註二三)	(9,607)	(1)	(11,961)	(1)
7630	外幣兌換淨益(損)(附註十八)	(8,844)	-	1,86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6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四及八)	(\$ 18,971)	(1)	\$ -	-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835,080	54	638,416	5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09,145	53	635,657	51
7900	稅前淨利	968,819	63	751,906	61
7950	所得稅(附註十九)	112,960	7	96,991	8
8200	本期淨利	855,859	56	654,915	5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0,090	20	258,764	2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74	-	(1,267)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1,329	-	697	-
839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226)	-	(11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淨利	311,267	20	258,076	2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67,126	76	\$ 912,991	74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50	基 本	\$ 5.71		\$ 4.43	
9850	稀 釋	\$ 5.63		\$ 4.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4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秋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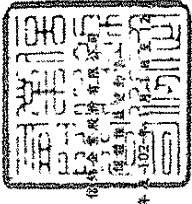


經理人：邱柏森



會計主管：許淑芬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本公司		附屬公司		其他非自編項目 (附註四十七)		合計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B3	\$1,378,159	\$1,498,584	\$410,242	\$1,488,342	\$230,916	\$1,431,029	\$384,628	\$1,153,882	\$1,763,484	\$5,583,937
B1	-	-	-	-	-	-	-	-	-	-
B5	-	-	-	-	-	-	-	-	-	-
D1	-	-	-	-	-	-	-	-	-	-
D3	-	-	-	-	-	-	-	-	-	-
D5	-	-	-	-	-	-	-	-	-	-
I3	-	-	-	-	-	-	-	-	-	-
Z1	-	-	-	-	-	-	-	-	-	-
B1	-	-	-	-	-	-	-	-	-	-
B5	-	-	-	-	-	-	-	-	-	-
D1	-	-	-	-	-	-	-	-	-	-
D3	-	-	-	-	-	-	-	-	-	-
D5	-	-	-	-	-	-	-	-	-	-
Z1	-	-	-	-	-	-	-	-	-	-

本附之附註係本週報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動業實業信託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彙報報告)



董事長：陳啟輝



代理人：翁振森



會計主管：許秋蓉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968,819	\$ 751,90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958	6,090
A20200	攤銷費用	6,028	4,121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	2,740	57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損失	-	1,374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835,080)	(638,41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23)	-
A20900	利息費用	9,607	11,961
A21200	利息收入	(2,675)	(4,678)
A21300	股利收入	(1,276)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971	-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878)	(1,196)
A24100	外幣未實現兌換淨損(益)	(7,442)	1,06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291)	6,395
A31150	應收帳款	(40,390)	(107,91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93	(69,31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69)	4,331
A31200	存 貨	(1,591)	9,68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869)	9,783
A32150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268	(5,22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8,115)	287,14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6,732)	(95,153)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6,446	(8,278)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00)	(1,7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172)	937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出)	(145,973)	163,49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9,360)	(\$ 9,81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6,647)	(121,40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21,980)	32,27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7,740)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088)	(21,284)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800)	-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43,952)	-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63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67)	(1,10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273)	(8,201)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30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680	3,523
B07600	收取之股利	466,126	485,69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6,919	410,88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77,605	270,0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24,497)	(586,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892)	(316,00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8,047	127,15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1,933	14,77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9,980	\$ 141,9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秋郎



經理人：邱柏森



會計主管：許淑芬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68 年 7 月。主要經營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電子零件等之加工製造、買賣、技術授權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於 94 年 12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且於 95 年 11 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審查通過准予辦理股票櫃檯買賣交易，並於 96 年 1 月 11 日掛牌買賣；另於 98 年 11 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上櫃轉上市，並於 98 年 12 月 17 日正式掛牌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

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3.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 IAS 19 之修正「員工福利」

「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104 年首次適用修訂後 IAS 19 時，因追溯適用產生 102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係調整 103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惟不調整該日存貨之帳面金額。此外，本公司於編製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時，將選擇不揭露 103 年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首次適用時預計對本年度無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放款承諾，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

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個體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5.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個體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個體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本公司應考量個體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會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係分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二類。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與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5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權利金按時間基礎決定者，係於協議期間內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依照生產、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4.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取得子公司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投資之子公司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所得稅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13,777 仟元及 12,188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37,411 仟元及 41,568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三)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如附註二二所述，本公司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選定用以估計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金融工具之適當評價技術。本公司係採用市場

參與者所通用之評價技術。債務工具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方式估計，而所使用假設係基於可觀察之市場價格或利率。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該等工具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1,401 仟元及 21,284 仟元。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詳細假設係揭露於附註二二。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所選定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可適當用以決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七)所述，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六)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七)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76	\$ 72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59,704	87,890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 之銀行定期存款	-	53,322
	<u>\$159,980</u>	<u>\$141,93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30%	0.01%~0.30%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 定期存款	-	2.83%~3.20%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債券投資－中國信託公司	<u>\$ 50,920</u>	<u>\$ 49,092</u>

本公司於102年3月購買中國信託公司所發行之3年期金融債券，票面利率及有效利率為2.90%。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國內興櫃普通股		
立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 11,401</u>	<u>\$ 21,284</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11,401</u>	<u>\$ 21,284</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興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經評估後，於103年度認列18,971仟元之減損損失。

此外，本公司擬投資 Express Wealth Enterprise，截至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預付投資款43,952仟元（美金1,425仟元，帳列預付投資款）。

九、應收帳款淨額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269,100	\$226,461
減：備抵呆帳	(61,689)	(62,056)
	<u>\$207,411</u>	<u>\$164,405</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120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帳齡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逾帳齡在0天至365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 減	組 損	評 損	估 失
102年1月1日餘額				\$ 61,477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579
102年12月31日餘額				62,056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2,740
減：本期實際沖銷				(3,10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61,689</u>

十、存貨淨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商 品	\$ -	\$ 35
製 成 品	2,306	1
在 製 品	2	1,240
原 物 料	6,081	2,644
	<u>\$ 8,389</u>	<u>\$ 3,920</u>

103及102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1,064,512仟元及845,774仟元。

103及102年度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分別為2,878仟元及1,196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出售跌價之存貨所致。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5,819,526	\$5,126,058
投資關聯企業	59,446	49,794
	<u>\$5,878,972</u>	<u>\$5,175,852</u>

(一) 投資子公司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 有限公司	\$3,098,835	\$2,851,792
廣進有限公司	2,720,691	2,274,266
	<u>\$5,819,526</u>	<u>\$5,126,058</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廣進有限公司	100%	10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二七。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二)投資關聯企業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59,446</u>	<u>\$ 49,794</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公 司 名 稱</u>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	38%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總資產	<u>\$253,471</u>	<u>\$238,856</u>
總負債	<u>\$ 97,033</u>	<u>\$107,804</u>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本年度營業收入	<u>\$291,242</u>	<u>\$290,102</u>
本年度淨利	<u>\$ 43,386</u>	<u>\$ 41,850</u>

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以現金 22,800 仟元按持股比例認購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資之普通股 1,140 仟股。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合計
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65,187	\$ 67,966	\$ 7,349	\$ -	\$ 9,248	\$ 149,750
增 添	-	-	716	-	389	1,105
固定資產除列帳	-	(180)	(878)	-	(1,017)	(2,075)
重 分 類	-	-	69	-	-	69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65,187</u>	<u>\$ 67,786</u>	<u>\$ 7,256</u>	<u>\$ -</u>	<u>\$ 8,620</u>	<u>\$ 148,84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14,202	\$ 5,148	\$ -	\$ 5,767	\$ 25,117
固定資產除列帳	-	(180)	(878)	-	(1,017)	(2,075)
折舊費用	-	3,252	1,202	-	1,636	6,09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7,274</u>	<u>\$ 5,472</u>	<u>\$ -</u>	<u>\$ 6,386</u>	<u>\$ 29,132</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65,187</u>	<u>\$ 50,512</u>	<u>\$ 1,784</u>	<u>\$ -</u>	<u>\$ 2,234</u>	<u>\$ 119,717</u>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65,187	\$ 67,786	\$ 7,256	\$ -	\$ 8,620	\$ 148,849
增 添	-	386	576	589	124	1,675
處 分	-	-	(4,610)	-	(5,079)	(9,68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65,187</u>	<u>\$ 68,172</u>	<u>\$ 3,222</u>	<u>\$ 589</u>	<u>\$ 3,665</u>	<u>\$ 140,83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17,274	\$ 5,472	\$ -	\$ 6,386	\$ 29,132
處 分	-	-	(4,371)	-	(5,078)	(9,449)
折舊費用	-	3,238	693	84	943	4,95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0,512</u>	<u>\$ 1,794</u>	<u>\$ 84</u>	<u>\$ 2,251</u>	<u>\$ 24,641</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65,187</u>	<u>\$ 47,660</u>	<u>\$ 1,428</u>	<u>\$ 505</u>	<u>\$ 1,414</u>	<u>\$ 116,194</u>

於 103 及 102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45 年
機電動力設備	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0 年
生財器具	3 至 8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0 年

十三、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成本</u>
<u>成 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5,471
本期新增	8,201
無形資產除帳	(4,952)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8,720</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2年1月1日餘額	(\$ 7,871)
攤銷費用	(4,121)
無形資產除帳	<u>4,952</u>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7,040)</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11,680</u>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8,720
本期新增	7,219
無形資產除帳	(1,71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4,229</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3年1月1日餘額	(\$ 7,040)
攤銷費用	(6,028)
無形資產除帳	<u>1,710</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1,358)</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12,871</u>

電腦軟體成本係以直線基礎按1至5年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十四、短期借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751,955</u>	<u>\$27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分別為0.82%~1.25%及1.14%~1.33%。

十五、其他應付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121,016	\$101,563
代採購款項	19,087	32,827
其他	<u>28,737</u>	<u>15,801</u>
	<u>\$168,840</u>	<u>\$150,191</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875%		1.8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0%		1.5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22	\$ 116
利息成本	437	38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08)	(248)
	<u>\$ 251</u>	<u>\$ 25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	\$ 117
推銷費用	26	18
管理費用	111	62
研發費用	98	54
	<u>\$ 251</u>	<u>\$ 251</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1,103 仟元及 579 仟元精算利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552 仟元及 (551)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2,545	\$ 23,28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6,855)	(14,367)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5,690</u>	<u>\$ 8,919</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23,286	\$ 23,570
當期服務成本	122	116
利息成本	437	383
精算利益	(1,300)	(783)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22,545</u>	<u>\$ 23,286</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4,367	\$ 12,25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08	248
精算利益(損失)	29	(86)
雇主提撥數	<u>2,151</u>	<u>1,951</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6,855</u>	<u>\$ 14,367</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337 仟元及 162 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金	19.12%	22.17%
短期票券	1.98%	4.34%
債 券	11.92%	9.83%
固定收益額	14.46%	19.11%
權益證券	49.69%	43.64%
其 他	<u>2.83%</u>	<u>0.91%</u>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101年1月1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22,545</u>	<u>\$ 23,286</u>	<u>\$ 23,570</u>	<u>\$ 26,657</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6,855</u>	<u>\$ 14,367</u>	<u>\$ 12,254</u>	<u>\$ 10,060</u>
提撥短絀	<u>\$ 5,690</u>	<u>\$ 8,919</u>	<u>\$ 11,316</u>	<u>\$ 16,597</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2,652</u>	<u>\$ 279</u>	<u>(\$ 1,112)</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29</u>	<u>(\$ 86)</u>	<u>(\$ 249)</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及 102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1,920 仟元及 2,151 仟元。

十七、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2,000,000</u>	<u>\$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49,856</u>	<u>149,856</u>
已發行股本	<u>\$1,498,564</u>	<u>\$1,498,56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3,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等）及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撥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送請股東會決議行之，惟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可分配盈餘之 5%，員工紅利 3% 至 10%，且加計其他分配項目及保留未分配盈餘合計為 100%。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分派股利之政策，將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兼顧股東利益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比例應在 5% 至 100% 之間。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68,469 仟元及 52,393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7,117 仟元及 13,098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後，衡量可能發放之比率基礎，依分配區間 3%至 10%及 5%以內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9 日及 102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5,492	\$ 72,712		
普通股現金股利	524,497	586,000	\$ 3.50	\$ 4.004

	102年度		101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54,000	\$ -	\$ 60,000	\$ -
董監事酬勞	12,000	-	12,000	-

101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101年度財務報表作為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

103年6月19日及102年6月21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以及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54,000	\$ 12,000	\$ 60,000	\$ 12,0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52,393</u>	<u>13,098</u>	<u>58,170</u>	<u>14,542</u>
	<u>\$ 1,607</u>	<u>(\$ 1,098)</u>	<u>\$ 1,830</u>	<u>(\$ 2,542)</u>

上述差異分別調整為103及102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104年3月20日董事會擬議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5,586	
現金股利	674,354	\$ 4.5

有關10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104年6月10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30,916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十八、淨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 42	\$ 5,885	\$ 5,927	\$ 239	\$ 6,319	\$ 6,558
確定福利計畫	16	235	251	117	134	251
其他員工福利	931	185,687	186,618	5,556	173,315	178,871
	<u>\$ 989</u>	<u>\$ 191,807</u>	<u>\$ 192,796</u>	<u>\$ 5,912</u>	<u>\$ 179,768</u>	<u>\$ 185,680</u>
折舊費用	<u>\$ 193</u>	<u>\$ 4,765</u>	<u>\$ 4,958</u>	<u>\$ 353</u>	<u>\$ 5,737</u>	<u>\$ 6,090</u>
攤銷費用	<u>\$ -</u>	<u>\$ 6,028</u>	<u>\$ 6,028</u>	<u>\$ -</u>	<u>\$ 4,121</u>	<u>\$ 4,121</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67 人及 173 人。

(二)外幣兌換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u>\$ 65,041</u>	<u>\$ 51,392</u>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73,885)</u>	<u>(49,523)</u>
淨益(損)	<u><u>(\$ 8,844)</u></u>	<u><u>\$ 1,869</u></u>

十九、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97,186	\$101,017
未分配盈餘加徵	6,551	6,841
以前年度調整	178	6,872
	<u>103,915</u>	<u>114,730</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9,045</u>	<u>(17,73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u>\$112,960</u></u>	<u><u>\$ 96,991</u></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稅前淨利	<u>\$968,819</u>	<u>\$751,90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64,699	\$127,82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8,468)	(44,546)
未分配盈餘加徵	6,551	6,84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178</u>	<u>6,87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12,960</u>	<u>\$ 96,991</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4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43,339</u>	<u>\$ 7,150</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162</u>	<u>\$ 30,705</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 9,739	(\$ 165)	\$ -	\$ 9,574
確定福利退休 計劃	1,516	(323)	(226)	967
外幣資產及負 債評價損失	433	(433)	-	-
備抵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	500	(489)	-	11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減 損損失	-	3,225	-	3,225
	<u>\$ 12,188</u>	<u>\$ 1,815</u>	<u>(\$ 226)</u>	<u>\$ 13,77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利益	\$ 382,397	\$ 9,510	\$ -	\$ 391,907
外幣資產及負 債評價利益	-	1,350	-	1,350
	<u>\$ 382,397</u>	<u>\$ 10,860</u>	<u>\$ -</u>	<u>\$ 393,257</u>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 9,935	(\$ 196)	\$ -	\$ 9,739
確定福利退休 計劃	1,924	(290)	(118)	1,516
外幣資產及負 債評價損失	1,074	(641)	-	433
備抵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	703	(203)	-	500
其他	2	(2)	-	-
	<u>\$ 13,638</u>	<u>(\$ 1,332)</u>	<u>(\$ 118)</u>	<u>\$ 12,18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利益	\$ 401,468	(\$ 19,071)	\$ -	\$ 382,397

(四)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7,411</u>	<u>\$ 41,568</u>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商譽攤銷。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 1,153,589</u>	<u>\$ 886,616</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11,729</u>	<u>\$ 68,798</u>

	<u>103年度(預計)</u>	<u>102年度(實際)</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7.30%	7.29%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本年度淨利	\$855,859	\$654,91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4,24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855,859</u>	<u>\$659,156</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9,856	147,77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2,155	2,237
轉換公司債	-	2,08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52,011</u>	<u>152,09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

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本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本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二、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債券投資	\$ 50,920	\$ -	\$ -	\$ 50,9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1,401	11,401
合 計	<u>\$ 50,920</u>	<u>\$ -</u>	<u>\$ 11,401</u>	<u>\$ 62,321</u>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				
證券—債券投資	\$ 49,092	\$ -	\$ -	\$ 49,09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	-	21,284	21,284
合 計	\$ 49,092	\$ -	\$ 21,284	\$ 70,376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842,801	\$ 723,7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62,321	70,37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266,362	1,039,38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

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換匯交易合約及匯率選擇權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損 益	\$ 3,249	\$ 3,100	(\$ 3,008)	(\$ 3,437)

上表所列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人民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53,322
－金融負債	688,655	27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57,414	78,521
－金融負債	63,30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941 仟元及 785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淨部位。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因為固定利率債務工具及變動利率存款部位增加。

(3)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國內金融債券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3 及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509 仟元及 49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559,495 仟元及 607,855 仟元。

(1) 非衍生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74,964	\$ 103,212	\$ 236,231	\$ -
浮動利率工具	63,300	-	-	-
固定利率工具	205,455	483,200	-	-
	<u>\$ 443,719</u>	<u>\$ 586,412</u>	<u>\$ 236,231</u>	<u>\$ -</u>

10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18,716	\$ 185,724	\$ 360,072	\$ -
固定利率工具	200,000	70,000	-	-
	<u>\$ 318,716</u>	<u>\$ 255,724</u>	<u>\$ 360,072</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三、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 5,539	\$ 3,307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	子 公 司	359,720	323,160
其他營業收入－勞務收入	子 公 司	15,179	17,100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款項收取條件，除對子公司代採購原料之勞務收入係參考市場行情約定價格，及權利金收入係依合約內容議定外，其餘皆與非關係人相當。

(二)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1,005,654	\$ 725,553
其他關係人(註1)	79	277
	<u>\$1,005,733</u>	<u>\$ 725,830</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約定價格，款項支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註1及2)	<u>\$ 2,305</u>	<u>\$ 2,256</u>

與其他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條件支付。

(四)製造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u>\$ 6,817</u>	<u>\$ 29,573</u>

(五)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 公 司	\$ 256,621	\$ 242,530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162,909	157,940
		<u>\$ 419,530</u>	<u>\$ 400,47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3 及 102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主要係代購原料款所產生，惟上述交易中本公司尚未支付予廠商之款項帳列於其他應付款。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 170,115	\$ 357,769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u>46,553</u>	<u>104,873</u>
		<u>\$ 216,668</u>	<u>\$ 462,642</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預付款項 (帳列於其他流動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5,461</u>	<u>\$ -</u>

(八) 向關係人借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u>\$233,072</u>	<u>\$246,330</u>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		
子 公 司	<u>\$ 4,751</u>	<u>\$ 7,788</u>

本公司向關係人短期借款之利率為 2%。

(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3 及 102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4,963	\$ 20,908
退職後福利	<u>252</u>	<u>286</u>
	<u>\$ 25,215</u>	<u>\$ 21,19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註 1：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 2：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二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相關資訊如下：

- (一)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信錦薩摩亞公司、富大公司、永業公司及富京公司向甲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分別計 126,600 仟元及 119,220 仟元。
- (二)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富大公司、富京公司及富慶公司向乙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分別計 94,950 仟元及 89,415 仟元。
- (三)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富大公司向丙銀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分別計 126,600 仟元及 119,220 仟元。
- (四)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富大公司、富京公司及永業公司向丁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分別計 558,250 仟元及 178,830 仟元。
- (五)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信錦薩摩亞公司、富大公司及永業公司向戊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395,625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富大公司、富京公司及永業公司向戊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253,343 仟元。
- (六)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富大公司及富京公司向己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分別計 253,200 仟元及 238,440 仟元。
- (七)本公司為中山市富鴻齊公司、深圳富鴻昌公司、東莞冠皇公司、蘇州富鴻齊公司、昆山鴻嘉駿公司、福州富鴻齊公司、福建冠華公司、福清富群公司及重慶富鴻齊公司之軟體採購提供財務保證，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金額計 5,568 仟元。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本公司為子公司間背書保證金額，皆未實際動支。

二五、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海外長期股權投資所需，於 104 年 1 月 20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800,000 仟元，每張面額 1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發行期間為 3 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除債券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債券到期時以債券面額之 101.5075% (實質收益率 0.5%) 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

二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445		31.65		\$	552,134		
			(美元：台幣)					
人 民 幣	59,082		5.092			300,846		
			(人民幣：台幣)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7,710		31.65			877,022		
			(美元：台幣)					

102 年 12 月 31 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4,381		29.805		\$	428,626		
			(美元：台幣)					
人 民 幣	69,873		4.919			343,705		
			(人民幣：台幣)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4,781		29.805			738,598		
			(美元：台幣)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二、四及五)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及二)	期末餘額 (註一及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340,000	\$ 100,00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廣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40,000	100,00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1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廣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21,550	94,95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大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21,550	94,95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21,550	94,95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76,938	94,95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4,950	94,95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1,280	101,280	37,980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75,355	183,570	25,320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2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1,84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1,84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7,116	106,932	15,276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8,941	138,757	47,101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24,048	224,048	132,392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及二)	期末餘額 (註一及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3	廣進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21,550	\$ 189,900	\$ 47,475	2%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5,725	189,900	47,475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1,415	161,415	66,465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4,950	94,95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48,150	348,150	205,725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11,450	174,075	79,125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8,250	158,250	158,250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4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1,472	81,472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1,472	81,472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1,840	81,472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1,472	81,472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1,472	81,472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1,472	81,472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1,472	81,472	30,552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5	富大有限公司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9,125	79,12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及二)	期末餘額 (註一及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6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79,125	\$ 79,125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9,125	79,12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9,125	79,12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廣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9,125	79,125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7,475	37,98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7,475	37,98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7,475	37,98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大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5,960	37,98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7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廣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7,475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6,012	40,73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6,012	40,73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6,012	40,73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6,012	40,73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6,012	40,73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6,012	40,73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及二)	期末餘額 (註一及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8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40,736	\$ 40,736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0,736	40,73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5,828	45,828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1,656	45,828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5,828	45,828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9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243	14,243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大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243	14,243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243	14,243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12,7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225,5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註一：係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授權額度。

註二：本期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及實際動支餘額係按 103 年底匯率計算。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 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信錦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 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 522,225 (美 元 16,500 仟元)	\$ 490,575 (美 元 15,500 仟元) (註一、五及七)	\$ -	\$ -	8.82%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	
		富大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1,281,825 (美 元 40,500 仟元)	1,281,825 (美 元 40,500 仟元) (註一、二、三、四、 五、六及七)	-	-	23.04%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996,975 (美 元 31,500 仟元)	965,325 (美 元 30,500 仟元) (註一、四、五及 七)	-	-	17.35%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949,500 (美 元 30,000 仟元)	949,500 (美 元 30,000 仟元) (註一、二、四、六及 七)	-	-	17.07%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	
		富慶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94,950 (美 元 3,000 仟元)	94,950 (美 元 3,000 仟元) (註二及七)	-	-	1.71%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 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859	-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Y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 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735	-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Y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 膠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624	-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Y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 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761	-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Y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30%)	439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淨值 50%)	Y	-	Y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 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30%)	\$ 966	\$ -	\$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50%)	Y	-	Y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30%)	477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50%)	Y	-	Y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30%)	268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50%)	Y	-	Y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30%)	439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50%)	Y	-	Y
1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30%)	397,972	397,972	107,288	107,288	7.15%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50%)	-	-	Y
2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669,1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30%)	5,092	-	-	-	-	2,781,99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50%)	-	-	Y

註一：為信錦（薩摩亞）公司、富大公司、富京公司及永業公司向甲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126,600 仟元。

註二：為富大公司、富京公司及富慶公司向乙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94,950 仟元。

註三：為富大公司向丙銀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126,600 仟元。

註四：為富大公司、富京公司及永業公司向丁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558,250 仟元。

註五：為信錦（薩摩亞）公司、富大公司及永業公司向戊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395,625 仟元。

註六：為富大公司及富京公司向己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253,200 仟元。

註七：本公司多係為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合計應為 1,555,225 仟元，另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合計為 1,953,197 仟元。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u>股 票</u> 立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4,011	\$ 11,401	-	\$ 11,401	(註三及四)
	<u>金融債券</u>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50,920	-	50,920	(註二及三)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金融債券係按 103 年底成交價計算。

註三：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受限制之情形。

註四：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註五：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富大有限公司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523,188	100	(註一)	\$ -	-	(574,707)	(74)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77,441	100	(註一)	-	-	(79,440)	(73)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985,214	93	(註一)	-	-	(162,613)	(87)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16,600	58	(註一)	-	-	-	-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貨	179,483	16	(註一)	-	-	(18,046)	(6)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貨	236,479	13	(註一)	-	-	(48,980)	(7)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貨	148,904	9	(註一)	-	-	(39,804)	(7)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貨	137,079	13	(註一)	-	-	(34,920)	13	
富大有限公司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貨	105,234	7	(註一)	-	-	(9,990)	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貨	111,291	6	(註一)	-	-	(28,350)	4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523,188)	(96)	(註一)	-	-	574,707	96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77,441)	(12)	(註一)	-	-	79,440	7	
富大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985,214)	(64)	(註一)	-	-	162,613	72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16,600)	(29)	(註一)	-	-	-	-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貨	(179,483)	(21)	(註一)	-	-	18,046	6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貨	(236,479)	(95)	(註一)	-	-	48,980	91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貨	(\$ 148,904)	37	(註一)	\$ -	-	\$ 39,804	45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貨	(137,079)	37	(註一)	-	-	34,920	38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貨	(105,234)	53	(註一)	-	-	9,990	11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貨	(111,291)	30	(註一)	-	-	28,350	31	

註一：收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廣進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207,472 (註一)	-	\$ -	-	\$ -	\$ -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母公司	574,707	-	-	-	289,439	-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34,968 (註二)	-	-	-	2,576	-
富大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209,166 (註三)	-	-	-	158,842	-
廣進有限公司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60,856 (註四)	-	-	-	2,620	-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4,663 (註五)	-	-	-	83,314	-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4,719 (註六)	-	-	-	-	-

註一：係包含融資款 205,725 仟元及應收利息 1,747 仟元。

註二：係包含融資款 132,392 仟元及應收利息 2,576 仟元。

註三：係包含應收帳款 162,613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46,553 仟元。

註四：係包含融資款 158,250 仟元及應收利息 2,606 仟元。

註五：係包含應收帳款 6,412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128,251 仟元。

註六：係包含融資款 37,980 仟元、應收利息 14,774 仟元及應收股利 51,965 仟元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各種金屬模具及塑膠模具等之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並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 110,598	\$ 110,598	3,545,584	100	\$ 3,098,835	\$373,524	\$373,524	(註一)
	廣進有限公司	薩摩亞	電子零件買賣、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470,000	470,000	-	100	2,720,691	445,064	445,064	(註一)
	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	設計及銷售電視壁掛產品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36,075	13,275	2,280,000	38	59,446	43,386	16,492	(註一)
廣進有限公司	嘉福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19,342	119,342	-	100	717,965	185,033	185,033	(註一)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60,175	160,175	-	100	987,847	224,326	224,326	(註一)
	富耀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64,120	64,120	-	100	60,229	43,134	43,134	(註一)
	冠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	46,180	-	-	-	(610)	(299)	(註二)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6,643	16,643	-	100	900,784	65,349	65,669	(註一)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25,957	125,957	-	100	196,900	44,083	44,083	(註一)
	富慶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47,710	147,710	-	100	296,555	95,033	95,033	(註一)

註一：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 49,347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信錦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 65,927 (2,083 仟美元)	\$ -	\$ -	\$ 65,927 (2,083 仟美元)	\$ 206,181	100%	\$ 205,907	\$1,006,925	\$ 821,507 (25,956 仟美元)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各種金屬模具及塑膠模具等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46,657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信錦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6,922	100%	6,859	124,516	70,041 (2,213 仟美元)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塑膠射出成型等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26,356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信錦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42,917 (1,356 仟美元)	-	-	42,917 (1,356 仟美元)	(6,325)	100%	(4,889)	331,555	-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67,340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信錦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986	100%	2,212	155,192	25,383 (802 仟美元)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塑膠五金等零件之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20,368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富大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33,742	100%	33,751	1,059,433	153,724 (4,857 仟美元)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塑膠射出成型等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42,78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永業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43,240	100%	41,268	115,398	-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844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廣進公司再投資大陸	51,748 (1,635 仟美元)	-	-	51,748 (1,635 仟美元)	3,830	100%	3,561	33,773	-
東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65,556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廣進公司再投資大陸	80,170 (2,533 仟美元)	-	-	80,170 (2,533 仟美元)	1,800	100%	620	60,347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21,073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嘉福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185,033	100%	185,033	717,953	460,413 (14,547 仟美元)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 173,776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富京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 -	\$ -	\$ 222,308	100%	\$ 222,308	\$1,034,971	\$ 177,936 (5,622 仟美元)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組裝筆記本電腦用精密軸承、精密五金及其配件	71,575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富耀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39,661	100%	43,134	60,228	-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塑膠五金等零件之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58,638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富慶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95,039	100%	95,033	296,555	-
中山嘉緯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五金配件	90,875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冠威(香港)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	-	-	-	-

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40,762 (7,607 仟美元)	\$1,355,633 (42,832 仟美元)	\$3,338,398

註一：除中山嘉緯精密工業有限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外，餘係經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廣進公司已於 103 年 12 月處分對冠威(香港)有限公司所有持股。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表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應收帳款明細表		表二
存貨明細表		表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九
短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四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五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六
營業費用明細表		表七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八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u>\$ 276</u>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2,290
活期存款	<u>21,470</u>
	<u>23,760</u>
外幣活期存款（註）	<u>135,944</u>
	<u>\$159,980</u>

註：係 4,293 仟美元，按匯率 US\$1 = 31.65 換算及 13 仟人民幣，按匯率 CNY\$1 = 5.092 換算。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A	\$161,970
B	33,332
其他(註)	<u>73,798</u>
合 計	269,100
減：備抵呆帳	<u>61,689</u>
淨 額	<u>\$207,411</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製 成 品	\$ 2,306	\$ 2,892
在 製 品	2	2
原 物 料	<u>6,143</u>	<u>6,081</u>
	<u>\$ 8,451</u>	<u>\$ 8,975</u>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 投 資 名 稱	年 初		本 年 度 變 動					年 底		備 註
	股數(仟股)	持股%	餘 額	增 加 投 資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之 子 公 司 及 關 聯 企 業 損 益 之 份 額 (註 一)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現 金 股 利	股數(仟股)	持股%	
非上市(櫃)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3,546	100	\$2,851,792	\$ -	\$ 373,524	\$ 163,400	(\$ 289,881)	3,546	100	\$3,098,835
廣進有限公司	-	100	2,274,266	-	445,064	146,690	(145,329)	-	100	2,720,691
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0	38	49,794	22,800	16,492	-	(29,640)	2,280	38	59,446
			<u>\$5,175,852</u>	<u>\$ 22,800</u>	<u>\$ 835,080</u>	<u>\$ 310,090</u>	<u>(\$ 464,850)</u>			<u>\$5,878,972</u>

註一：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截至 103 年底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無任何提供質押或擔保情事。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數 量	平均單價 (元)	金 額
銷貨收入			
模 具	20	1,643,465	\$ 32,869
顯示器樞紐	8,936,367	119	1,060,417
其 他	-	-	<u>36,135</u>
			1,129,421
其他營業收入			<u>408,594</u>
			<u>\$1,538,015</u>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物料	\$ 2,954
加：本年度進料	49,664
減：年底原物料	6,143
出售原物料	1,022
轉列製造費用	503
原物料耗用	44,950
直接人工	1,110
製造費用	18,270
製造成本	64,330
加：年初在製品	3,870
減：年底在製品	2
製成品成本	68,198
加：年初製成品	1
減：年底製成品	2,306
轉列營業費用	7
製成品銷貨成本	65,886
加：年初商品	35
購入商品	1,000,625
減：年底商品	-
轉列營業費用	40
商品成本	1,000,620
加：出售原物料	1,022
減：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2,878
下腳收入	138
營業成本合計	<u>\$1,064,512</u>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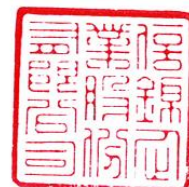
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售費用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合 計
薪	資	\$ 23,037	\$ 90,968	\$ 66,244	\$180,249
董	監事酬勞	-	16,019	-	16,019
其	他(註)	<u>45,393</u>	<u>32,918</u>	<u>39,250</u>	<u>117,561</u>
合	計	<u>\$ 68,430</u>	<u>\$139,905</u>	<u>\$105,494</u>	<u>\$313,829</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秋郎

